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5-012

top▶▶▶ay

天 威 视 讯

【2025 年 4 月】

2024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张育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正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邓海峰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 2025 年计划实现营业收入 139,189.00 万元，较 2024 年营业收入 130,295.59 万元增加 8,893.41 万元，增幅 6.83%；实现利润总额 205.00 万元，较 2024 年利润总额 704.41 万元减少 499.41 万元，减幅 70.90%；实现净利润 0 元，较 2024 年净利润-570.92 万元减亏 100.0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0 元，较 2024 年-280.95 万元减亏 100.00%。（上述经营目标并不代表公司对 2025 年度的盈利预测，也不构成公司对股东的实质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1、有线业务发展持续承压

受互联网等新技术冲击因素影响，有线网络产品服务业务经营高度承压。有线电视业务方面，数字电视收视需求持续萎缩，有线电视业务营收和利润

下行的压力持续加大。宽带业务方面，在深圳地区宽带市场高度饱和、用户增量发展空间小、运营商市场竞争异常激烈的情况下，宽带用户发展新增不足。

应对措施：以宽带为抓手、持续固移产品融合力度，力争用户体量稳步增长。数字电视业务优服务、强体验，丰富大屏节目内容资源，以优质免费节目引流，同时优化电视操作便捷性，提升用户体验，稳固现有基础用户同时拉动电视用户不断回流。宽带业务优产品、拓渠道，充分发挥公司全光宽带网络覆盖的资源优势，锚定宽带刚需市场，加大推动 5G 业务和千兆光网的融合力度，提升光纤宽带业务的市场占有率。针对增量市场、潜力市场，深化多元化渠道建设，发挥自有渠道及社会渠道优势，多渠道开展业务发展。

2、业务转型风险

公司积极推动战略转型，定位成为领先的智慧广电运营商和智慧城市服务商，积极构建“新基建、新政企、新商业、新文化”（“四新”业务）四足鼎立的发展格局。2024 年深汕威视数据中心（一期）、南山数据中心和龙华数据中心投入运营，正值数据中心行业从要素驱动、投资驱动转向技术驱动、创新驱动的转换期，规模效益尚未形成；宜和公司第一轮深改成效虽实现经营减亏，但在产业升级、动能转换上仍未达到预期效果、未达扭亏目标。

应对措施：一是公司组织内外部力量对业务转型进行充分的市场论证、制定详细周密的实施规划、识别风险点，提前做好预防措施。通过建立符合行业要求的管理规范制度和灵活机制，提供符合行业要求的激励措施作为风险应对措施。二是 IDC 业务积极在金融、互联网、人工智能、文化传媒等领

域寻求突破发展，逐渐形成规模效益，在产品上强化增值服务开发、一站式服务整合。三是发挥上市公司优势，积极探索多元化投资，寻找适宜标的，为公司构建多元、健壮的产业结构赋能。

3、广电 5G 市场竞争白热化

广电 5G 品牌作为通信行业新进入者，业务内容同质化突出、缺乏强势核心竞争力，业务运营经验不足、多渠道协同服务能力薄弱，目前市场占有率相对较小，较其他三大通信运营商的综合实力和市场化水平均有待提升。深圳地区的移动业务市场环境具有“双高”的特点，一是开卡门槛高，业务受理局限性大；二是移动业务高度饱和，市场刚性需求不足，用户规模发展速度平缓。5G 物联网卡方面业务的应用场景适配性需进一步提升。

应对措施：以固移融合业务为市场营销重点、探索固移融合业务与服务新模式，延展主营业务服务形态。打造新型智慧家庭产品，不断创新智能组网产品，丰富产品体系。针对不同用户类型推出差异化产品组合及市场策略，以本地化生活服务权益为特色，加强固移融合用户粘性。同时瞄准酒店、教育、交通、应急、能源等垂直行业，强化物联网行业应用场景创新，探索集约式服务发展模式，推动物联网卡有序发展。

4、前沿人才队伍储备不足

人才梯队结构仍需优化，公司高学历层次人才不多、年龄结构呈沙漏型、能力水平不均衡。适应新技术发展需要的高层次、复合型人才明显短缺，尤其是 5G、云网应用、系统集成、软件开发等重点领域的人才储备不足、培育

周期长。导致市场抢滩占先、技术创新应用、产品开发孵化的人才支撑作用显著乏力。

应对措施：加快创新型人才队伍建设，做好复合型人才、“专能多才”型人才培养，积极培育移动通信、数据应用、信息安全、产品运营等领域的人才，做好 5G 业务、大数据业务、云计算应用等前沿技术人才、市场人才储备，创新完善薪酬体系和绩效考核体系，突出效益和价值创造导向，建立人员能进能出、岗位能上能下、薪酬能增能减工作机制，为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增添动力。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802,559,16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9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74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3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4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4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43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以上文件的原件备置于公司证券投资部、深圳证券交易所。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或“天威视讯”	指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广电集团	指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宣部	指	中共中央宣传部
国家广电总局	指	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
龙岗融媒	指	深圳市龙岗区融媒文化传播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天宝网络”或“天宝公司”	指	深圳市天宝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天隆网络”或“天隆公司”	指	深圳市天隆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宜和股份”、“宜和购物”或“宜和公司”	指	深圳宜和股份有限公司
宜和乐游	指	深圳市宜和乐游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天威广告	指	深圳市天威广告有限公司
天威技术公司	指	深圳市天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天威网络工程公司	指	深圳市天威网络工程有限公司
“天擎数字”或“天擎公司”	指	深圳市天擎数字有限责任公司
中广电传媒	指	中广电传媒有限公司
天威数据	指	深圳市天威数据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福田分公司	指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福田分公司
罗湖分公司	指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
南山分公司	指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南山分公司
光明分公司	指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光明分公司
深视传媒	指	深圳市深视传媒有限公司
广视后勤	指	深圳市广视后勤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视餐饮	指	深圳市广视餐饮有限公司
天和信息	指	深圳市天和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文产公司	指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广电数科	指	深圳广电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广信传媒	指	深圳广信网络传媒有限公司
“设计之都”	指	深圳市设计之都运营发展有限公司
长泰传媒	指	深圳市长泰传媒有限公司
异瀚数码	指	上海异瀚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威视信息”或“深汕威视”	指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威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嘉影院线	指	嘉影电视院线控股有限公司
深汕广电	指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汕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华夏城视	指	华夏城视网络电视股份有限公司

天和基金	指	深圳前海天和文化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环球财经	指	深圳市环球财经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广电影视	指	深圳广电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天之孚	指	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天之孚云计算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有孚	指	上海有孚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广电	指	中国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广电网络”或者“深圳广电”	指	深圳市广电网络有限公司
宜和商贸	指	深圳市宜和购物商贸有限公司
广电股份	指	中国广电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智城	指	深圳市智慧城市通信有限公司
智城天威	指	深圳市智城天威通信有限公司
威弘信息	指	深圳市威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威嵩信息	指	深圳市威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威衡信息	指	深圳市威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威睿信息”或“深汕威睿”	指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威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深广洲明	指	深圳市深广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福瑞斯特	指	东莞福瑞斯特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立信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容诚	指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天威视讯	股票代码	002238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天威视讯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TOPWAY VIDEO COMMUNICATION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TOPWA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育民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 6001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36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 600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36		
公司网址	http://www.topway.com.cn		
电子信箱	do@topway.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晓芹	刘刚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 6001 号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 6001 号
电话	0755-83067777	0755-83066888-3002
传真	0755-83067777	0755-83067777
电子信箱	cathaleen@topway.cn	397287872@qq.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证券投资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5964X8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莉萍、秦昌明、赖晓楠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元）	1,302,955,854.64	1,477,661,007.61	-11.82%	1,504,939,163.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809,482.57	125,070,447.60	-102.25%	110,155,570.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1,194,854.13	51,852,731.23	-198.73%	60,556,971.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45,190,184.20	496,636,033.15	-10.36%	329,458,266.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35	0.16	-102.19%	0.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35	0.16	-102.19%	0.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2%	5.38%	-5.50%	4.81%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元）	4,174,415,166.23	4,354,613,309.49	-4.14%	4,049,009,448.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265,876,836.39	2,348,942,234.96	-3.54%	2,304,127,703.36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1,302,955,854.64	1,477,661,007.61	公司年度总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41,745,797.03	42,117,697.04	物业租赁、出售材料等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1,261,210,057.61	1,435,543,310.57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后的金额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68,604,498.11	354,952,983.30	271,580,016.99	407,818,356.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66,770.00	12,549,852.47	276,458.45	-18,102,563.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422,679.75	2,396,612.50	-19,842,504.61	-24,326,282.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50,316.84	106,239,733.21	229,867,747.88	92,532,386.2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431,168.96	-854,828.41	-11,962.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2,916,263.40	61,208,017.63	33,124,109.6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	-6,587,756.11	-252,744.05	15,139,984.69	

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967,463.52	1,606,140.82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6,905,486.89	9,926,594.7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45,815.30	-1,685,873.55	1,305,303.1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23,744.50	4,543,050.11	3,993,492.7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36,480.71	229,552.68	476,723.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453,295.61	1,043,088.25	3,475,604.54	
合计	48,385,371.56	73,217,716.37	49,598,599.2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近年来，随着网络技术的迅猛发展，用户视听行为习惯发生了巨大转变，传统有线电视行业持续受到互联网视听内容和渠道冲击。根据国家统计局 2025 年 2 月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全国移动电话用户 178,960 万户，其中 5G 移动电话用户 101,405 万户。移动电话普及率为 127.1 部/百人。有线电视实际用户 2.09 亿户，其中有线数字电视实际用户 2.01 亿户。

广播电视行业通过加速数字化转型、补齐 5G 通信能力短板、加强服务规范治理、丰富精品视听内容等手段积极应对激烈的市场竞争，持续巩固广电媒体宣传文化阵地。根据 2025 年全国广播电视工作会议，2024 年电视“套娃”收费和操作复杂治理取得新的重大突破；广电新媒体建设创新突破；广电 5G 用户超过 3,275 万，广电网络运营状况向好；国家应急广播体系框架初步形成，地方党委政府对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工作的重视程度和人民群众的满意程度大幅提升。

2024 年 11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十二部门联合印发《5G 规模化应用“扬帆”行动升级方案》明确提出关注 5G NR 广播及其他 5G 与广播电视融合的创新应用，旨在加快推进智慧广电及新型广电网络建设。目前深圳 5G 个人用户普及率达到 101.77%、位居全国第二，5G 网络接入流量占比 63.13%，每万人拥有 5G 基站数 35.47 个，5G 物联网终端连接数量 263.68 万个。未来深圳将继续加大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投入，持续提升移动通信网络质量和网络速率，部署 5G-A 网络建设；推进深圳产业数字化转型和智能化升级，打造世界级 5G 产业聚集区和融合应用区。

（二）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是深圳市属国有企业，成立于 1995 年，2008 年在深交所成功挂牌上市，主要负责深圳地区的有线电视网络建设、经营和维护，以及广电 5G 业务运营，提供有线电视、有线宽带以及 192 移动通讯等服务，拓展数据中心、电视购物等多元化业务。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坚持创新引领，运营能力保持行业内领先水平。公司率先建设同轴光纤混合双向网络、率先提供有线数字电视和宽带接入服务、率先完成数字电视整体转换并实现全网数字化、率先推出超高清智能终端、率先建成首个城市级广电千兆全光网络。

2022 年，公司研发的“天威智慧家庭平台与应用服务”项目，被国家广电总局评为“全国智慧广电网络新服务”智慧家庭创新应用示范案例。2023 年，公司接续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享受相关优惠政策。2024 年公司深汕、南山、龙华三个数据中心实现全面投产，数字经济底座进一步夯实；公司智慧教育产品“数字博物馆——引领全场景数字服务与教育体验新融合”入选工信部 2024 年新型数字服务优秀案例；“天威视讯智能声屏多媒体应用”“天威视讯运动医养综合服务平台”2 个项目分别入选国家广播电视总局 2024 年度“全国智慧广电网络新服务”典型案例。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主要业务开展情况

1、公众业务

公司公众业务始终以用户为核心，锚定“稳存量、拓新增”目标，以产品和服务为抓手赋能渠道，创新和拓展商业模式和应用场景，积极构建业务发展新格局。固网业务方面，公司以稳存量拓新增为目标，谋划部署、有力推进用户保有举措，报告期末实现数字电视和宽带用户规模变化向稳向好发展。移网业务方面，公司坚持“质量并重”为导向拓展广电 5G 192 用户，移网用户活跃度和用户粘性良好，用户规模保持增长发展，为公司带来收入增量。

（1）紧紧围绕“稳存拓新”的目标，抓实产品和渠道建设，全力打造业务发展新动能。一是以宽带业务为抓手，通过提升大带宽产品用户占比、高价值宽带产品用户占比，持续优化宽带业务用户结构。二是深化产品体系建设，全面推广固移融合业务，以组合产品和服务有效提升用户粘性。报告期内通过加强产品服务组合中对本地化生活服务权益、智能终端设备、内容资源等增值产品的丰富，积极提升定制化需求的服务能力。三是深化市场渠道建设，一方面提升自有网格渠道的市场专业能力，另一方面加强社会化渠道的市场转化能力。强化网格渠道的营销能力部署，打造市场专业网格

队伍，报告期内累计市场网格团队新拓入网用户约 1.8 万个，发展代理点近 2,000 个。通过加强城中村市场的社会化渠道部署，报告期内实现城中村宽带新入网用户累计达 1.3 万户。

(2) 公司始终坚持以用户为中心，打造高质量服务体系为目标，全方位、多层次地推进服务优化升级，2024 年荣获“三星级电信业务客户服务中心”行业奖项。报告期内，公司打通固网 96933 和 5G 移网 10099 双热线客服渠道，实现固网与 5G 移网业务系统的无缝对接，2024 年人工电话接通率达 93.51%、用户服务满意度达 99.35%。针对用户投诉的焦点问题，公司各相关责任部门迅速建立协同机制。凭借高效的客户投诉处理服务工作，公司再次荣获“2024 年深圳市 315 消费通和解示范企业”的荣誉称号。公司将智能化服务深度融入客户服务的各个环节，在智能呼入服务方面，2024 年在在线机器人实现 7×24 小时的全天候自助咨询与办理服务，共服务 20.81 万用户，应答准确率高达 95.5%，能够独立解决 51.1%的用户问题。

(3) 多措并举织密电信反诈网，筑牢电信安全防线。公司以高度的社会责任感和使命感，积极投身反诈工作，深入贯彻落实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工作相关要求，切实维护广大用户财产安全与合法权益。通过把好入网关、清查开卡数据、建立反诈模型等措施强化源头治理，加强过程管控，2024 年手机卡涉案量保持低位运行，反诈工作多次获得上级管理单位的高度肯定，授予公司“2024 年度深圳市‘断卡’行动先进单位”称号。

2、政企业务

公司立足城市发展需求，加强政策研究，整合自身资源能力优势及智慧城市建设经验，聚焦酒店治理、应急广播、智慧教育等领域大力拓展数字化应用场景，推动重点项目提质增效。

全力落实总局酒店电视操作复杂专项整治工作相关要求。酒店“双治理”方面，按期完成 930 酒店治理目标，规范整改酒店 697 家，任务完成率 100%；对市场非天威覆盖酒店开展治理稽查，并加强与行业及酒店集团合作，报告期内实现酒店终端覆盖数约 9 万余间。“重温经典”频道进驻方面，全面完成酒店、养老机构进驻指标，覆盖深圳地区用户约 120 万余户，任务完成率 100%，并成功接入深圳宝安国际机场、龙岗汽车总站等大客流公共服务场所，推动优质内容直达人民群众。

应急广播建设方面。公司积极主动发挥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络在应急广播体系建设中的核心作用，积极参与深圳市级应急广播系统建设工作，2024 年已成功中标市级应急广播系统建设项目，全力推进项目进展，致力将项目打造为行业标杆；区级平台方面，主动面向各行政区域开展应急广播建设项目宣讲、积极推动区级平台立项，全力推动形成市级牵头，区级多点开花的拓展局面。

智慧教育服务方面。积极探索“智慧广电+教育”融合发展道路，公司推出的“数字博物馆——引领全场景数字服务与教育体验新融合”项目入选工信部 2024 年新型数字服务优秀案例；持续推动技术创新与融合应用，打造 3D 实验模拟仓、体育赛事 AI 直播平台、心理健康云守护等教育产品，多维度赋能数字化教育发展。

3、数据中心

公司坚持绿色发展理念，积极培育新质生产力，不断夯实数字经济底座，推动“新基建”业务提质增效。2024 年 4 月，深汕威视数据中心（一期）、南山数据中心、龙华数据中心实现全面投产运营，深汕威视数据中心（一期）还荣获“2024 年度中国 IDC 产业绿色算力基础设施奖”。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在金融、互联网、人工智能、智能驾驶、政务、物流、文化传媒等前端行业领域探索业务合作和市场销售空间，联动政企业务进行市场部署；同时积极开发增值产品服务，已推出 SD-WAN 和零信任等商用产品。经拓展努力，有望在互联网领域取得突破。

4、视频购物业务及商业地产业务

宜和公司自 2023 年深化改革以来，以扭亏维稳为主线，坚持开拓创新，逐步激活新商业发展动能。围绕业务流程优化、新融合电商平台升级改造、品牌专场直播培育、开展会员保卫战等方面重点发力，不断夯实可持续发展基础，同时积极推动旅游等新业务板块稳定落地，积极参加“深圳创造”品牌工程项目部署，已完成与 10 家企业达成合作关系。

商业地产业务方面，在深圳本地商业楼宇租赁市场持续走低的情况下，公司加大招租力度，租金收益保持基本稳定。报告期内公司重点运营南山信息传输大厦，成功引入酒店业态，为公司商业地产业务注入新活力，期末出租率较期初实现大幅提升。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物资采购方面，公司制定了明确的内部采购制度，采购主要采用公开招标、竞争性谈判、单一来源采购、询价、预选供应商、跟标采购等方式。

2、服务及销售模式

公司的有线数字电视基础收视及有线宽带业务按终端按月或者包年收费，主要销售渠道包括营业厅销售、社区推广、上门销售、电话销售、代理商销售、集采客户销售。

数字电视增值业务主要以套餐产品组合和单个产品零售的模式向客户销售，单个产品按月收费或套餐产品组合一次性收费，主要销售渠道包括营业厅销售、上门销售、电话销售、线上销售和代理商销售。

政企业务以“服务+集成”的模式强化核心竞争力，打造差异化市场竞争策略，一方面利用新基建和丰富的供应商生态支撑政企业务构建新能力、开辟新赛道，打开业务发展新局面；另一方面聚焦优势细分垂直领域，强化面向智慧城市建设企业数字化转型的服务能力。主要销售渠道：内部销售团队、政企合作伙伴、线上平台、代理商渠道。

视频购物业务的服务与销售模式为在电视频道、数字电视平台及互联网社交平台上通过直销的模式向客户销售。

5G 移动通信业务，主要以 5G 固移融合套餐产品组合、5G 单移网产品零售和物联网卡项目集成的模式向客户销售，按单个产品按月收费或套餐产品组合一次性收费，主要销售渠道包括内部销售团队、营业厅销售、上门销售、电话销售、线上销售和代理商销售。

数据中心业务主要涵盖机柜托管、服务器租用、网络资源租用以及为客户提供定制化解决方案等服务内容。目前采取的销售模式主要是以直销模式向客户销售。主要销售渠道包括内部销售团队、政企合作伙伴。

3、盈利模式

有线数字电视业务的盈利模式主要为按终端收取有线电视收视维护费，此外还有网络覆盖工程收入、节目传输费收入、设备安装费用、机顶盒等设备销售和租赁收入等。有线宽带业务的盈利模式为按户收取互联网接入费用。

政企项目的盈利模式主要通过向客户提供定制化项目产品和服务，向客户收取产品定制服务、项目建设服务、产品运营和运维服务费用。

5G 移动通信业务的盈利模式主要为广电 5G 业务分账和终端销售收入等通讯业务收入。

数据中心业务的盈利模式主要为基础服务收入、增值服务收入。基础服务包括主机托管服务和网络接入服务。基础服务销售是 IDC 盈利的核心部分，包括服务器托管、机架/机位出租、带宽出租、VIP 机房出租等。

其他收入包括增值业务产品服务分成结算收入、视频购物零售收入、工程项目收入和商业地产租赁收入等。

4、质量控制模式

为保证公司经营风险有效识别和及时管控，有效保障产品服务的生产过程有序开展、产品质量稳定可靠，公司引入了 ISO9001:2015、ISO14001:2015、ISO45001:2018、ISO/IEC27001:2022 以及 ISO/IEC20000-1:2018 五标管理体系并获得了连续通过认证；2024 年度经外部机构审核认证，通过我司 ISO20000 和 ISO27001 资质认证范围新增互联网数据中心服务的相关内容。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本地竞争优势

《深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文件明确了数字化成为深圳市全面深化改革的一项重要举措。天威视讯自成立以来扎根深圳，在推进深圳市实现高质量发展、提升城市建设管理现代化水平、打造数字先锋城市的进程中挺膺担当。天威视讯经营管理的广电网络和信息服务平台是承载着文化宣传、应急保障等重要民生服务功能的通信基础设施和系统；同时加快建设数字化转型服务能力，以新基建、新技术、新业态赋能数字政府建设和产业智能化升级，助力千行百业数字化转型发展。

2、国家政策机遇优势

党中央、国务院把文化数字化定位为数字中国建设的重要战略环节；明确了有线电视网络在国家文化专网建设和文化数字化战略实施推进中的特殊地位。建设国家文化专网涉及文化数据汇聚、算力形成以及各类人工智能应用模型建设等方面，是培育发展文化新质生产力，推进文化事业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战略环节，是文化数字化战略中的战略。公司充分

把握国家政策导向，紧抓文化数字化以及网络强国机遇，以技术创新为驱动，加快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以 IDC 以及全光网络为数字底座，努力探索新领域应用场景，建设多元化产业布局，努力打造“文化+科技”新发展新格局。公司积极把握广电总局“双治理”契机，以治理为牵引，积极提升公众市场的品牌价值和用户体验，积极开拓酒店、养老机构等特定应用场景的市场增量空间，加快推进高清电视普及和超高清电视发展、新型广电网络建设等工作，推动高质量发展。

3、技术能力优势

公司自 2014 年以来连续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2022 年被认定为深圳市创新型中小企业，2023 年被认定为深圳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公司在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多年来持续重视研究开发与技术成果转化，具备形成企业核心自主知识产权的专业创新能力。

公司已建成全面覆盖深圳市的千兆全光网络，“一城一网”能力底座坚实；建成投产深汕、南山、龙华三个数据中心，可提供约 2400 个机柜服务，业务经营资质齐备、兼容多类互联互通场景；公司持续开展 5G、超高清、IPV6 等新技术的研究试点和应用部署，积极培育和引进虚拟现实交互、算力应用、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赋能生产服务。

4、运营与服务能力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创新驱动”发展理念，运营能力保持行业内领先水平。公司扎根本地通信与广电服务基础网络规划建设、运营管理，拥有深耕本地化运营服务的丰富资源及核心能力团队，依托成熟的城域网资源实现规模发展。公司设有区域运营公司 8 家，广电服务站 40 余个、自营网络 300 余个、市场代理点 1800 余个；公司始终坚持以用户为中心，打造高质量服务体系为目标，全方位、多层次地推进服务优化升级，为用户提供 7×24 小时不间断的故障申报、业务咨询、业务受理及投诉处理等全流程服务，同时开展用户生命周期管理，严格执行服务流程标准化管理，并建立起热线、营业厅、服务中心等多渠道协同运作机制。公司通过提升基础网络承载能力、构建完善产品体系、打造多元化的市场拓展渠道、优化用户体验提升服务质量等举措持续增强市场竞争力。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4 年，公司聚焦主责业务，积极培育新质生产力，面对复杂严峻的外部形势挑战，公司推动业务保稳提质，为实现“四新”产业均衡发展目标注入了可持续的发展动能。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的有线数字电视用户终端数为 127.75 万个，同比增长 1.75%；有线电视超高清（4K）用户终端数为 102.67 万个，同比增长 2.33%；有线宽带缴费用户数为 57.52 万户，同比增长 2.53%。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0,295.59 万元，较上年度 147,766.10 万元减少 17,470.51 万元，减幅 11.82%；实现营业利润 618.93 万元，较上年度 10,988.32 万元减少 10,369.39 万元，减幅 94.37%；实现利润总额 704.41 万元，较上年度 10,812.42 万元减少 10,108.01 万元，减幅 93.4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80.95 万元，较上年度 12,507.04 万元减少 12,787.99 万元，减幅 102.2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119.49 万元，较上年度 5,185.27 万元减少 10,304.76 万元，减幅 198.73%。

营业收入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1、受有线数字电视、宽带用户数量期间波动及组合产品用户 ARPU 值下降影响，公司基本收视费收入、宽带业务收入减少；2、受业务形态转型、经营模式优化调整影响，控股子公司深圳宜和股份有限公司销售收入下降；3、工程项目受阶段性波动影响减少。

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1、受用户消费习惯、市场变化等影响，公司传统有线电视、宽带业务收入及工程类收入下降；2、固定资产增加，折旧费用相应增长；3、计入本年损益的政府补助减少；4、因税收政策变化导致递延所得税费用增加。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302,955,854.64	100%	1,477,661,007.61	100%	-11.82%
分行业					
有线电视行业	1,229,182,049.97	94.34%	1,380,535,902.39	93.43%	-10.96%
其他	73,773,804.67	5.66%	97,125,105.22	6.57%	-24.04%
分产品					
有线电视服务	1,229,182,049.97	94.34%	1,380,535,902.39	93.43%	-10.96%
其他	73,773,804.67	5.66%	97,125,105.22	6.57%	-24.04%
分地区					
东北地区	7,038,729.95	0.54%	0.00	0.00%	
华北地区	0.00	0.00%	0.00	0.00%	
华东地区	8,826,785.71	0.68%	0.00	0.00%	
华南地区	1,287,090,338.98	98.78%	1,477,661,007.61	100.00%	-12.90%
华中地区	0.00	0.00%	0.00	0.00%	
西北地区	0.00	0.00%	0.00	0.00%	
西南地区	0.00	0.00%	0.00	0.00%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270,967,796.56	97.54%	1,423,860,004.43	96.36%	-10.74%
代销	31,988,058.08	2.46%	53,801,003.18	3.64%	-40.54%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有线电视行业	1,229,182,049.97	903,510,807.22	26.49%	-10.96%	-3.46%	-5.72%
分产品						
有线电视服务	1,229,182,049.97	903,510,807.22	26.49%	-10.96%	-3.46%	-5.72%
分地区						
华南地区	1,287,090,338.98	934,587,470.55	27.39%	-12.90%	-4.60%	-6.31%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270,967,796.56	921,802,208.45	27.47%	-10.74%	-1.74%	-6.65%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有线电视行业	折旧	155,016,418.48	16.38%	174,921,461.04	17.85%	-1.47%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有线电视	折旧	155,016,418.48	16.38%	174,921,461.04	17.85%	-1.47%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71,601,449.9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3.17%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29%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	--------	-----------

1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68,936,792.51	5.29%
2	深圳市南山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34,719,257.82	2.66%
3	深圳市龙岗区文体广电旅游体育局	25,809,289.62	1.98%
4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25,251,820.51	1.94%
5	中广电移动网络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16,884,289.50	1.30%
合计	--	171,601,449.96	13.17%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系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除深圳广电集团外，其余前 5 大客户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客户中未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66,543,548.4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3.0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39,426,385.79	5.46%
2	深圳云天励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7,267,139.60	5.16%
3	深圳市鹏劳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32,518,304.43	4.50%
4	深圳创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29,807,831.61	4.13%
5	中广电传媒有限公司	27,523,886.98	3.81%
合计	--	166,543,548.41	23.06%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前 5 名供应商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供应商中未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95,346,354.84	98,692,197.72	-3.39%	
管理费用	225,194,515.45	250,031,790.63	-9.93%	主要是管理人员职工薪酬减少
财务费用	-9,510,556.38	-9,087,882.98	4.65%	
研发费用	62,955,858.59	83,223,998.14	-24.35%	主要是研发人员职工薪酬减少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深圳天威固定语音业务支撑体系建设项目	为满足家庭、政企客户对固定语音的需求，公司规划建设广电固定语音业务支撑体系，建设内容主要包括互联链路建设、承载网络建设、后台支撑系统建设、业务开通流程设计及终端设备选型等，在广电原有宽带网络平台的基础上实现安全稳定、全流程自动开通的固定语音业务产品，为用户提供更丰富的服务体验。	完成固定语音业务支撑系统建设，针对政企与公众的固定语音业务，开展并完成了BOSS 功能测试、语音通话测试等业务全链路测试验证工作，具备试商用的条件。下一步将有序实施业务系统割接回迁，开展固话相关业务产品设计制定，结合市场需求深入开发业务应用场景等。	建设深圳本地的固话语音业务支撑系统，实现中国广电固话语音业务在深圳地区开网商用。	实现广电固话业务的开网商用，满足家庭、政企客户对固定语音的需求，加快推出面向未来发展愿景、满足更多市场需要的融合产品。
天威视讯交互电视业务系统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根据相关政策要求以及公司超高清视频业务的战略发展规划，计划持续推进视频传输技术体系的优化升级，提升前端系统（云）、网络、边缘CDN、终端的服务能力，实现“云、网、边、端”全链路对基于IPv6的多路4K超高清视频的稳定承载。	正在进行项目软件适配改造开发工作。	通过对全媒体融合平台、交互电视网络、交互电视支撑系统进行升级改造，并对机顶盒终端进行软件升级适配，实现交互电视技术体系端到端的IPv6改造，提升融合CDN的视频推流能力，端到端支持多路4K超高清视频的传输承载。	项目完成后，实现公司“云、网、边、端”的IPv6升级演进，提升整体技术体系的超高清视频业务承载能力。
广电移动通信网络监控与运维平台建设项目	依据中广电移动下发的《广电5G无线网络质量提升工作实操指引》，公司研发建设“广电移动通信网络监控与运维平台”，实现对广电信号质量监测和运维管理需求，推动广电信号质量的持续优化，确保网络服务质量，提升用户业务体验感知，实现5G网络投诉工单和网络信号测试的系统化闭环管理。	已完成	通过开发建设广电移动通信网络监控与运维平台，实现广电4/5G网络覆盖质量的可视化，满足公司对广电移动通信网络质量的日常检测、采集、分析及运维需求。同时，开展广电5G网络测试，采集信号覆盖数据，提升无线网覆盖质量，建立广电4/5G无线网络信号覆盖模型，根据信号覆盖模型对平台优化升级。	平台建设完成后，有效提升了公司5G网络运维效率，丰富公司产品生态，促进公司固移融合一体化发展，为公司多元化高质量发展赋能。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328	350	-6.2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5.74%	16.60%	-0.86%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235	260	-9.62%
硕士	27	29	-6.9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70	84	-16.67%
30~40 岁	193	182	6.04%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62,955,858.59	83,223,998.14	-24.3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83%	5.63%	-0.8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38,414,448.06	1,707,783,769.57	-4.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3,224,263.86	1,211,147,736.42	-1.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5,190,184.20	496,636,033.15	-10.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1,913,109.44	790,884,027.79	-31.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0,887,658.01	1,460,776,774.11	-6.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8,974,548.57	-669,892,746.32	-23.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8,718,739.66	470,987,336.22	10.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7,386,218.69	388,927,469.36	74.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667,479.03	82,059,866.86	-293.3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2,438,529.55	-91,185,954.59	-494.8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293.36%，主要是本年取得贷款金额较去年减少、票据贴现减少以及偿还长期借款等综合影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减少 494.87%，主要是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变动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附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8,415,088.66	119.46%	主要因为本年出售持有的天之孚股权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9,251,629.44	-273.30%	主要因为持有的天和基金与异瀚数码股权公允价值下降	否
资产减值	-1,747,952.70	-24.81%	主要因为计提的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5,209,135.73	73.95%	主要因为本年清理废旧机顶盒，以及核销已注销供应商的应付款项	否
营业外支出	4,354,392.37	61.82%	主要因为设备报废支出和支付的违约赔偿金	否
信用减值损失	8,885,988.29	126.15%	主要因为计提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坏帐准备	否
其他收益	43,340,007.90	615.27%	主要因为政府补助结转	否
资产处置收益	3,922,240.90	55.68%	主要因为本年出售数据公司的朝恒大厦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085,536,920.31	26.00%	988,586,703.28	22.70%	3.30%	
应收账款	172,241,309.82	4.13%	204,714,075.35	4.70%	-0.57%	
合同资产	80,916,681.94	1.94%	176,399,236.49	4.05%	-2.11%	
存货	43,238,591.57	1.04%	29,293,796.11	0.67%	0.37%	
投资性房地产	238,381,496.40	5.71%	245,963,203.76	5.65%	0.06%	

长期股权投资	25,691,168.04	0.62%	66,503,867.88	1.53%	-0.91%	
固定资产	1,412,823,972.35	33.84%	1,231,595,781.29	28.28%	5.56%	本年数据中心验收转固
在建工程	72,482,498.30	1.74%	390,584,042.10	8.97%	-7.23%	本年数据中心验收转固
使用权资产	45,129,365.92	1.08%	56,232,162.59	1.29%	-0.21%	
短期借款	377,726,759.92	9.05%	262,617,754.44	6.03%	3.02%	
合同负债	384,322,091.56	9.21%	388,288,521.26	8.92%	0.29%	
长期借款		0.00%	149,955,641.22	3.44%	-3.44%	主要因为归还了长期借款
租赁负债	24,758,610.20	0.59%	33,720,449.18	0.77%	-0.18%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2. 衍生金融资产	21,429,998.11				127,998,504.11	149,428,502.22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8,754,100.00	-19,251,629.44					-25,019,170.56	64,483,300.00
金融资产小计	330,184,098.11	-19,251,629.44			127,998,504.11	149,428,502.22	-25,019,170.56	264,483,300.00
上述合计	330,184,098.11	-19,251,629.44			127,998,504.11	149,428,502.22	-25,019,170.56	264,483,30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深圳前海天和文化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综合现金分配款 25,019,170.56 元。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期末数中不能随时支取的存款余额 45,867,802.76 元，为保函、履约保证金、冻结保证金、计提的利息等。

其他非流动资产受限金额 7,195,438.53 元为计提的利息收入。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50,129,355.02	515,756,737.95	-70.89%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深汕特别合作区数据中心	自建	是	广播电视	454,041.79	284,658,692.28	自有资金	100.00%		-44,143,034.38	销售不及预期	2015年10月27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 2015-065 号《关于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及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合计	--	--	--	454,041.79	284,658,692.28	--	--	0.00	-44,143,034.38	--	--	--

					2.28				3,034.38			
--	--	--	--	--	------	--	--	--	----------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上海有孚网络股份	深圳深汕特别合作	2024年06月25日	4,506.3	-47.38	增加公司2024年度	-300.08%	收益法	否	不存在关联关系	是	已按计划如期实施	2024年05月23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有限公司	天之孚云计算科技有限公司 45%股权				投资收益 843.06 万元								披露的 2024-027 号 《关于转让参股企业深圳深圳汕特别合作区天之孚云计算科技有限公司 45%股权暨对外投资进展的公告》
------	--------------------	--	--	--	----------------	--	--	--	--	--	--	--	---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深圳市天 宝广播电 视网络有 限公司	子公司	一般经营 项目是： 从事广告 业务（法 律法规、 国务院规 定需另行 办理广告 经营审批 的，需取 得许可后 方可经 营）；国 内商业、 物资供销 业（不含 专营、专 控、专卖 商品）； 信息咨 询；经营	100,000,000.00	758,052,277.98	261,632,601.74	253,617,681.82	19,281,043.56	13,640,370.98

		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物业管理租赁。许可经营项目是：广播电视网络建设、广播电视传输业务；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因特网数据中心业务；因特网信息服务业务，增值电信业务。						
深圳市天隆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一般经营项目是：从事广告业务，信息咨询、物业租赁，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许可经营项目是：广播电视网络建设、广播电视传输业务；因特网信息服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	100,000,000.00	398,273,587.68	159,646,980.64	196,698,801.77	8,301,202.93	6,826,076.82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威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一般经营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物业管理；自有物业租赁；数据中心的建设、管理和运营；园区管理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国内贸易代理；软件销售；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终端测试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网络技术服	15,000,000.00	369,313,876.58	-29,143,034.38	381,820.09	-27,063,645.44	-27,067,786.51

		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通讯设备销售；通信设备销售；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物联网技术服务。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广播电视信号传输、音视频和数据信息内容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基础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经营类电子商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						
--	--	--	--	--	--	--	--	--

		为准)						
深圳市天威广告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一般经营项目是：从事广告业务；自有房屋租赁；文化活动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会展会务策划、展览展示策划、市场营销策划、品牌策划、公关活动策划；经济信息咨询；投资咨询；平面设计；电子竞技赛事活动组织策划；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电影、电视剧、影视广告、综艺、专题、动画故事片的制作、摄影、复制和发行；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经营类电子商务）。（依法须经批准的	8,000,000.00	15,544,319.73	8,588,076.67	6,770,213.44	-1,636,170.18	-1,646,516.34

		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深圳市天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一般经营项目是：文化项目投资（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文化活动策划；数字技术产品的研发、销售、技术服务；智慧城市、智能交通、智慧医疗、智慧教育、大数据、物联网领域相关产品的研发、销售、技术服务；有线广播电视网络、通讯网络、物联网、数据中心的规划设计、建设、技术服务；国内贸易；经营广告业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互联网安	30,000,000.00	65,677,853.49	46,964,746.35	21,901,804.64	3,703,540.66	4,233,697.93

		全服务。 （除依法 须经批准 的项目 外，凭营 业执照依 法自主开 展经营活 动）						
深圳市天威数据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一般经营项目是：数据信息传输服务；数据信息网络技术开 发；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 营、专控、专卖商品）；因特网接 入服务业务；因特网信息服务。	15,000,00 0.00	22,069,77 4.46	20,380,47 8.56	0.00	3,618,975 .02	2,852,431 .26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汕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一般经营项目是：计算机技术服务与咨询；广播电视器材设备及其他通信行业器材设备产品的销售及销售代理（不含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报经审批的项目）。许可经营项目是：有线电视网络的规划、建设、运营及管理；增值电信业务；有线数字电	30,000,00 0.00	96,075,84 1.72	15,757,85 4.20	41,337,89 2.99	- 2,738,638 .61	- 2,612,006 .59

		视节目的传输服务和宽带接入、电子政务、互动点播、电视游戏、在线教育服务；电视节目等媒体内容的制作、集成、审核、播出和运营；通讯管道建设、维护、运营及管理；媒体广告、户外广告及相关服务的经营业务；网络工程；为智慧城市、智能交通、城市安防项目服务的互联网和信息技术服务。						
深圳宜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一般经营项目是：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和专卖商品）；会议策划；票务代理；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经营商品进出口业务；设计、制作、代理国内外电视广告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	100,000,000.00	145,322,558.64	80,619,299.04	38,468,497.00	- 12,632,693.03	- 11,328,280.07

		目另行申报)；国产、进口汽车(含小轿车)销售、自行车销售；火车票、机票代售项目；房屋租赁业务；建筑装饰设计与施工；建材批发和零售。许可经营项目是：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凭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经营)；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食品经营(预包装食品销售、保健食品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二类医疗器械(仅包括常温贮存的体外诊断试剂)、保健食品销售。						
深圳市威 衡信息科 技有限公 司	子公司	一般经营项目是：数据中心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通讯设备、计	3,000,000 .00	3,051,382 .81	3,051,382 .81	0.00	- 61,852.22	- 61,902.22

		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从事云计算科技、信息科技、自动化科技、计算机科技、电子科技、网络科技、通讯技术等领域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自动化设备、通信设备及配件的销售，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许可经营项目是：互联网信息服务；经营电信业务。						
深圳市威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一般经营项目是：信息系统集成；销售通讯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云计算科技、信息科技、自动化科技、计算机科技、电子科技、网络科技、通讯技术领域的	3,000,000.00	66,121,090.33	- 15,172,708.85	0.00	- 14,806,296.88	- 14,781,813.70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自动化设备、通信设备及配件的销售，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许可经营项目是：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因特网数据中心业务；因特网信息服务业务，增值电信业务。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威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一般经营项目是：信息系统集成；销售通讯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云计算科技、信息科技、自动化科技、计算机科技、电子科技、网络科技、通讯技术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计	3,000,000.00	3,052,170.23	3,052,170.23	0.00	- 62,016.04	- 62,016.04

		计算机软硬件、自动化设备、通信设备及配件的销售，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因特网数据中心业务；因特网信息服务业务；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深圳市威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一般经营项目是：信息系统集成；销售通讯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云计算科技、信息科技、自动化科技、计算机科技、电子科技、网络科技、通讯技术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	3,000,000.00	3,052,537.27	3,052,537.27	0.00	- 61,649.00	- 61,649.00

		技术咨询；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自动化设备、通信设备及配件的销售，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许可经营项目是：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因特网数据中心业务；因特网信息服务业务；增值电信业务。						
深圳市广电网络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一般经营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安全系统监控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品牌管理；广告发布；数字广告发布；广告	500,000,000.00	222,722,948.64	186,162,577.72	70,892,866.90	6,104,222.05	4,275,628.72

		制作；数字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数字广告设计、代理；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通讯设备销售；广播影视设备销售；家用视听设备销售；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互联网安全服务；娱乐性展览；住房租赁；工程管理服务；国内贸易代理；销售代理；广播电视设备制造(不含广播电视传输设备)；通信设备制造；电影摄制服务；电影制片；工业机器人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体育消费用智能设备制造；文化场馆用智能设备制造；虚拟现实设备制造；停车场服						
--	--	--	--	--	--	--	--	--

		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基础电信业务；广播电视节目传送；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互联网信息服务；广播电视传输设备制造,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施工；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国营贸易管理货物的进出口；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中广电传媒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一般经营项目：文化活动策划；从事广告业务；信息咨询；国	183,430,000.00	118,609,322.14	31,792,456.75	45,770,413.13	- 12,479,863.57	- 12,553,737.97

		内贸易 （不含专 营、专 控、专卖 商品）； 经营进 出口业 务(法 律、行 政法 规、国 务院 决定 禁止 的项 目除 外)； 经 营电 子商 务； 健 康 养 生 管 理 咨 询 (不 含 医 疗 行 为) ； 影 视 策 划 、 市 场 营 销 策 划 、 会 议 服 务。 (法 律 、 行 政 法 规 、 国 务 院 决 定 禁 止 的 项 目 除 外 ， 限 制 的 项 目 须 取 得 许 可 后 方 可 经 营) 制 作 、 复 制 、 发 行 广 播 剧 、 电 视 剧 、 动 画 片 (制 作 须 另 申 报) ， 专 题 ， 专 栏 (不 含 时 政 新 闻 类) ， 综 艺 节 目 制 作 ； 信 息 服 务 业 务 (仅 限 互 联 网 信 息 服 务 和 移 动 网 信 息 服 务 业 务) ； 广 播 电 视 节 目 制 作 、 节 目 传 送 、 视 频						
--	--	---	--	--	--	--	--	--

		点播业务；版权代理；著作权代理；音乐、演出剧(节)目制作；营业性文艺演出；母婴保健服务（不含医疗诊断）；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营养食品，婴幼儿配方乳粉、米粉的销售。						
深圳市深广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一般经营项目：户外媒体广告经营；户外 LED 大屏、户外立柱、墙体大牌广告经营；品牌策划推广、文化产业推广；LED 工程。文化用品设备出租；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广告制作；品牌管理；数字文化创意技术装备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国内贸易代理；销售代理；照	50,000,000.00	61,662,599.03	44,967,590.80	8,760,054.12	1,349,513.26	1,815,976.37

		明器具销售；显示器件销售；光电子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电子测量仪器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产品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节能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集成电路设计；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工程管理服务；平面设计。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						
--	--	--	--	--	--	--	--	--

		目：影视拍摄制作。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 深圳市天宝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天宝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29 日正式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670043384B，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024 年度，天宝公司营业收入为 25,361.77 万元，净利润为 1,364.04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天宝公司总资产为 75,805.23 万元，净资产为 26,163.26 万元。

(2) 深圳市天隆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天隆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29 日正式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670023631E，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024 年度，天隆公司营业收入为 19,669.88 万元，净利润为 682.61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天隆公司总资产为 39,827.36 万元，净资产为 15,964.70 万元。

(3)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威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威视信息于 2015 年 11 月 25 日正式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1500MA4UK6N46Q，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00 万元，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024 年度，威视信息营业收入为 38.18 万元，净利润为-2,706.78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威视信息总资产为 36,931.39 万元，净资产为-2,914.30 万元。威视信息主要承担公司在深汕特别合作区数据中心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4) 深圳市天威广告有限公司

天威广告于 1996 年 3 月 15 日正式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192419139G，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0 万元，公司持有其股权比例为 95%。

2024 年度，天威广告营业收入为 677.02 万元，净利润为-164.65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天威广告总资产为 1,554.43 万元，净资产为 858.81 万元。

(5) 深圳市天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天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 2003 年 1 月 23 日正式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746609285Y，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 万元，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024 年度，天威技术公司营业收入为 2,190.18 万元，净利润为 423.37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天威技术公司

总资产为 6,567.79 万元，净资产为 4,696.47 万元。

(6) 深圳市天威数据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天威数据于 1997 年 7 月 18 日正式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2793625854，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00 万元，公司持有其股权比例为 75%。

经天威数据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解散和清算深圳市天威数据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全体股东同意自行解散深圳市天威数据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目前天威数据已成立清算工作组，正处于清算过程中。

(7)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汕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深汕广电于 2015 年 12 月 18 日正式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1500MA4UKRPK7A，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股权比例为 65%。

2024 年度，深汕广电营业收入为 4,133.79 万元，净利润为-261.2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深汕广电总资产为 9,607.58 万元，净资产为 1,575.79 万元。

(8) 深圳宜和股份有限公司

宜和公司于 2008 年 1 月 30 日正式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6718861803，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股权比例为 60%。

2024 年度，宜和公司营业收入为 3,846.85 万元，净利润为-1,132.83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宜和公司总资产为 14,532.26 万元，净资产为 8,061.93 万元。

(9) 深圳市威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威衡信息于 2020 年 11 月 06 日正式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MA5GFMYE3P，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 万元，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024 年度，威衡信息营业收入为 0.00 万元，净利润为-6.19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威衡信息总资产为 305.14 万元，净资产为 305.14 万元。

(10) 深圳市威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威弘信息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正式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MA5GFBBC08，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 万元，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024 年度，威弘信息营业收入为 0.00 万元，净利润为-1,478.18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威弘信息总资产为 6,612.11 万元，净资产为-1,517.27 万元。

(11)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威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威睿信息于 2020 年 11 月 05 日正式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MA5GFKKP9N，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 万元，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024 年度，威睿信息营业收入为 0.00 万元，净利润为-6.2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威睿信息总资产为 305.22 万元，净资产为 305.22 万元。

(12) 深圳市威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威嵩信息于 2020 年 11 月 03 日正式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MA5GFGMU1P，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 万元，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024 年度，威嵩信息营业收入为 0.00 万元，净利润为-6.16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威嵩信息总资产为 305.25 万元，净资产为 305.25 万元。

(13) 深圳市广电网络有限公司

深圳市广电网络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正式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MA5HWT8KXU，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公司直接持有其 72.8219% 的股权，间接持有其 27.1781% 的股权，合计共持有其 100% 股权。

2024 年度，广电网络营业收入为 7,089.29 万元，净利润为 427.56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广电网络总资产为 22,272.29 万元，净资产为 18,616.26 万元。

(14) 中广电传媒有限公司

中广电传媒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8 月 28 日正式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693959600Q，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343 万元，公司直接持有其 26.1680%的股权。

2024 年度，中广电传媒营业收入为 4,577.04 万元，净利润为-1,255.37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广电传媒总资产为 11,860.93 万元，净资产为 3,179.25 万元。

(15) 深圳市深广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广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正式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MA5GHXH440，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公司直接持有其 27.00%的股权。

2024 年度，深广洲明公司营业收入为 876.01 万元，净利润为-181.6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深广洲明公司总资产为 6,166.26 万元，净资产为 4,496.76 万元。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总体目标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积极履行党媒政网责任担当，牢牢守住安全发展底线，确保安全生产、安全播出“零事故”；公众业务强基赋能高质量发展并形成规模效益；政企业务收入取得新突破，挖潜垂类市场增量空间；实现数据中心形成新的盈利增长点，综合施策促进降本达产；要实现宜和进一步探索盈利新模式，开辟新赛道塑造新动能；要多措并举稳定商业房产运营，探索异业融合服务模式；要充分发挥上市公司资本平台作用，赋能公司业务多元化发展；加快推进集约化管理，降本增效优化资源配置。

（二）公司 2025 年经营计划

公司 2025 年计划实现营业收入 139,189.00 万元，较 2024 年营业收入 130,295.59 万元增加 8,893.41 万元，增幅 6.83%；实现利润总额 205.00 万元，较 2024 年利润总额 704.41 万元减少 499.41 万元，减幅 70.90%；实现净利润 0 元，较 2024 年净利润-570.92 万元减亏 100.0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0 元，较 2024 年-280.95 万元减亏 100.00%。（上述经营目标并不代表公司对 2025 年度的盈利预测，也不构成公司对股东的实质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1、坚持融合创新驱动，公众业务稳中求进

公众业务牢守“用户在，饭碗在”“主业就是基业”的业务发展思路，稳固现有用户基础上全力拓展新增用户，紧扣“强渠道”“精耕作”“提质量”三条主线开展工作。产品策略方面，以高价值产品为核心提升业务 ARPU 值，重点推动固移融合套餐和光纤业务产品体系优化升级。同时以固移用户为基础，通过权益服务、智能化设备终端等多元产品服务，打造“3+X”产品组合，深度挖潜智慧家庭市场。渠道建设方面，继续扩大市场网格代办点代理人渠道规模，实现全市住宅小区的营销网络全覆盖。同时以“短视频强化品牌宣传、直播间促进产品消费、维护和服务拉动业务升级”的思路，线上传播与线下服务的渠道形成合力。

2、瞄准垂类行业重点领域，打造政企业务新标杆

借广电总局二三阶段政策契机，重点在酒店及养老机构开拓业务，大力提升标准化产品市场占有率；全力实现应急广播全面覆盖和建设突破，完成市级应急广播平台建设和投入使用，借助市级平台示范效应，加快区级应急广播项目的立项和建设。同时以应急广播平台建设为切入点，面向公共场所和商业楼宇积极部署发展专线业务，积极挖掘“应急+”衍生服务项目，拓宽政企业务发展空间；重点挖掘垂类市场潜在市场机遇，力争在“智慧+”等新兴领域结合广电网络特色能力实现突破，在“网络+产品”的基础上，以“服务+集成”类业务为切入点和驱动力，通过提供差异化服务作为核心突破点，全面强化政企业务的核心竞争优势。

3、依托数据中心数字底座，全面打开投产运营新开端

市场运营方面，深度参与深圳市算力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行动，以技术创新为引领，结合市场需求，精准圈定目标客户群体，深耕金融、互联网、人工智能、智能驾驶、政务、物流、文化传媒等重点领域，持续跟进和拜访交流潜在客户，挖掘潜在商机，推动业务合作，重点推进南山数据中心、龙华数据中心的销售。业务规划方面，完善 IDC 增值业务产品体系，优化内容及丰富产品应用领域，规划部署产品落地拓展方案。运维保障方面，提升数据中心自主运营软实力，优化管理流程，保障各项业务运营高效顺畅。

4、深耕多元化经营，盘活宜和稳定租赁

宜和公司要实现经营扭亏、业务盘活，以“闯”劲探索业务新赛道、以“狠”劲实现业绩新突破、以“稳”劲推动持续发展，充分激发经营活力。

商业地产运营方面，要深化“重服务”“降流失”的经营理念，加强租户履约的风险防范和管控，丰富业态融合的运营模式，力争房产出租率和租金收入稳中有升。

5、加强服务质量管控，利用智能化工具保障服务运营

一是积极引入智能化工具，优化业务和场景进行数智化改造，实现全业务服务场景覆盖，加快将 AI 应用于业务分析、过程管控及客户服务等生产环节，推动数字技术与产业经营的深度融合与协同发展。二是高度重视客户投诉风险，明确服务规范，坚持实施客户服务“六条红线”规则落地，避免违规服务行为。梳理移网、宽带、固话服务流程，完善各个服务节点，做好事前预防、事中控制、事后处理的全流程闭环管理。

6、以科技创新为引领，赋能业务运营高效发展

以技术创新引领公司在智慧城市建设、社会公共服务、智慧广电运营、城域全光网等垂直行业领域深耕发展，积极研究探索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Deepseek 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私有化部署和应用创新，培育专业化团队，引进新技术能力，赋能公司全链条业务运营发展，构建更高效、更精准、更智能化服务新业态，助力企业数字化转型。

7、培育新质生产力，资本赋能产业发展

结合最新颁布的“新国九条”、“并购六条”等系列政策，充分发挥上市公司资本运作平台优势和深圳国企信用优势，聚焦公司主业，在符合公司战略定位、契合“四新”业务格局的领域，通过多元化投资方式进行业务创新，支持公司向新质生产力方向转型升级。围绕产业资源搭建生态圈，积极在算力产业、人工智能+、文化科技、低空经济等新兴投资领域进行探索。通过培养专业管理人才团队，提升国企资本运作效率。

（三）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

1、有线业务发展持续承压

受互联网等新技术冲击因素影响，有线网络产品服务业务经营高度承压。有线电视业务方面，数字电视收视需求持续萎缩，有线电视业务营收和利润下行的压力持续加大。宽带业务方面，在深圳地区宽带市场高度饱和、用户增量发展空间小、运营商市场竞争异常激烈的情况下，宽带用户发展新增不足。

应对措施：以宽带为抓手、持续固移产品融合力度，力争用户体量稳步增长。数字电视业务优服务、强体验，丰富大屏节目内容资源，以优质免费节目引流，同时优化电视操作便捷性，提升用户体验，稳固现有基础用户同时拉动电视用户不断回流。宽带业务优产品、拓渠道，充分发挥公司全光宽带网络覆盖的资源优势，锚定宽带刚需市场，加大推动 5G 业务和千兆光网的融合力度，提升光纤宽带业务的市场占有率。针对增量市场、潜力市场，深化多元化渠道建设，发挥自有渠道及社会渠道优势，多渠道开展业务发展。

2、业务转型风险

公司积极推动战略转型，定位成为领先的智慧广电运营商和智慧城市服务商，积极构建“新基建、新政企、新商业、新文化”（“四新”业务）四足鼎立的发展格局。2024 年深汕威视数据中心（一期）、南山数据中心和龙华数据中心投入运营，正值数据中心行业从要素驱动、投资驱动转向技术驱动、创新驱动的转换期，规模效益尚未形成；宜和公司第一轮深改成效虽实现经营减亏，但在产业升级、动能转换上仍未达到预期效果、未达扭亏目标。

应对措施：一是公司组织内外部力量对业务转型进行充分的市场论证、制定详细周密的实施规划、识别风险点，提前做好预防措施。通过建立符合行业要求的管理规范制度和灵活机制，提供符合行业要求的激励措施作为风险应对措施。二是 IDC 业务积极在金融、互联网、人工智能、文化传媒等领域寻求突破发展，逐渐形成规模效益，在产品上强化增值服务开发、一站式服务整合。三是发挥上市公司优势，积极探索多元化投资，寻找适宜标的，为公司构建多元、健壮的产业结构赋能。

3、广电 5G 市场竞争白热化

广电 5G 品牌作为通信行业新进入者，业务内容同质化突出、缺乏强势核心竞争力，业务运营经验不足、多渠道协同服务能力薄弱，目前市场占有率相对较小，较其他三大通信运营商的综合实力和市场化水平均有待提升。深圳地区的移动业务市场环境具有“双高”的特点，一是开卡门槛高，业务受理局限性大；二是移动业务高度饱和，市场刚性需求不足，用户规模发展速度平缓。5G 物联网卡方面业务的应用场景适配性需进一步提升。

应对措施：以固移融合业务为市场营销重点、探索固移融合业务与服务新模式，延展主营业务服务形态。打造新型智慧家庭产品，不断创新智能组网产品，丰富产品体系。针对不同用户类型推出差异化产品组合及市场策略，以本地化生活服务权益为特色，加强固移融合用户粘性。同时瞄准酒店、教育、交通、应急、能源等垂直行业，强化物联网行业应用场景创新，探索集约式服务发展模式，推动物联网卡有序发展。

4、前沿人才队伍储备不足

人才梯队结构仍需优化，公司高学历层次人才不多、年龄结构呈沙漏型、能力水平不均衡。适应新技术发展需要的高层次、复合型人才明显短缺，尤其是 5G、云网应用、系统集成、软件开发等重点领域的人才储备不足、培育周期长。导致市场抢滩占先、技术创新应用、产品开发孵化的人才支撑作用显著乏力。

应对措施：加快创新型人才队伍建设，做好复合型人才、“专能多才”型人才培育，积极培育移动通信、数据应用、信息安全、产品运营等领域的人才，做好 5G 业务、大数据业务、云计算应用等前沿技术人才、市场人才储备，创新完善薪酬体系和绩效考核体系，突出效益和价值创造导向，建立人员能进能出、岗位能上能下、薪酬能增能减工作机制，为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增添动力。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 年 04 月 10 日	公司本部	实地调研	机构	国金证券	咨询公司生产经营及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4 年 4 月 10 日发布的《002238 天威视讯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40410》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公司建立了以《章程》为核心的公司治理规章体系，同时建立了完善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运行机制，以及健全的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执行机构之间权责分明、各司其职，形成了有效制衡、科学决策、协同运作的治理结构。公司在报告期内持续健全公司治理结构，进一步修订和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同时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确保公司规范、健康发展，有效提升了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运作规范，召集、召开会议程序符合有关规定，信息披露及时充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能够正常履行相应职责和义务；独立董事在公司重大决策、投资、规范运作等方面都能很好地发挥作用，提出专业意见和建议，给予公司积极有益的帮助；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各专业委员会充分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公司已建立起了一套符合现代企业要求的经营管理规范和流程，形成了完整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或受到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处分的情形。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整体运作规范，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

1、股东大会：在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股东大会规范意见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和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3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章程》的规定，并聘请律师进行见证。股东大会会议记录保存完整，提案审议程序符合规定。公司治理结构能够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并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与控股股东：公司严格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章程》等制度规范股东行为，控股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股东权利，不存在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产侵害公司权益的情形，未发生超越股东大会及董事会而直接干预公司经营与决策的行为。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已做到“五分开”，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制定了《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和《关联交易内部决策制度》并切实执行，建立了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的长效机制。在公司日常经营和重大决策过程中，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能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控股股东亦严格遵守了相关承诺。

3、董事会和董事：公司董事会职责清晰，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能够按照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相关知识的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

公司董事会下设了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的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公司现有独立董事4名，公司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确保独立董事能够不受影响地独立履行职责，公司独立董事组成符合中国证监会的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9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因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2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会议确定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为：张育民、邓峰、郭靖、杨铠璠、林杨、陈宇翔、李念，确定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为：芮斌、张化、毕晓婷、袁祖良，同意将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9 日召开了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上述董事候选人当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张育民先生为公司董事长。

2025 年 1 月 7 日，公司原董事郭靖先生因工作变动，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职务，郭靖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郭靖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4、监事会和监事：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监事。公司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董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等进行有效监督并发表意见。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6 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章程》的规定。

因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2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确定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为郑向阳和寇飞，同意将上述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9 日召开了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上述监事候选人当选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同日，公司工会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陈凯先生为公司新一届的职工代表监事；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郑向阳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5、经营管理层：公司现任经营管理层由董事会聘任，公司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责清晰，按照分工不同，勤勉履行职责，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配备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是一支专业、和谐、高效的管理团队，公司制定了《总经理工作细则》和《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公司经营管理层能严格执行上述制度。公司经营管理层能够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实施有效控制，董事会与监事会能够对公司经营管理层实施有效的监督和制约。

6、内部控制：公司建立并制订了一系列的内控制度，内容涵盖财务管理制度、重大投资决策、关联交易决策等方面。公司建立了有效的风险防范体制，经过多年管理实践，公司的风控机制基本成熟，能够抵御突发性风险。同时，公司制定了《下属公司管理制度》，能够对所投资的企业实施有效管理和控制，不存在重大失控风险。

公司聘请了北京大成（深圳）律师事务所作为常年法律顾问，有效保证合法经营并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7、信息披露：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该制度明确了包括定期报告的编制、审议、披露程序；重大事项的报告、传递、审核、披露程序；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信息问询、管理、披露制度；信息披露的责任、分工与责任追究机制在内的各项事项。公司认真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努力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法规、规章和上市规则要求，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披露信息，认真履行信息披露审批程序，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相关决议和公司重大信息均及时予以披露，及时、充分地向投资者传递公司价值，并确保所有股东平等获取信息的机会。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信息披露问题受到交易所批评、谴责等惩戒活动的情况。

8、建立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机制：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加大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增强年报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公司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重大遗漏等情况。

9、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自上市以来一直重视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认真接待股东的来访与咨询，并通过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对外联系的电话、传真与电子信箱等，建立了与股东沟通的有效渠道，切实维护了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还将积极拓宽和投资者的交流渠道。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参与了由全景网举办的 2023 年年度业绩说明会，公司高管及独立董事就公司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了全面的解答；公司还积极参与了由深圳证监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导、深圳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4 年度深圳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活动，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与交流，让投资者更全面地了解公司状况。

10、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规章制度，对公司规范运作、独立性、透明度等情况定期进行自查，不断健全和完善公司治理的组织和制度建设，不断提高规范运作意识，切实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保持公司健康持续发展。为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公司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管理等相关制度，认真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报备工作，对公司定期报告和重大事项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并按规定及时报送备案，同时严格规范向外部信息使用人报送公司信息的行为。报告期内，未发生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11、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建立和完善了合理的绩效考核评价体系和激励约束机制，激发了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升了公司的竞争力。公司目前尚未实施股权激励。公司将通过动态优化和调整组织架构，不断提升市场与技术体系的协同效率。

12、相关利益者：公司具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意识，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公司、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能够与利益相关者积极合作，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资产方面：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产权关系明晰。

2、人员方面：公司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独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

3、财务方面：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开立了独立的银行账户并依法经营纳税。

4、机构方面：公司已根据自身业务特点建立了适合公司发展需要且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职责划分明确，公司拥有独立的办公和经营场所。

5、业务方面：公司业务结构完整，面向市场、自主独立经营。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	临时股东大会	73.72%	2024 年 03 月 28	2024 年 03 月 29	巨潮资讯网：

时股东大会			日	日	2024-008 号 《2024 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决 议公告》
2023 年年度股东 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3.69%	2024 年 04 月 23 日	2024 年 04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 2024-024 号 《2023 年年度股 东大会决议公 告》
2024 年第二次临 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3.79%	2024 年 07 月 19 日	2024 年 07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 2024-036 号 《2024 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决 议公告》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 状态	任期 起始 日期	任期 终止 日期	期初 持股 数（股）	本期 增持股 份数量 （股）	本期 减持股 份数量 （股）	其他 增减 变动 （股）	期末 持股 数（股）	股份 增减 变动的 原因
张育民	男	55	董事长、 总经理	现任	2019 年 12 月 05 日		0	0	0	0	0	无此 情况
邓峰	男	54	董事	现任	2023 年 04 月 21 日		0	0	0	0	0	无此 情况
林杨	男	49	董事	现任	2016 年 03 月 04 日		0	0	0	0	0	无此 情况
杨铠璠	女	42	董事	现任	2023 年 10 月 09 日		0	0	0	0	0	无此 情况
郭靖	男	46	原董事	离任	2024 年 07 月 19 日	2025 年 01 月 07 日	0	0	0	0	0	无此 情况
罗方史	男	53	原董事	离任	2023 年 02 月 27 日	2024 年 07 月 19 日	0	0	0	0	0	无此 情况
陈宇翔	男	57	董事	现任	2024 年 07		0	0	0	0	0	无此 情况

					月 19 日							
涂仁 平	男	59	原董 事	离任	2021 年 04 月 20 日	2024 年 07 月 19 日	0	0	0	0	0	无此 情况
李念	男	37	董事	现任	2024 年 07 月 19 日		0	0	0	0	0	无此 情况
鄢国 祥	男	58	原独 立董 事	离任	2018 年 08 月 31 日	2024 年 07 月 19 日	0	0	0	0	0	无此 情况
苏启 云	男	61	原独 立董 事	离任	2018 年 08 月 31 日	2024 年 07 月 19 日	0	0	0	0	0	无此 情况
芮斌	男	54	独立 董事	现任	2020 年 12 月 28 日		0	0	0	0	0	无此 情况
张化	男	42	独立 董事	现任	2021 年 02 月 25 日		0	0	0	0	0	无此 情况
袁祖 良	男	48	独立 董事	现任	2024 年 07 月 19 日		0	0	0	0	0	无此 情况
毕晓 婷	女	43	独立 董事	现任	2024 年 07 月 19 日		0	0	0	0	0	无此 情况
郑向 阳	男	50	监事 会主 席	现任	2023 年 10 月 09 日		0	0	0	0	0	无此 情况
陈凯	男	54	监事	现任	2020 年 05 月 09 日		0	0	0	0	0	无此 情况
寇飞	男	43	监事	现任	2023 年 10 月 09 日		0	0	0	0	0	无此 情况
林刚	男	52	常务 副总 经理	现任	2015 年 07 月 21 日		0	0	0	0	0	无此 情况
胡涛	男	47	副总 经理	现任	2020 年 01 月 03 日		0	0	0	0	0	无此 情况
苟蜀 秦	女	54	副总 经理	现任	2017 年 01 月 18		0	0	0	0	0	无此 情况

					日							
王丁	男	39	副总经理	现任	2025 年 03 月 28 日		0	0	0	0	0	无此 情况
韩正 辉	男	48	财务 总监	现任	2023 年 09 月 21 日		0	0	0	0	0	无此 情况
王晓 芹	女	50	董事 会秘 书	现任	2023 年 09 月 21 日		0	0	0	0	0	无此 情况
合计	--	--	--	--	--	--	0	0	0	0	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1、因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2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会议确定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为：张育民、邓峰、郭靖、杨铠璠、林杨、陈宇翔、李念，确定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为：芮斌、张化、毕晓婷、袁祖良，同意将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9 日召开了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上述董事候选人当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张育民为公司董事长。

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后，公司原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罗方史、涂仁平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亦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后，公司原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鄢国祥、苏启云因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满六年而离任，不再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亦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2、因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2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会议确定提名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为：郑向阳、寇飞。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9 日召开了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上述监事候选人当选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9 日召开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陈凯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监事。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郑向阳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3、2025 年 1 月 7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原董事郭靖先生因工作变动，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职务，郭靖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郭靖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4、2025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经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聘任王丁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鄢国祥	独立董事	离任	2024 年 07 月 19 日	换届
苏启云	独立董事	离任	2024 年 07 月 19 日	换届

罗方史	董事	离任	2024 年 07 月 19 日	换届
涂仁平	董事	离任	2024 年 07 月 19 日	换届
郭靖	董事	离任	2025 年 01 月 07 日	工作调动
陈宇翔	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7 月 19 日	换届
李念	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7 月 19 日	换届
袁祖良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7 月 19 日	换届
毕晓婷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7 月 19 日	换届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

张育民先生：1969 年 9 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深圳市政府口岸办秘书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办公室副主任、主任，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广告管理中心党支部书记、主任，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经营管理委员会委员，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卫视频道总监，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编辑委员会委员，深圳市文广电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总裁助理、卫视中心党委书记、主任。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兼任深圳市广电网络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张育民先生全面主持公司经营工作。

邓峰先生：1971 年 1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曾任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个人客户中心经理、深圳光明分公司总经理、深圳盐田分公司总经理、深圳龙华分公司总经理、深圳宝安分公司总经理、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现任本公司董事、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督导。

杨铠璠女士：1982 年 12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曾任中央电视台总编室研究处职员；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总编办雇员、团委书记、机关党委党支部书记、经营管理中心副主任、经营管理部（经营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党支部书记、经营管理部（经营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及主任、深圳市大威翔龙体育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天擎数字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超清数创（深圳）文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广电生活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兼任深圳市合众传媒有限公司董事、深圳深广百泰融媒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

林杨先生：1975 年 11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经济师。曾在深圳市中勤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制改造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工作，曾任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主任、证券事务及投资发展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并代行财务总监职责、深圳市威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威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宜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财经生活频道副总监（主持工作）、总监、深圳市环球财经传媒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经营管理部主任，兼任深圳市天威数据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嘉影电视院线控股有限公司董事、超清数创（深圳）文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陈宇翔先生：1967 年 10 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广东省湛江电视台新闻采编、副主任；深圳广电集团龙岗广电中心职员、新闻部副主任、新闻部主任。现任本公司董事、深圳市龙岗区融媒文化传播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副总编辑。

李念先生：1987 年 12 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深圳市都市实践建筑事务所项目负责人、深圳市宝安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深圳市宝安排水有限公司部门负责人、深圳市宝安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监管部部长。现任本公司董事、深圳市宝安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部长，兼任深圳市海上田园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招商福永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宝安安居有限公司董事。

芮斌先生：1970 年 5 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百视通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华为技术有限公司终端首席战略官、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好利来（厦门）电路保护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好利智行（厦门）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亚朵商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埃森哲（中国）有限公司资深顾问。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上海芮邦信息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前海芮邦企业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上海合鲸乐宜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投资合伙人、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

董事、上海至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通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华策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硅谷数模(苏州)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化先生：1983 年 1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曾任中国科学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科研处项目办主任，香港中文大学深圳研究院科技发展部部长，太空科技南方中心筹建组核心成员，深圳创新设计研究院副院长，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医工所常务副所长。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深湾医疗器械转化研究院院长，兼任深圳计算科学研究院院长发展顾问、深圳市医院管理者协会科技与转化专委会副主委兼秘书长、深湾医创（深圳）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青岛市产研深湾医疗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深湾医疗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

袁祖良先生：1976 年 8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曾任深圳市中医院收银员、金利果电脑制版（深圳）有限公司会计、深圳巨源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深圳巨源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所长、深圳国邦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管理合伙人；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亚太鹏盛税务师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任深圳市中瑞融通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西格美资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时卡资讯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时卡资讯香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友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毕晓婷女士：1981 年 7 月出生，本科学历，律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证券部律师，兼任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德方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2）监事

郑向阳先生：1974 年 8 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曾任深圳电台办公室（党办）秘书科科长、人事保卫部副科长、团委书记；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人力资源中心考核培训部高级主管、干部管理部高级主管、深圳市天隆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集团机关纪委副书记；集团人力资源中心副主任(主持工作)、主任、党支部书记；集团行政人事管理中心主任、党总支书记。现任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经营管理委员会委员，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郑向阳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工作，协助总经理分管公司党群纪检部。

寇飞先生：1982 年 3 月出生，本科学历，中级职称。曾任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财务部预算室经理、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北部分公司副总经理、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兼任深圳高新区信息网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蛇口通讯有限公司董事和深圳市智城翼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职务。

陈凯先生：1970 年 10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曾任公司企业管理部经理助理、副经理、经理，总经理办公室主任，中广电传媒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深圳市天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汕特别合作区威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工会主席，兼任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汕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天威广告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宜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深圳市广电网络有限公司监事。陈凯先生协助公司总经理分管工会、办公室（安全办）、供应保障中心。

（3）高级管理人员

张育民先生：本公司总经理，简历见“（1）董事”。

林刚先生：1972 年 10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曾就职于深圳有线广播电视台网络维护部，曾任公司网络维护部副经理、市场部经理、深圳市天华世纪传媒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任深圳市广电网络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林刚先生协助公司总经理分管公众业务中心、技术办公室、技术产品部、播控部、宽带系统建维部、网络管理部、动力部、福田分公司、罗湖分公司、南山分公司、光明分公司、网络工程公司。

胡涛先生：1977 年 6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管理学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系统分析员。曾任深圳广电集团技术管理中心工程师、高级主管，深圳宜和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天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威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威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职务，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深圳市智城天威通信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威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广电网络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胡涛先生协助总经理分管创新应用发展部、信息化部。

苟蜀秦女士：1970 年 8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曾任深圳润迅通信电话商务公司客服代表、项目经理、客户关系管理部经理、高级经理，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客户服务部培训主管、经理助理、副经理、经理，深圳市天宝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深圳市长泰传媒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广电网络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和深圳市深广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职务。苟蜀秦女士协助总经理分管政企业务中心、客户服务部、长泰传媒。

王丁先生：1986 年 1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助理工程师。曾任深圳广电集团总编室高级主管；华夏城视网络电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广电集团战略客户部党支部书记、副主任(主持工作)，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共青团深圳市福田区委兼职副书记、深圳市青联委员、深圳市福田区人大代表。王丁先生主要协助总经理分管云与大数据运营部、天威技术公司、深汕威视公司、威弘公司。

韩正辉先生：1977 年 10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惠州 TCL 电器销售有限公司会计；深圳市润迅控股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国平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A 股报告管理；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财务管理中心会计、财务管理中心卫视财务部主管、财务管理中心考核管理部高级主管、专业频道运营中心财务部高级主管兼下派财务总监、财务管理中心副主任。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兼任深圳市威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威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韩正辉先生主要协助总经理分管财务部、企业管理部。

王晓芹女士：1974 年 12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经济师。曾在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制改造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证券事务及投资发展部工作，曾任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秘书、证券事务及投资发展部投资管理、证券投资部副经理（主持工作）、深圳市威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威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天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天威广告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长泰传媒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投资部经理，兼任深圳市广电影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宜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长泰传媒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威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邓峰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电信深圳分公司督导	2025 年 01 月 13 日		是
邓峰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电信深圳分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2022 年 09 月 02 日	2025 年 01 月 13 日	是
杨铠璠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经营管理部（经营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2023 年 09 月 01 日	2025 年 03 月 05 日	是
杨铠璠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经营管理部（经营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党支部书记	2022 年 04 月 01 日	2024 年 01 月 10 日	是
林杨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财经生活频道副总监（主持工作）	2023 年 09 月 21 日	2024 年 12 月 05 日	是
林杨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财经生活频道总监	2024 年 12 月 05 日	2025 年 03 月 05 日	是
林杨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经营管理部主任	2025 年 03 月 05 日		是
陈宇翔	深圳市龙岗区融媒文化传播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	2024 年 05 月 15 日		是
陈宇翔	深圳市龙岗区融媒文化传播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1 年 04 月 06 日		是

陈宇翔	深圳市龙岗区融媒文化传播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编辑	2021 年 11 月 24 日		是
李念	深圳市宝安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发展部部长	2023 年 11 月 01 日		是
郑向阳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经营管理委员会委员	2019 年 11 月 01 日		是
寇飞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电信深圳分公司财务部总经理	2024 年 03 月 21 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育民	深圳市广电网络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 年 05 月 24 日		否
杨铠璠	超清数创（深圳）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 年 08 月 14 日	2025 年 03 月 05 日	否
杨铠璠	深圳市大威翔龙体育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12 月 01 日	2025 年 03 月 05 日	否
杨铠璠	深圳市天擎数字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0 年 09 月 01 日	2025 年 03 月 05 日	否
杨铠璠	深圳市合众传媒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09 月 01 日		否
杨铠璠	深圳深广百泰融媒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10 月 01 日		否
杨铠璠	深圳市广电生活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08 月 01 日	2024 年 03 月 04 日	否
林杨	超清数创（深圳）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5 年 04 月 02 日		否
林杨	深圳市环球财经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3 年 09 月 21 日	2025 年 03 月 05 日	否
林杨	深圳市威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 年 11 月 03 日	2024 年 02 月 05 日	否
林杨	深圳市威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 年 11 月 06 日	2024 年 02 月 05 日	否
林杨	深圳宜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09 月 24 日	2024 年 04 月 23 日	否
林杨	嘉影电视院线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09 月 25 日		否
林杨	深圳市天威数据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 年 03 月 16 日		否
李念	深圳市海上田园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11 月 01 日		否
李念	深圳市招商福永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11 月 01 日		否
李念	深圳市宝安安居	董事	2023 年 11 月 01 日		否

	有限公司		日		
芮斌	硅谷数模(苏州)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07 月 08 日		是
芮斌	浙江华策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05 月 19 日		是
芮斌	通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03 月 11 日		是
芮斌	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 07 月 20 日		是
芮斌	深圳市前海芮邦企业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 年 10 月 13 日		否
芮斌	上海芮邦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 年 04 月 12 日		否
芮斌	上海合鲸乐宜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投资合伙人	2018 年 01 月 01 日		否
芮斌	上海至胜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 年 12 月 10 日		否
张化	深圳市深湾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3 年 03 月 24 日		否
张化	青岛市产研深湾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3 年 03 月 06 日		否
张化	深湾医创(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0 年 11 月 01 日		否
张化	深圳市医院管理者协会科技与转化专委会	副主委兼秘书长	2020 年 11 月 01 日		否
张化	深圳市深湾医疗器械转化研究院	院长	2019 年 06 月 01 日		是
张化	深圳计算科学研究院	院长发展顾问	2019 年 01 月 01 日		否
袁祖良	亚太鹏盛税务师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3 年 10 月 16 日		否
袁祖良	深圳市中瑞融通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 年 11 月 17 日		否
袁祖良	深圳西格美资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 年 12 月 28 日		否
袁祖良	深圳时卡资讯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23 年 12 月 11 日		是
袁祖良	時卡資訊香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 年 12 月 11 日		否
袁祖良	深圳友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02 月 18 日		是
毕晓婷	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	证券部律师	2013 年 02 月 25 日		是
毕晓婷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10 月 17 日		是
毕晓婷	深圳市德方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05 月 31 日		是
寇飞	深圳高新区信息网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08 月 08 日		否

寇飞	深圳市蛇口通讯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05 月 11 日		否
寇飞	深圳市智城翼云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05 月 11 日		否
陈凯	深汕特别合作区威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4 年 02 月 05 日	2025 年 03 月 04 日	否
陈凯	深圳市天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4 年 02 月 05 日	2025 年 03 月 04 日	否
陈凯	深圳市广电网络有限公司	监事	2023 年 05 月 24 日		否
陈凯	深圳宜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0 年 04 月 28 日		否
陈凯	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汕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 年 07 月 31 日		否
陈凯	深圳市天威广告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 年 07 月 15 日		否
林刚	深圳市广电网络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3 年 05 月 24 日		否
胡涛	深圳市广电网络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3 年 05 月 24 日		否
胡涛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威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 年 04 月 01 日	2024 年 02 月 05 日	否
胡涛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威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 年 11 月 05 日		否
胡涛	深圳市智城天威通信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0 年 07 月 28 日		否
苟蜀秦	深圳市广电网络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3 年 05 月 24 日		否
苟蜀秦	深圳市深广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09 月 02 日		否
苟蜀秦	深圳市长泰传媒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 年 04 月 15 日		否
韩正辉	深圳市威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4 年 02 月 05 日		否
韩正辉	深圳市威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4 年 02 月 05 日		否
王晓芹	深圳宜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09 月 08 日		否
王晓芹	深圳市广电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06 月 23 日		否
王晓芹	深圳市天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05 月 24 日	2024 年 02 月 05 日	否
王晓芹	深圳市威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10 月 26 日	2024 年 02 月 05 日	否
王晓芹	深圳市威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10 月 26 日	2024 年 02 月 05 日	否
王晓芹	深圳市威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4 年 02 月 05 日		否
王晓芹	深圳市天威广告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05 月 26 日	2024 年 07 月 19 日	否
王晓芹	深圳市长泰传媒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04 月 15 日	2024 年 04 月 24 日	否

王晓芹	深圳市长泰传媒 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04 月 24 日		否
-----	-----------------	----	---------------------	--	---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订、审查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方案及考核标准，董事和监事薪酬方案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报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2、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确定依据

（1）公司董事、监事报酬依据 200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确定，该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和《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依据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经营业绩考核暂行规定》确定。

3、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 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 联方获取报酬
张育民	男	55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59.56	否
邓峰	男	54	董事	现任	0	是
林杨	男	49	董事	现任	8.99	是
杨铠璠	女	42	董事	现任	0	是
郭靖	男	46	原董事	离任	0	是
罗方史	男	53	原董事	离任	0	是
陈宇翔	男	57	董事	现任	0	是
涂仁平	男	59	原董事	离任	0	是
李念	男	37	董事	现任	0	是
鄢国祥	男	58	原独立董事	离任	4.41	否
苏启云	男	61	原独立董事	离任	4.41	否
芮斌	男	54	独立董事	现任	8	否
张化	男	42	独立董事	现任	8	否
袁祖良	男	48	独立董事	现任	3.59	否
毕晓婷	女	43	独立董事	现任	3.59	否
郑向阳	男	50	监事会主席	现任	0	是
陈凯	男	54	监事	现任	47.82	否
寇飞	男	43	监事	现任	0	是
林刚	男	52	常务副总经理	现任	56.8	否
胡涛	男	47	副总经理	现任	48.77	否
苟蜀秦	女	54	副总经理	现任	47.82	否
王丁	男	39	副总经理	现任	0	否
韩正辉	男	48	财务总监	现任	39.38	否
王晓芹	女	50	董事会秘书	现任	43.49	否

合计	--	--	--	--	384.63	--
----	----	----	----	----	--------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03 月 12 日	2024 年 03 月 13 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03 月 29 日	2024 年 04 月 02 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09 日	2024 年 04 月 11 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26 日	2024 年 04 月 29 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05 月 22 日	2024 年 05 月 23 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	2024 年 07 月 03 日	2024 年 07 月 04 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07 月 19 日	2024 年 07 月 20 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22 日	2024 年 08 月 23 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2024 年半年度报告》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8 日	2024 年 10 月 29 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张育民	9	2	7	0	0	否	3
邓峰	9	2	7	0	0	否	1
郭靖	3	1	2	0	0	否	1
杨铠璠	9	2	7	0	0	否	2
林杨	9	2	7	0	0	否	3
罗方史	6	1	5	0	0	否	0

陈宇翔	3	1	2	0	0	否	1
涂仁平	6	1	5	0	0	否	1
李念	3	1	2	0	0	否	1
鄢国祥	6	1	5	0	0	否	1
苏启云	6	1	5	0	0	否	1
芮斌	9	2	7	0	0	否	1
张化	9	2	7	0	0	否	2
袁祖良	3	1	2	0	0	否	1
毕晓婷	3	1	2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此情况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董事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工作。

公司董事积极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积极获悉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定期审阅公司提供的定期报告、临时公告，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审议的各类事项作出科学审慎决策，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意见，并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并积极了解、密切监督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状况，推动公司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认真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关联交易、对外投资等情况，与公司经营层充分沟通，依据自己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意见。在工作中保持充分的独立性，切实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利用参加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机会以及其他时间与公司经营层充分沟通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在公司年度报告编制期间，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沟通审计工作情况，督促审计报告真实、准确、及时完成。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战略委员会	张育民、邓峰、杨铠璠、林杨、	1	2024年03月18日	《关于公司2024年度经营计划》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罗方史、涂仁平、芮斌				法》、《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并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会议议案		
审计委员会	鄢国祥、林杨、芮斌	8	2024 年 03 月 06 日	《2023 年第四季度内审工作总结》、《2023 年内部审计工作总结》、《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关于对年审会计师 2023 年审计工作进行评价的议案》、《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并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会议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	鄢国祥、林杨、芮斌	8	2024 年 03 月 18 日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支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报酬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议案》、《关于变更会计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并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会议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政策的议案》、《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鄢国祥、林杨、芮斌	8	2024 年 04 月 16 日	《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4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第二季度主要工作安排》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并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会议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	鄢国祥、林杨、芮斌	8	2024 年 06 月 04 日	《关于审议选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并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会议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	鄢国祥、林杨、芮斌	8	2024 年 06 月 24 日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并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	不适用	不适用

					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会议议案		
审计委员会	袁祖良、林杨、芮斌	8	2024 年 07 月 19 日	《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财务总监人选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并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会议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	袁祖良、林杨、芮斌	8	2024 年 08 月 09 日	《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2024 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第三季度主要工作安排》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并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会议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	袁祖良、林杨、芮斌	8	2024 年 10 月 17 日	《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2024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第四季度主要工作安排》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并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	不适用	不适用

					讨论，一致通过会议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芮斌、张育民、苏启云	2	2024 年 03 月 18 日	《关于审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并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会议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芮斌、张育民、毕晓婷	2	2024 年 07 月 19 日	《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并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会议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提名委员会	苏启云、张育民、张化	2	2024 年 05 月 15 日	《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并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	不适用	不适用

					致通过会议 议案。		
提名委员会	张化、张育民、毕晓婷	2	2024 年 07 月 19 日	《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总经理人选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副总经理等高管人员人选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财务总监人选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董事会秘书人选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并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会议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90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494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084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08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28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728
销售人员	281
技术人员	638
财务人员	80
行政人员	357
合计	2,08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3
硕士	92
本科	1,065
大专	630
中专	117
高中、技校及以下	177
合计	2,084

2、薪酬政策

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劳动合同法》及《深圳市员工工资支付条例》等国家及地方性法律法规，分别制订了薪酬福利制度并严格执行。

3、培训计划

公司遵守国家颁发的职工教育方面的相关规定，制订了《员工教育培训管理办法》、《新员工培训管理规定》，依规开展员工教育培训，进一步提升员工职业技能。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597,168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25,252,579.52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如下：

（一）利润分配的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社会公众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和稳定性，并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的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二）利润分配的方式

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许可的其他方式。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下，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三）现金分红的条件

- 1、公司年度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 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3、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无重大对外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募集资金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0%，且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

（四）现金分红的比例及间隔时间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在有条件时，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分红。

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且公司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五）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

根据累计可供分配利润、公积金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足额现金分红及公司股本规模合理的前提下，公司可以采用发放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决定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802,559,16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80,255,916.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868,775,955.11 元，结转入下一年度。本次利润分配已于 2024 年 6 月 20 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未进行调整或变更，条件及程序合规、透明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5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802,559,16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40,127,958.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40,127,958.00
可分配利润（元）	945,772,593.49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 2024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85,551,820.42 元，结合目前公司经营及投资计划和资金情况，拟按以下方案进行分配： 1、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555,182.04 元； 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剩余利润 76,996,638.38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949,031,871.11 元减去 2024 年度分配 2023 年度派发现金红利 80,255,916.00 元后，2024 年末未分配利润为 945,772,593.49 元； 3、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802,559,16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40,127,958.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905,644,635.49 元，结转入下一年度。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规定，建立了一套设计科学、实用、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同时，进一步调整了内部组织架构和岗位职责，能够有效预防并及时发现和纠正公司运营管理过程中出现的偏差，能够合理保护公司资产安全、完整，能够合理保证会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报告期内，因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和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进行了换届选举，产生了第九届董事会和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联合发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会计师选聘制度》。因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完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后，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已超过 8 年，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保障公司年度报告质量，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聘了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做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部门共同组成公司的风险内控管理组织体系，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与评价。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内部控制建设是一个持续动态的过程，随着内外部环境的不不断变化，公司将持续优化内部控制体系，提高内部控制的效率与效果；进一步加强风险管理，不断提升内部控制水平，促进公司健康、高质量和可持续发展。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深圳市广电网络有限公司	公司及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天宝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天隆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拟共同整合现有广电有线业务并以该业务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出资设立	天宝网络将人民币 8,000 万元足额存入深圳广电网络在银行开设的账户；公司已将所持有的深圳市天威网络工程有限公司 100%股权、深圳市长泰传媒有限公司 51%股权和深圳市茁壮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1.5550%股权、上海异瀚	公司的广电有线业务相关资产（含负债）尚不具备划转条件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将广电有线业务相关资产（含负债）出资期限时间调整至 2030 年 5 月 23 日前	公司决定将广电有线业务相关资产（含负债）出资期限时间调整至 2030 年 5 月 23 日前	公司后续将遵循程序合规性原则，分阶段、分步骤地积极开展非货币出资配套工作

		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股权、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汕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65%股权过户至深圳市广电网络有限公司名下				
--	--	--	--	--	--	--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19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控制环境无效；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中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监督无效。重要缺陷：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重大缺陷：缺乏民主决策程序；决策程序不当导致重大失误；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系统性失效,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性控制；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内部控制评价认定的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重要缺陷：民主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决策程序不当导致出现较大失误；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较大缺陷；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内部控制评价认定的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一般缺陷：决策程序效率不高；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涉及收入的错报项目：潜在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1%；涉及利润的错报项目：潜在错报≥利润总额的 5%；涉及资产的错报项目：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1%。重要缺陷：涉及收入的错报项目：营业收入总额的 0.5%≤潜在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1%；涉及利润的错报项目：利润总额的 1%≤潜在错报<利润总额的 5%；涉及资产的错报项目：资产总额的 0.5%≤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1%。一般缺陷：涉及收入的错报项目：潜在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0.5%；涉及利润的错报项目：潜在错报<利润总额	重大缺陷：损失金额占上年经审计的利润总额的 5%及以上。重要缺陷：损失金额占上年经审计的利润总额的 1%（含 1%）至 5%。一般缺陷：损失金额小于上年经审计的利润总额的 1%。

	的 1%；涉及资产的错报项目：潜在错报 < 资产总额的 0.5%。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19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公司存在的治理非规范情况

（一）公司治理非规范事项类型及原因

公司存在的非规范事项主要是向控股股东深圳广电集团每月报送月度财务报表和财务分析报告等未公开信息。

存在的主要原因是：深圳广电集团按照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的规定，要求公司每月初报送上月的财务报表和财务分析报告，因此，在履行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后，由公司财务部向深圳广电集团总经理、财务管理中心和经营管理中心报送相关资料。

（二）整改措施

以上治理非规范事项的存在违反了《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控股股东不得干预上市公司的财务、会计活动的规定。

公司按照深圳证监局深证局公司字[2007]11 号《关于对上市公司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行为加强监管的通知》的要求，如向大股东报送文件和传递信息中涉及未公开信息的情况，公司已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监局报告，并依据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工作，奉行保护生态环境、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使命，公司以严格的标准要求自己，将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企业作为公司的目标，并将环境保护、节能减排工作纳入贯穿到日常经营决策和管理工作中。公司一直积极承担并履行企业环保责任，努力提供“绿色产品”，在建工程项目以及日常网络升级改造的施工管理严格按照环保要求组织施工，确保无扬尘、不扰民；公司积极宣传国家相关环保政策，强化全员环保意识，引导和带动员工积极参与相关环保行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公司及其子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认真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出现因违法违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公司积极宣传国家相关环保政策，强化全员环保意识，引导和带动员工积极参与相关环保行动，实现企业与环境共同发展的目标，报告期内未出现因违法违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规范治理及运作、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职工权益保护、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等方面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具体内容详见与本报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暂未开展精准扶贫、乡村振兴工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在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重大资产重组中，深圳广电集团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如下： （1）深圳广电集团自身及深圳广电集团控制的企业/单位未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有直接利益冲突的竞争性经营活动。（2）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实施，不会导致深圳广电集团自身及深圳广电集团控制的企业/单位与上市公司、目标公司及上市公司其它控股子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3）深圳广电集团承诺：在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以及转让深圳广电集团持有的天威视讯股份之后一年内，深圳广电集团及深圳广电集团控制的	2014 年 04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企业/单位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发展与天威视讯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也不为自己或代表任何第三方成立、发展、参与、协助任何企业与天威视讯进行直接或间接的竞争；如天威视讯经营的业务与深圳广电集团以及受深圳广电集团控制的任何其他企业/单位或其他关联公司形成或可能形成实质性竞争，深圳广电集团同意天威视讯有权以公平合理的价格优先收购深圳广电集团在该企业/单位或其他关联公司中的全部股权或其他权益；深圳广电集团不利用从天威视讯处获取的信息从事、直接或间接参与与天威视讯相竞争的活动；在可能与天威视讯存在竞争的业务领域中出现新的发展机会时，给予天威视讯优先发展权；深圳广电集团不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天威视讯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在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重大资产重组中，深圳广电	2014 年 04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集团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对于未来可能的关联交易，深圳广电集团将善意履行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的义务，不利用深圳广电集团所处控股股东地位，就上市公司与深圳广电集团及深圳广电集团控制的下属企业/单位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做出侵犯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 （2）如果上市公司必须与深圳广电集团及深圳广电集团下属企业/单位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深圳广电集团承诺将促使上述交易的价格以及其他协议条款和交易条件是在公平合理且如同与独立第三者的通常商业交易的基础上决定。深圳广电集团将不会要求和接受上市公司给予的与其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第三者的条件相比更优惠的条件。 （3）深圳广电集团将严格遵守和执行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内部决策制度》的各项			
--	--	--	--	--	--

			规定，如有违反以上承诺及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内部决策制度》情形，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其他承诺	在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重大资产重组中，深圳广电集团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1）资产完整：本集团将继续确保上市公司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资产，确保上市公司资产独立于本集团及本集团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确保上市公司资产在上市公司的控制之下；本集团将杜绝其与上市公司出现资产混同使用的情形，并保证不以任何方式侵占上市公司资产，确保上市公司拥有资产的完整权属。（2）人员独立：本集团将继续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集团及本集团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它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本集团及本集团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它企业领薪；上	2014 年 04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集团及本集团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它企业中兼职；本集团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本集团之间完全独立。（3）财务独立：公司已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上市公司开立了独立的银行账户，并依法独立履行纳税义务。本集团承诺上市公司资金使用不受本集团及本集团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的干预；同时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均系其自行聘用人员，独立于本集团。本集团承诺将继续确保上市公司财务的独立性。 （4）机构独立：①上市公司拥有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其机构完整、独立，法人治理结构健全。本集团承诺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确保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独立行使			
--	--	--	--	--	--	--

			职权；②上市公司在劳动用工、薪酬分配、人事制度、经营管理等方面与本集团及本集团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之间将不会存在交叉和上下级关系，确保上市公司经营机构的完整，不以任何理由干涉上市公司的机构设置、自主经营；③确保上市公司具有完全独立的办公机构与生产经营场所，不与本集团混合经营、合署办公。（5）业务独立：上市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均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流程及自主经营的能力，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各项业务决策均系其依照公司《章程》和经政府相关部门批准的经营许可而作出，完全独立于本集团及本集团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本集团将继续确保上市公司独立经营，在业务的各个方面保持独立。本集团承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以及本集团的承诺，并尽量减少与			
--	--	--	---	--	--	--

			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保证不会以侵占上市公司利益为目的与上市公司之间开展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本集团将保证上市公司继续具备独立开展业务的资质、人员、资产等所有必备条件，确保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其他承诺	在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重大资产重组中，深圳广电集团关于信息披露的承诺：深圳广电集团对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提供的所有相关信息出具承诺函：“保证提供的关于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所有文件、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文件上所有签字与印章均为真实，复印件均与原件一致，对所有文件、资料、信息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4 年 04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其他承诺	在公司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中，为保证本次交易不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深圳广电集团作出如下承诺：1、保	2015 年 10 月 3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证人员独立： （1）保证天威视讯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深圳广电集团及深圳广电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深圳广电集团及深圳广电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保证天威视讯的财务人员不在深圳广电集团及深圳广电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领薪； （2）保证天威视讯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务、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且该等体系完全独立于深圳广电集团及深圳广电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 2、保证资产独立完整： （1）保证天威视讯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等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2）保证天威视讯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且资产全部处于天威视讯的控制之下，并为天威视讯独立拥有和运营； （3）保证深			
--	--	--	---	--	--	--

		圳广电集团及深圳广电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得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天威视讯的资金、资产；不以天威视讯的资产为深圳广电集团及深圳广电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提供担保；3、保证财务独立： （1）保证天威视讯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 （2）保证天威视讯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 （3）保证天威视讯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深圳广电集团及深圳广电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 （4）保证天威视讯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深圳广电集团不违法干预天威视讯的资金使用调度；（5）保证不干预天威视讯独立纳税；4、保证机构独立： （1）保证天威视讯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天威视讯内部经营管理机构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			
--	--	---	--	--	--

			程独立行使职权；（3）保证深圳广电集团及深圳广电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天威视讯之间不产生机构混同的情形；5、保证业务独立： （1）保证天威视讯的业务独立于深圳广电集团及深圳广电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 （2）保证天威视讯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3）保证深圳广电集团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干涉天威视讯的业务活动。深圳广电集团承诺将忠诚履行以上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违反上述承诺，深圳广电集团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起法律责任和后果，并就该种行为对相关方造成的损失承担相关赔偿责任。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在公司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中，为减少和规范未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对方深圳广电集团作出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2015 年 10 月 3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1、深圳广电集团将尽量避免深圳广电集团以及深圳广电集团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天威视讯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深圳广电集团以及深圳广电集团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2、深圳广电集团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天威视讯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天威视讯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表决，并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3、深圳广电集团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天威视讯利润，不会通过影响天威视讯的经营决策损害天威视讯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如深圳广电集团违反上述承诺对天威视讯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深圳广电集团将无条件赔偿受害者			
--	--	--	---	--	--	--

			的损失；5、深圳广电集团确认本承诺函所述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在公司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中，鉴于本次交易完成后，宜和股份将成为天威视讯控股子公司，深圳广电集团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深圳广电集团及深圳广电集团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天威视讯及其下属子公司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于任何与天威视讯及其子公司的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企业；2、在深圳广电集团为天威视讯控股股东期间，深圳广电集团将促使深圳广电集团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家公司或	2015 年 10 月 3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企业的股份或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同天威视讯及其下属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亦不会以任何形式支持天威视讯及其下属子公司以外的他人从事与天威视讯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目前或今后进行的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在深圳广电集团为天威视讯控股股东期间，凡深圳广电集团及深圳广电集团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天威视讯及其子公司的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深圳广电集团及深圳广电集团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会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天威视讯及其子公司；4、如深圳广电集团及深圳广电集团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本承诺函，深圳广电集团将对因同业竞争行为导致天威视讯及其下属子公司收到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且深圳广电集团及深圳广电集团所控制的其他集			
--	--	--	--	--	--

			团从事与天威视讯及其子公司同业竞争业务所产生的全部收益均归天威视讯所有； 5、深圳广电集团确认本承诺函所述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深圳广电集团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以及转让深圳广电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之后一年内，深圳广电集团及深圳广电集团控制的组织或个人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发展与公司经营范围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也不为自己或代表任何第三方成立、发展、参与、协助任何企业与公司进行直接或间接的竞争；如公司经营的业务与深圳广电集团以及受深圳广电集团控制的任何其他子公司或其他关联公司形成或可能形成实质性竞争，深圳广电集团同意公司有权以公平合理的价格优先收购深圳广电集团在该子公司或其他关联公司中的全部	2008 年 05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股权或其他权益；不利用从公司处获取的信息从事、直接或间接参与与公司相竞争的活动；在可能与公司存在竞争的业务领域中出现新的发展机会时，给予公司优先发展权；不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深圳广电集团减少及避免因共有土地及物业发生关联交易的承诺：为力争减少及避免深圳广电集团与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共同共有宗地号 B306-0005 土地以及后续衍生的建设、使用、分配、申请登记、物业管理等系列环节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深圳广电集团已经作出下列承诺：A、对该共有土地上共建的物业，深圳广电集团将与公司一起办理报建的相关手续、按比例共同承担报建手续所发生的相关费用。B、对于该共同共有土地上的建设，深圳广电集团承诺以公开招投标方式选择合格的、经深圳广电集团及公司	2008 年 05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一致认可的设计/承建单位，由该单位设计/承建共有土地上的建筑物。C、在共有土地上房地产的建筑过程中，深圳广电集团承诺按照工程进度，与公司做到“三同时”，即同时按比例投入资金、同时对建筑过程进行监管、同时对建成的物业投入使用。 D、在共有土地上建筑物建成后，深圳广电集团承诺根据公平合理以及有利于使用的原则对建成的物业进行分割，并根据分割结果共同及时向国有土地管理部门办理产权登记。 E、在建筑物的管理和维护方面，深圳广电集团与公司将共同委派或指定物业管理公司进行维护管理，并按照共有建筑面积比例向物业管理公司支付包括保安、卫生、绿化、区内道路维护等相关费用；如由其中一方或其下属的公司或职能部门进行管理的，另一方应根据可比的物业管理费用标准及时向他方支付所分摊的管理费用。F、深圳广电集团进一			
--	--	--	---	--	--	--

			步重申及承诺，深圳广电集团将尽量减少因共同共有土地而产生的关联交易，并承诺不会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对共同共有的土地以及后续建设、管理过程中行为施加不当影响或者寻求不当利益。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深圳广电集团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深圳广电集团向公司作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主要内容包 括：A、深圳广电集团将充分尊重公司的独立市场主体地位，尽量避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不利用关联关系损害天威视讯及其它股东的利益；B、对于合理的、有利于公司发展的关联交易，深圳广电集团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规则及天威视讯《章程》的规定，履行合法程序，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合理的市场定价及交易原则，处理与公司之间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保证该等关联交易的公允性；C、对于深圳广电集团与公司之间可能发生的任	2008 年 05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何关联交易，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执行关联方回避制度，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和交易行为的透明；D、深圳广电集团有关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将同样适用于深圳广电集团除本公司以外的控股子公司和其他组织，深圳广电集团将在合法权限范围内促成除本公司以外的控股子公司和其他组织履行与公司之间已经存在或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的义务。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就治理非规范行为事项做出如下承诺：将严格按照深圳证监局《关于对上市公司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等治理非规范行为加强监管的补充通知》的要求，取得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加强未公开信息管理的书面承诺；向深圳证监局报备未公开信息知情人名单和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加强未公开信息管理的书面承诺；将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报送生产和投资计划、财务预	2008 年 07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算，接受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对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及具体项目进行审计，接受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任命上市公司高层和中层管理人员、审批上市公司资产购置和对外投资项目、实施产权代表报告制度等治理非规范情况，在年度报告“公司治理结构”中如实披露。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其他承诺	深圳广电集团就关于加强未公开信息管理事项，做出如下承诺：建立和完善已获取的上市公司未公开信息管理内控制度，督促深圳广电集团及深圳广电集团实际控制人的相关信息知情人不利用公司未公开信息买卖公司证券，不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证券，也不泄露公司未公开信息，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提供深圳广电集团及深圳广电集团实际控制人知悉公司未公开信息的知情人名单，由公司报送深圳证监局、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	2008 年 07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其他承诺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关于业绩补偿的承诺	在公司向深圳广电集团收购深圳市天擎数字有限责任公司 70%股权的关联交易中，	2025 年 03 月 28 日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正常履行中

			深圳广电集团对天擎数字 2025 年、2026 年及 2027 年三个会计年度（“业绩承诺期”）的业绩作出承诺：天擎数字 2025 年、2026 年及 2027 年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累计之和不低于 3,301.00 万元，如果天擎数字三年累计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未达到三年累计承诺的净利润，公司有权要求深圳广电集团进行现金补偿，具体补偿公式为：补偿金额 =（标的公司截至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 - 标的公司截至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拟购买资产交易作价）÷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限内累积净利润承诺数的总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参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0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莉萍、秦昌明、赖晓楠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年、1 年、1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0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对改聘、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情况的详细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联合发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国有企业连续聘任同一会计师事务所原则上不超过 8 年。在执行完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后，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 13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根据《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需要变更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改聘程序如下：

1、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4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选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议案》，对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的评选要素和评分标准进行监督和审核，并对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项目竞争性谈判全程进行监督。

2、公司 2024 年 6 月 24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容诚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等信息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具备独立、专业的审计能力，能够胜任公司审计工作，同意聘任容诚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

3、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召开了 2024 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应有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良好的诚信状况，能够满足公司财务报告及内控审计工作要求，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理由充分、恰当，同意公司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一致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

4、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详见公司 2024 年 7 月 4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号）。

5、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9 日召开了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 2024 年 7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号）。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上海翡翠东方传播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诉公司机顶盒侵害作品信息网络传播权纠纷（超时空男臣）	34	是	二审已判决	判决公司赔偿经济损失及维权合理开支共计 20,000 元，并承担案件受理费 6,400 元	已执行完毕	2023 年 03 月 31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2 年年度报告》
上海翡翠东方传播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诉公司机顶盒侵害作品信息网络传播权纠纷（双生陌生人）	995	是	二审已判决	判决公司赔偿经济损失及维权合理开支共计 20,000 元，并承担案件受理费 81,450 元	已执行完毕	2023 年 03 月 31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2 年年度报告》
上海翡翠东方传播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诉公司机顶盒侵害作品信息网络传播权纠纷（金宵大厦 2）	995	是	二审已判决	判决公司赔偿经济损失及维权合理开支共计 20,000 元，并承担案件受理费 81,450 元	已执行完毕	2023 年 03 月 31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2 年年度报告》
公司诉深圳市美百年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委托合同纠纷案	112.62	否	二审已判决	驳回上诉，维持原判。美百年公司向公司支付服务费 824,442.59 元及违约损失），并向公司支付律师费 28,000 元。	正在申请强制执行	2023 年 03 月 31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2 年年度报告》
深圳市美百年商业管理有限公司诉公司房屋租赁合同纠纷	299.08	否	二审已判决	驳回美百年公司的全部上诉请求，维持原判。	无	2023 年 08 月 25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3 年半年度报告》
张学权诉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天宝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建设	97.5	否	二审已判决	判决撤销一审判决，深圳市天宝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向张学权支付剩余工程款	深圳市天宝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已执行完毕	2024 年 04 月 02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3 年年度报告》

工程合同纠纷				722209.54元及利息。			
深圳素叶医疗美容有限公司诉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美德晟商业地产（深圳）有限公司房屋租赁合同纠纷	26.6	否	尚未开庭	无	无	2024年04月02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3年年度报告》
刘宝玉诉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天威广告有限公司劳动合同纠纷案	66.16	是	一审已开庭	等待一审判决结果。	无	2024年04月02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3年年度报告》
罗惠英、梁惠妹、潘娉婷、潘娉婕与深圳市天隆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生命权、身体权、健康权纠纷案	187.92	否	已按深圳中级人民法院判决支付赔偿款291,185.41元。	无	无	2024年04月02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3年年度报告》
公司诉深圳开元双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案	13.2	否	等待一审开庭	无	无	2024年08月23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4年半年度报告》
公司诉武汉永乐生活通讯有限公司、武汉永乐云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服务合同纠纷案	25.9	否	等待一审开庭	无	无	2024年08月23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4年半年度报告》
龙岗公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起诉深圳市天隆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管道侵权案	14.79	是	已开庭，等待判决	无	无	2024年08月23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4年半年度报告》
深圳市天隆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起诉汎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卓越	13.78	否	已立案，诉前调结	无	无	2024年08月23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4年半年度报告》

弥敦道项目有线电视网络施工合同》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深圳市天隆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起诉城投宏源投资有限公司《世贸广场项目有线电视双向HFC网络工程》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4.4	否	已立案，诉前调结	无	无	2024 年 08 月 23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4 年半年度报告》
深圳市天隆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起诉桂芳园实业有限公司系列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03.87	否	已立案，诉前调结	无	无	2024 年 08 月 23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4 年半年度报告》
深圳市天隆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起诉宝吉工艺品（深圳）有限公司《佳兆业中央广场二期（03-04）项目有线电视双向HFC网络施工合同》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35.82	否	已立案，诉前调结	无	无	2024 年 08 月 23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4 年半年度报告》
深圳市天隆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起诉远洋地产（深圳）有限公司《有线电视工程合作合同》（远洋新天地水岸花园有线电视工程）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5.7	是	向法院提交立案材料	无	无	2024 年 08 月 23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4 年半年度报告》
谭永贵与深圳市天威网络工程有限公司	18.49	否	仲裁裁决深圳市天威网络工程有限	已执行	无	2024 年 08 月 23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4 年半年度报

公司劳动报酬等争议诉讼案			公司支付谭永贵扣除的年终奖人民币 10,000 元，驳回谭永贵的其他仲裁请求。				告》
谭永贵与深圳市天威网络工程有限公司劳动报酬等争议仲裁案	11.7	否	仲裁裁决深圳市天威网络工程有限公司支付谭永贵工资差额 11,431.46 元，驳回谭永贵的其他仲裁请求。	已执行	无	2024 年 08 月 23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4 年半年度报告》
张晓玲、黄秋怡、彭琨、韩悦、杨展等与深圳宜和股份有限公司劳动争议诉讼案	216.46	否	龙华区人民法院下达民事裁定书，裁定冻结宜和公司资金总额度 234.74 万元。	根据龙华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宜和公司已被冻结资金 234.74 万元。	无	2024 年 08 月 23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4 年半年度报告》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深圳广电集团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 交易 方	关联 关系	关联 交易 类型	关联 交易 内容	关联 交易 定价 原则	关联 交易 价格	关联 交易 金额 （万 元）	占同 类交 易金 额的 比例	获批 的交 易额 度 （万 元）	是否 超过 获批 额度	关联 交易 结算 方式	可获 得的 同类 交易 市价	披露 日期	披露 索引
各关 联方 及具 体情	控股 股东 及其 实际	销售 产 品、 提供	具体 内容 详见 "7、	市场 原则	具体 内容 详见 "7、	10,95 5.94		13,15 6.6	否	具体 内容 详见 "7、	不适 用	2024 年 03 月 13 日	巨潮 资讯 网： 2024-

况详见“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控制的法人、公司董事所任职的法人	劳务、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物业租赁、合作经营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005号《202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深圳市龙岗区融媒文化传播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所任职的法人	销售产品、合作经营、提供劳务	具体内容详见“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市场原则	具体内容详见“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第	30.46		62.5	是	银行托收	不适用	2024年03月13日	巨潮资讯网：2024-005号《202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合计				---	---	10,986.4	---	13,219.1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深圳广电集团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签订了《2024 年度节目落地传输服务协议》，协议约定：2024 年度境内和境外频道的节目传输费价格分别为人民币 121 万元/频道和 270 万元/频道，2024 年度公司传输深圳广电集团自办电视节目频道 8 套，买断经营（销售）落地传输业务的电视频道 33 套（其中境外电视节目频道 5 套，境内电视节目频道 28 套），5 套境外频道的节目传输费为人民币 1,350 万元；36 套自办和境内频道的节目传输费为人民币 4,356 万元；同时，公司新增传输 9 套高清频道，深圳广电集团向公司支付维护费共计 15.3 万元。以上两项合计共 5,721.30 万元。深圳广电集团于每季度中期平均预付节目传输费和维护费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二个月内，双方应就上一年度的传输费进行结算，深圳广电集团按照公司实际传输的节目频道套数和约定的单价支付传输费。若节目播出时长不足一年，则以月为单位进行计算，每月传输费为约定单价/12，节目播出达到 15 天及以上的按一个月计，播出不足 15 天的按 0.5 个月计。协议有效期限为 1 年，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协议期满后，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协商确定下一年度的续约事宜。

(2)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天宝公司与深圳广电集团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签订了《2024 年度节目落地传输服务协议》，协议约定：2024 年度频道的节目传输费价格为人民币 31 万元/频道，2024 年度天宝网络传输深圳广电集团自办电视节目频道 8 套，买断频道 18 套，收取传输费 806 万元；深圳广电集团于每季度中期平均预付节目传输费，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二个月内，双方应就上一年度的传输费进行结算，深圳广电集团按照天宝网络实际传输的节目频道套数和约定的单价支付传输费。若节目播出时长不足一年，则以月为单位进行计算，每月传输费为约定单价/12，节目播出达到 15 天及以上的按一个月计，播出不足 15 天的按 0.5 个月计。协议有效期限为 1 年，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协议期满后，双方协商确定下一年度的续约事宜。

(3)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天隆公司与深圳广电集团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签订了《2024 年度节目落地传输服务协议》，协议约定：2024 年度频道的节目传输费价格为人民币 30 万元/频道，2024 年度天隆网络传输深圳广电集团自办电视节目频道 8 套，买断频道 18 套，收取传输费 780 万元；深圳广电集团于每季度中期预付节目传输费，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二个月内，双方应就上一年度的传输费进行结算，深圳广电集团按照天隆网络实际传输的节目频道套数和约定的单价支付传输费。若节目播出时长不足一年，则以月为单位进行计算，每月传输费为约定单价/12，节目播出达到 15 天及以上的按一个月计，播出不足 15 天的按 0.5 个月计。协议有效期限为 1 年，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协议期满后，双方协商确定下一年度的续约事宜。

(4)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和深圳广电集团于 2023 年 11 月 2 日签订了《有线数字电视付费频道购销合同》，合同约定：深圳广电集团向公司采购有线数字电视产品：凤凰电影台、凤凰资讯台、国家地理亚洲频道、HBO 家庭影院、时移回看，合计购买付费频道户数为 152 户，费用合计 134,980.00 元，自协议生效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深圳广电集团一次性支付上述费用，合同有效期为 2023 年 2 月 1 日至 2024 年 1 月 31 日。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深圳广电集团签订了《有线数

字电视付费频道购销合同》，合同约定：深圳广电集团向公司采购有线数字电视付费节目产品，用于工作人员业务使用，合计采购付费频道的户数为 69 户，费用共计 36,210.00 元，自协议生效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深圳广电集团一次性将上述费用汇入公司账户，公司收到款项后 10 个工作日内为深圳广电集团安装调试完毕所有产品，本合同有效期为 2024 年 2 月 1 日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

(5) 公司与广信传媒于 2015 年 10 月签订了《天威商企 IDC 专线互联网接入合同》，合同约定：广信传媒因开展业务的需要，将设备托管在公司机房，并接入中国宽带互联网。广信传媒按照以下标准向公司缴纳费用：①机架费用：单价 4,500 元/月/机架；②带宽：动态包月，最小计费单位为 1M，不足 1M 按 1M 计费，单价为 20 元/M/月；③IP 地址费用：20 元/月/个。本合同有效期一年，合同到期前一个月，双方协商是否续签合同，若一方未向另一方提出书面通知解除本合同，本合同将自动延长一年，延长次数不受限。本协议到期后双方无异议，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3 年继续执行本协议，有效期自 2023 年 10 月 23 日至 2024 年 10 月 22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和广信传媒在 2024 年 10 月 22 日本合同到期后继续执行，有效期自 2024 年 10 月 23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2 日。

(6) 公司与华夏城视于 2015 年 10 月签订了《天威商企 IDC 专线互联网接入合同》，协议约定：华夏城视向公司采购互联网接入服务，选择产品为商企 IDC 专线，华夏城视按照以下标准向公司缴纳费用：①机架费用：单价 4,500 元/月/机架；②带宽：动态包月，最小计费单位为 1M，不足 1M 按 1M 计费，单价为 20 元/M/月；③IP 地址费用：20 元/月/个。本协议自 2015 年 10 月 23 日起生效，有效期为 1 年，协议到期后，双方若无异议，自动延续 1 年，延长次数不限。本协议到期后双方无异议，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3 年继续执行本协议，有效期自 2023 年 10 月 23 日至 2024 年 10 月 22 日。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和广信传媒在 2024 年 10 月 22 日本合同到期后继续执行，有效期自 2024 年 10 月 23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2 日。

(7)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和深圳广电集团签订了《深圳广电集团光纤互联网出口服务合同》，合同约定：深圳广电集团向公司采购一条 1000M 光纤互联网专线链路，合同期限 3 年，月使用费为 39,000 元。月使用费按照自然月计，不足一个月的部分按实际使用天数计费，每天按月使用费的 1/30 计费；不足一天的部分按一天计算。深圳广电集团通过转账或公司通过银行托收方式，每月 25 日前在深圳广电集团提供的银行账号内收取当月的月使用费，每年使用费为 468,000 元。本协议有效期三年，合同到期前一个月双方协商是否续签，若一方未向另一方提出书面通知解除，本合同自动按月顺延，延长次数不受限。

(8) 深圳广电集团就“全国文化大数据交易中心文化数据交易系统服务器部署项目（一期）”采用谈判方式进行采购，邀请公司就该项目货物及服务进行谈判，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参与了投标本次项目，中标后公司与文交所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签署了《全国文化大数据交易中心文化数据交易系统服务器部署（一期）光纤专线和机柜租用合同》，合同约定：文交所租用公司的光纤专线和机柜，年度服务费含税总价为人民币 55.6 万元，包含①机柜租赁费 5.34 万元/年/个，6 个机柜的年租赁费为 32.04 万元；②100M 互联网出口费用（租赁机柜使用）2.16 万元/年；③1000M 专线（天威至文交所）租用费：4.8 万元/年；④100M 深圳到北京歌华长途链路租用费 16.6 万元/年。本合同有效期一年，合同到期前 30 天，双方协商是否续签合同，若一方未向另一方提出书面通知解除本合同，本合同将自动延长一年，延长次数不受限。本协议到期后双方无异议，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3 年继续执行本协议，有效期自 2023 年 4 月 11 日至 2024 年 4 月 10 日。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和文所在上述合同到期后继续执行。2024 年 7 月双方另行签署了《补充协议》，约定变更服务内容为：①机柜租赁费 5.34 万元/年/个，4 个机柜的年租赁费为 21.36 万元；②100M 互联网出口费用（租赁机柜使用）2.16 万元/年；③1000M 专线（天威至文交所）租用费：4.8 万元/年；④100M 深圳到北京歌华长途链路租用费 16.6 万元/年，自 2024 年 5 月 24 日起年度服务费含税总价变更为人民币 44.92 万元。有效期自 2024 年 4 月 11 日至 2025 年 4 月 10 日。

(9) 公司与深圳广电集团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签订了《龙华机房运营合作协议》，协议约定：深圳广电集团同意委托公司承担深圳广电集团位于深圳市龙华区清庆路 1 号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文化创意产业园 1#办公楼 1 层机房（以下简称龙华机房）的运营工作，并将龙华机房的使用权、运营权和管理权委托给公司，深圳广电集团保留龙华机房所有设

备的所有权及处分权，公司获得委托期间运营龙华机房所产生的收益，公司与物业出租方签订物业租赁合同，和物业管理方签订物业管理合同，公司承担龙华机房运营和管理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房屋租赁费、物业管理费、专项维修基金、水费和电费、人员工资及劳务费和机房设备维修费用等。本合同有效期从 2021 年 6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止。

2022 年 5 月 31 日本合同到期后继续执行上述协议，自 2022 年 6 月 1 日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和深圳广电集团在 2023 年 5 月 31 日本合同到期后继续执行上述协议，有效期一年，自 2023 年 6 月 1 日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双方在 2024 年 5 月 31 日本合同到期后继续执行，有效期自 2024 年 6 月 1 日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

同时，为加强固定资产管理，维护资产的安全完整，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双方签订了《固定资产委托保全管理协议》，协议拟约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深圳广电集团将龙华机房设备，总额为人民币 946,420.00 元的资产委托给公司管理，设备产权归属深圳广电集团，由公司使用、运营和管理。固定资产保全率需达到 100%；资产发生故障或资产不能正常使用时，公司应当及时告知深圳广电集团；资产发生故障需维修时，公司必须征求深圳广电集团的同意；维护费用由公司负责，需要深圳广电集团负责支付的，需经深圳广电集团批准；资产发生划转、报损、报废时，公司需报深圳广电集团批准；每年度终了 1 个月内，公司须对固定资产进行一次普查，并将普查情况报深圳广电集团；深圳广电集团可对资产进行检查，委托管理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0)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威弘公司与文产公司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约定：公司租赁文产公司位于深圳市龙华区清庆路 1 号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文化创意产业园的 1 栋办公楼 1 层 101 房和 2 栋副楼 1 层 101 房，其中：1 栋办公楼 1 层 101 房面积 1,065.73 平方米，租赁期限自 2023 年 6 月 1 日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止，单价为 60 元/平方米/月，月租金总额为人民币 63,943.80 元；2 栋副楼 1 层 101 房面积 630 平方米，单价为 60 元/平方米/月，月租金总额为人民币 37,800 元，租赁期限自 2023 年 10 月 1 日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止。租金按季支付，公司于每季度次月 5 日前向文产公司支付当期租金，文产公司在收取租金时，应当向公司开具收款凭证；公司应当在收到物业公司缴费通知或文产公司提供的收费凭据后按要求及时缴纳费用，否则公司承担由此产生的滞纳金、违约金及相关法律后果。公司在合同签订后 7 日内交纳 2 个月租金数额作为租赁保证金，即人民币 203,487.60 元；文产公司负责交纳房屋租赁相关的税费；公司承担因使用租赁房屋所产生的水费、电费、燃气费、物业管理费、电视费、电话费、网络费等其他费用，文产公司应于 2023 年 6 月 1 日前将 1 栋办公楼 1 层 101 房、2023 年 10 月 1 日前将 2 栋副楼 1 层 101 房交付给公司，并保证房屋及附属设施安全、合格，公司不得转租。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威弘公司与文产公司续签了《房屋租赁合同书》，合同书约定：威弘公司租赁文产公司位于深圳市龙华区清庆路 1 号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文化创意产业园的 1 栋办公楼 1 层 101 房和 2 栋副楼 1 层 101 房，其中：1 栋办公楼 1 层 101 房面积 1,065.73 平方米，租赁期限自 2024 年 6 月 1 日至 2027 年 5 月 31 日止，单价为 52 元/平方米/月，月租金总额为人民币 55,417.96 元；2 栋副楼 1 层 101 房面积 630 平方米，单价为 52 元/平方米/月，月租金总额为人民币 32,760 元，租赁期限自 2024 年 10 月 1 日至 2027 年 5 月 31 日止。租金按季支付，威弘公司于每季度次月 5 日前向文产公司支付当期租金，文产公司在收取租金时，应当向威弘公司开具收款凭证；威弘公司应当在收到物业公司缴费通知或文产公司提供的收费凭据后按要求及时缴纳费用，否则威弘公司承担由此产生的滞纳金、违约金及相关法律后果。威弘公司在合同签订后 7 日内交纳 2 个月租金数额作为租赁保证金，即人民币 176,355.92 元；文产公司负责交纳房屋租赁相关的税费；威弘公司承担因使用租赁房屋所产生的水费、电费、燃气费、物业管理费、电视费、电话费、网络费等其他费用。

(11)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文产公司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书》，合同约定：文产公司将位于深圳市罗湖区怡景路 2008 号广播电视大楼 D004/D005 的房屋出租给公司使用，租赁房屋建筑面积共计 400.02 平方米，租金为 60 元/平方米/月，租金按月支付，由公司在每月 5 日前交纳给文产公司，租金单价为 60 元/平方米/月，月租金为 24,001.20 元，文产公司收取租金时，应向公司开具收款凭证，文产公司向公司收取两个月租金数额的租赁保证金即人民币 48,002.40 元，租赁期间，文产公司负责支付法律、法规规定应由其交纳的房屋租赁相关的税费；公司承担因租赁房屋所产生的水费、电费、燃气费、物业管理费、电视费、电话费、

网络费用等其他费用，本合同有效期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广视后勤签订了《广播电视大厦（动漫基地）分租户物业管理协议》，协议约定：位于深圳市罗湖区怡景路 2008 号怡景基地广播电视大厦（即国家动漫基地）D004/D005 的房屋由广视后勤提供物业管理服务，面积为 400.02 平方米，物业管理服务费为 21.5 元/平方米，每月管理服务费为 8,600.43 元，物业管理服务费押金为人民币 17,200.86 元，公司在每月 10 日前向广视后勤支付相关费用，公司逾期缴纳物业管理相关费用的，每逾期 1 日，按照逾期缴纳金额的千分之五收取滞纳金。水费（包括水费、排污费、垃圾清理费）、电费由广视后勤代收，水电费价格依水务局、供电局定价收取。如上述租赁协议终止，本协议同步终止，公司需要在本协议终止日后的五个工作日内付清实际产生的物业管理费、水费、电费、空调维护费、增加服务费等相关费用。本协议有效期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12）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深圳广电集团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签订了《广电金融中心会议中心会议系统设备采购合同》，合同约定：深圳广电集团向公司采购 7 个会议室会议系统设备管理平台、视频系统、音频系统、控制系统、远程视频会议系统。合同总价为 4,659,000.00 元，签订合同后 120 日历天内公司交货至深圳广电集团指定地点。付款方式为分四次付清，双方签订合同后，在公司按合同总价的 30%预付款向深圳广电集团出具合同总价 30%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14 个工作日内，深圳广电集团向公司支付合同总价 30%，即 1,397,700.00 元；货物到货并经深圳广电集团清点验收合格、全部货物安装到位、调试完成，在公司向深圳广电集团出具合同总价 50%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14 个工作日内，深圳广电集团向公司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80%，即 2,329,500.00 元。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在乙方向甲方出具合同总价格 17%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14 个工作日内，深圳广电集团向公司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97%，即 792,030.00 元。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一年后，在公司向深圳广电集团出具合同总价格 3%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14 个工作日内，深圳广电集团向公司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100%，即支付余款 139,770.00 元。公司对所提供货物实行三包，保修期自货物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之日起 36 个月。

（13）公司与深圳广电集团于 2023 年 4 月签订了《票务闸机/换证设备门禁合同》，合同约定：公司向深圳广电集团提供活动展前服务、展中服务、证件制作及硬件采购服务。展前服务包括线上商城微信小程序+PC 后台管理系统和托管运维；展中服务包括高性能数据库服务器、现场系统集成、网络通讯设备、门票及工作人员证件闸机扫码入场；证件制作包括 VIP 票、常规票、团购票、工作证及其他票渠电子卡兑换；硬件采购包括票务闸机、闸机底座、自助登记设备。公司提供技术指导，为深圳广电集团深度培养一名技术人才，公司为项目设备提供为期 12 个月的维保服务，合同金额 160,000 元，支付方式为分期支付，第一笔在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公司开具足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给深圳广电集团，深圳广电集团收到发票后支付金额 80,000 元，第二笔自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并经深圳广电集团书面验收合格后在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金额 72,000 元，第三笔为保证金 8,000 元，维护期届满后支付。因履行合同所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诉讼解决。目前该项目已交付验收。

（14）公司与文产公司于 2021 年签订了《深圳天威政企光纤接入业务合同》，合同约定：文产公司向公司采购一条光纤线路，500M 动态光纤产品，公司向文产公司提供 1 个 IP 地址，自光纤接入线路开通之日起开始收费。月使用费按照自然月计，不足一个月的部分按实际使用天数计费，每天按月使用费的 1/30 计费；不足一天的部分按一天计算。公司采用托收方式，每月月初在文产公司提供的银行账号内收取当月的月使用费，月使用费为 229 元。本协议第一阶段有效期一年，自线路开通之日起生效，合同到期前一个月，双方协商续签，若一方未向另一方提出书面通知解除合同，本合同自动延长一年，延长次数不受限。本合同在 2023 年 5 月 20 日合同到期后双方无异议，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双方继续延期一年，期限自 2023 年 5 月 21 日至 2024 年 5 月 20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和文产公司在 2024 年 5 月 20 日合同到期后继续延期一年。

（15）公司与文产公司于 2021 年签订了《深圳天威政企光纤接入业务合同》，合同约定：文产公司向公司采购一条光纤线路，100M 静态光纤产品，公司向文产公司提供 1 个 IP 地址，自光纤接入线路开通之日起开始收费。月使用费按照自然月计，不足一个月的部分按实际使用天数计费，每天按月使用费的 1/30 计费；不足一天的部分按一天计算。公司采用托收方式，每月月初在文产公司提供的银行账号内收取当月的月使用费，月使用费为 1,750 元。本合同在 2023 年 5 月 20 日合同到期后双方无异议，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双方继续延期一年，期限自 2023 年 5 月 21 日至 2024 年 5 月 20 日。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和文产公司在 2024 年 5 月 20 日合同到期后继续延期一年。

(16) 公司与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于 2022 年 11 月签订了《深圳天威政企光纤接入业务合同》，合同约定：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向公司采购一条光纤线路，1000M 动态光纤产品，自光纤接入线路开通之日起开始收费。月使用费按照自然月计，不足一个月的部分按实际使用天数计费，每天按月使用费的 1/30 计费；不足一天的部分按一天计算。公司采用托收方式，每月月初在深圳广电集团提供的银行账号内收取当月的月使用费，年使用费为 3,900 元。本协议有效期一年，自线路开通之日起生效，合同到期前一个月双方协商是否续签，若一方未向另一方提出书面通知解除，本合同自动延长一年，延长次数不受限。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双方同意在 2023 年 11 月合同到期后继续延期一年。本协议在 2024 年继续生效执行。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和深圳广电集团在上述合同到期后续期一年。

(17)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文产公司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约定：由公司租赁深圳广电集团所拥有的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北路 6001 号深圳广电文创中心 16 层的 1601、1602 和 1605 房产，建筑面积 1,109.03 平方米，租金标准为 132 元/平方米/月，月租金 146,391.96 元，租赁期间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9 月 14 日，公司享有 1 个月免租期，免租期为 2021 年 3 月 1 日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租赁期限内租金自 2023 年 9 月 15 日起每一年在上一年度租金标准基础上调增 5%。公司不得转租；租金按季度支付，公司应于每季度首月 5 日前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租金，文产公司应当向公司开具收款凭证。租赁期间，文产公司负责交纳房屋租赁相关的税费；公司负责按时支付租赁房屋的水费、电费、燃气费、物业管理费、电视费、电话费、网络费等其他费用，公司应当在收到物业公司缴费通知或文产公司提供的收费凭据后按要求及时缴纳费用，否则公司承担由此产生的滞纳金、违约金及相关法律后果。本协议有效期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9 月 14 日。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广视后勤于 2021 年 9 月 8 日签订了《广电集团文创中心物业管理协议》，协议约定：就公司所租赁的深圳广电文创中心 16 层 1601、1602、1605 房屋，委托广视后勤提供物业管理服务（包括二十四小时室外安全监控；保安巡逻；房屋建筑本体公用设施设备的日常维护、管理和运行服务；公共区域的清洁卫生、定期消杀；消防安全、公共秩序和治安秩序等），计费面积 1109.03 平方米，物业管理服务费为 30.25 元/平方米/月，每月应交物业管理服务费为 33,548.16 元。水费单价为 5.093 元/立方米，电费单价为 1.25 元/度，节假日空调费为 400 元/小时，停车场收费标准按政府规定收取。公司应在每月 5 日前按时缴纳物业管理费、物业专项维修资金及增值服务费，公司向广视后勤缴纳当月物业管理费、物业专项维修资金及增值服务费，广视后勤需要公司提供正规发票。协议期限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至 2025 年 9 月 14 日止。

(18) 公司和文产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 日签署了《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约定：公司租赁文产公司坐落于深圳市福田区鹏程一路 9 号广电金融中心负一层的弱电机房-04、弱电机房-05，房屋实用面积 93 平方米，单价为 120 元/平方米/月，租赁用途为数据机房，期限自 2022 年 1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0 月 31 日止，按实用面积计算租金，月租金额为 11,160.00 元，免租期为 2022 年 1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 月 31 日，租赁期限内租金自第 4 年起每 1 年在上一年度租金标准基础上调增 5%，即：2022 年 1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月租金标准为人民币 11,160.00 元/月；自 2025 年 1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租金标准为人民币 11,718 元/月；自 2026 年 1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0 月 31 日，租金标准为人民币 12,303.90 元/月。租金按季支付，公司于每季度首月 30 日前向文产公司支付当期租金。公司向文产公司交纳 2 个月租金数额的保证金即 22,320 元，文产公司负责支付租赁房屋所产生的税款，公司负责支付租赁房屋的水费、电费、燃气费、电视费、电话费和网络费用，公司不得转租，租赁期满，公司若继续租用的，应于租赁期限届满之日前 180 日向文产公司提出书面续租申请，同等条件下，公司享有优先续租权。若公司发生不支付或者不按约定支付租金或其他费用达 30 日、擅自改动房屋主体结构、利用租赁房屋从事违法活动或者擅自转租给第三人的情况，则文产公司有权单方解除合同；若文产公司未按约定时间交付租赁房屋达 15 日，或者不承担约定的维修义务或不交纳应当由其承担的各项费用致使公司无法正常使用租赁房屋的，公司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19)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文产公司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合同书约定：公司所租赁深圳广电文创中心 16 层的 1603 单元，面积 498.14 平方米，单价为 140 元/平方米/月，每月租金为 69,739.6 元，租金在第 3 年起每年在上一年度租金标准基础上调增 5%，一个月免租期（免租期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1 日—2022 年 4 月 30 日），文产公司向公司收取 3 个月租金数额的租赁保证金，即人民币 139,479.20 元，租赁保证金仅是公司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的保证，文产公司不得无故扣留公司的租赁保证金而拒不退还；租赁期间，文产公司负责支付法律、法规规定应由公司交纳的房屋租赁相关税费，公司承担因使用租赁房屋所产生的水费、电费、燃气费、物业管理费、电视费、电话费和网络费用，公司另行与物业管理公司签订物业管理服务合同并缴纳相关费用。文产公司应于 2022 年 4 月 1 日前将租赁房屋交付给公司，并保证房屋及附属设施安全、合格；公司应当正常、合理地使用房屋及附属设施，不得擅自改变租赁用途，且不得转租；本合同租赁期满，公司需继续租用的，应于租赁期限届满之日起前 45 日向文产公司提出书面申请，双方重新签订租赁合同或者签订租赁期限变更协议，公司享有优先续租权。本合同有效期为 2022 年 4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公司与广电集团于 2023 年 8 月签订了《广电大厦视频监控系统更新改造工程合同》，合同约定：本工程采取包工、包料的固定总价的承包方式，招标文件、答疑纪要、施工图纸、技术要求、洽谈报告、现场勘察情况等内容一次包干，承包方不得因提出设计变更、现场签证，结算时调整合同价款。涉及该工程的相应调整、变更相关费用的，由承包方全部承担。项目施工工期 60 个日历天，合同价款 1,180,000 元，合同签订后广电集团向公司支付备料预付款，支付金额为合同款的 40%，工程竣工并经广电集团验收合格后，广电集团付至工程结算金额 97%，保修金 3%待保修期满无质量问题后 30 天内支付，保修期为自项目验收合格起 3 年。

（21）公司与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于 2023 年 8 月签订了《广电金融中心五楼中转办公室综合布线工程合同》，合同约定：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委托公司承包广电金融中心五楼中转办公室综合布线工程；工程量分类分别为强电、弱电及综合布线，按照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提供的工程项目清单、图纸和具体做法完成施工，工期 40 天，施工费用合计 139,800 元。双方签订合同，公司按合同总价的 30%预付款向深圳广电集团出具合同总价 30%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深圳广电集团向公司支付合同总价 30%，即人民币 41,940.00 元；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公司向深圳广电集团出具合同总价 70%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深圳广电集团向公司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100%，即人民币 97,860.00 元。工程保修期为 2 年，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2）深汕广电与文产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 日签订了办公场地《房屋租赁合同书》，合同约定：深汕广电向文产公司租赁位于龙岗区龙飞大道 500 号龙岗广电制作中心 333-1 室作为项目办公场地使用，房屋建筑面积 96.24 平方米，单价 40 元/月/平方米，合同期限为 2023 年 10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月租金 3,849.6 元/月，租金按季度支付，深汕广电每季度首月 5 日前向文产公司支付租金，深汕广电不得转租，同时文产公司向深汕广电收取两个月租金数额的租赁保证金 7,699.20 元，文产公司应保证房屋及附属设施安全合格，深汕广电承担因使用租赁房屋所产生的水费、电费、燃气费、物业管理费、电视费、电话费、网络费等其他费用；深汕广电有优先续租权，租赁期满深汕广电需要续租的，应于租赁期限届满前 45 日向文产公司提出续租申请。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深汕广电和文产公司在 2024 年 6 月 30 日合同到期后继续执行，有效期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23）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宜和公司与文产公司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约定：宜和公司租赁文产公司在文化创意产业园 2 栋办公楼 1-2 层、5 层、8B、9 层、2#楼演播厅 1-3 层，租赁总面积共计 5,219.79 平方米，月租金总额为 262,185.31 元，租金每两月支付一次，宜和公司应当在每个支付周期首月 15 日前向文产公司支付租金，文产公司向宜和公司收取两个月租赁保证金 524,370.62 元，合同期满如需续租，应于租赁期届满之日前 45 日提出，本合同有效期为 2022 年 1 月 10 日至 2024 年 1 月 9 日。

上述合同到期后，宜和公司拟减少租赁物业面积，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宜和公司与文产公司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协议约定：宜和公司租赁文产公司在文化创意产业园 2 栋办公楼 2 层、5 层、8B、9 层、2#楼演播厅 1-3 层，租赁总面积共计 4,486.89 平方米，月租金总额为 218,651.06 元，租金每两月支付一次，宜和公司应当在每个支付周期首月 15 日前向文产公司支付租金，文产公司向宜和公司收取两个月租赁保证金 437,302.12 元，合同期满如需续租，应于租赁期届满之日前 45 日提出，协议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0 日至 2025 年 1 月 9 日。

（24）宜和公司与龙岗融媒于 2023 年 5 月 1 日签订了《宜和购物-东部频道-（龙岗 B 版）合作协议》，龙岗融媒提供全新频道（宜和购物-东部频道），全时段播出“宜和购物”频道，宜和公司负责节目制作、编辑及相关销售工作，双方合作采取销售毛利分成模式，宜和公司 45%，龙岗融媒 55%，税项各自承担，本协议有效期限为 2023 年 5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

(25) 宜和公司与华夏城视于 2023 年 9 月 6 日签订了《OTT 业务合作协议》，协议约定：双方业务拓展，共享资源，华夏影视负责开拓智能电视终端业务，播出“宜和购物”频道，宜和公司负责节目制作、编辑及相关销售工作，双方合作采取销售毛利分成模式，宜和公司 50%，华夏城视 50%，税项各自承担，本协议有效期限为 2023 年 9 月 6 日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

(26)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文交所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协议约定：双方发挥政策、平台、市场和技术优势，共同推进文化艺术行业与数字经济紧密结合，实现全方位、多元化发展。合作内容为：①推进文化和科技深度融合，共同参与国家文化大数据体系建设工作；②推进公共文化数字化建设，实施国家文化大数据交易平台重点项目；③建设文化企业国有产权交易平台，提供文化艺术行业软件开发和运维服务。双方指定负责具体工作事项的联络人员，确保双方战略合作顺利开展，各项具体合作涉及成本支出、收益分配等事宜，双方另行签署协议。合作金额三年内不超过 1,000 万元。本协议合作期限为 3 年，有效期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上述《战略合作协议》框架下，就文交所需要的新应用的开发、系统运维及系统管理协助事宜，公司与文交所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签订了《系统建设和运维协议》，协议约定：由公司承担文交所新应用的开发、系统运维及系统管理协助。公司对文交所提出的新业务需求、重大功能扩展，及时进行功能需求分析，并报文交所书面确认后实施；应用开发完毕后，公司需将系统源代码、超级管理员账号等技术文件提供给文交所。公司在系统运维过程中，认为系统需要升级相关的硬件与软件时，公司有责任提供功能扩展与升级解决方案；系统发生故障时，文交所应及时向公司报告故障现象、错误信息等，以便公司及时分析故障，及时解决；文交所应在不影响正常工作的前提下，为公司的工程师提供必要的工作场地和其他工作条件；软件开发费用标准为每人月 3 万元，若按人日统计，1 人月=20.83 人日；系统运维费按所运维系统合同总金额的 15% 计算。本协议有效期为三年，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7)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天宝网络与文产公司于 2022 年 9 月签署了《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约定：由天宝网络租用深圳市龙华区清庆路 1 号深圳广播电影电视文化创意产业园 2 栋 3 层 A 区，面积 672 平方米，月租金为 30,240 元，租金自第三年起每一年在上一年度租金标准基础上调增 5%，即 2024 年 9 月 15 日至 2025 年 9 月 14 日月租金标准为人民币 31,752 元。天宝公司应于每月 5 日前向文产公司支付租金，如需续租，天宝网络应在租赁期限届满前 45 日向文产公司提出书面续约申请，合同期限为 2022 年 9 月 15 日至 2025 年 9 月 14 日。

(28) 宜和公司与广信传媒于 2022 年 10 月 10 日签订了《IPTV 宜和购物频道 B 版合作协议》，约定：由广信传媒为宜和公司提供播出平台，宜和公司负责节目制作，编辑及相关销售工作，宜和公司提供商品和节目素材通过广信传媒提供的播出平台在深圳市进行播出合作及分成。合作收益采取销售净毛利额分成模式（扣除配送费用），宜和公司占 50%，广信传媒占 50%，税项各自承担，合作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1 日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

(29) 天隆公司与龙岗融媒于 2021 年签订了《货物采购合同》，合同约定：天隆公司为龙岗融媒采购广播电视传输、网络、监控系统设备，采购设备金额为 247.5 万元（含税），天隆公司对所供设备自龙岗融媒终验合格之日起 2 年内免费保修，电视信号互联光缆线路提供 1 年免费保修，合同签订后 90 天内，天隆公司将设备在指定地点安装调试，龙岗融媒在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向天隆公司支付 30%，天隆公司将货物送到龙岗融媒指定地点完成交付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 30%，完成安装调试并经初验合格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 35%，剩余 5% 货款作为质量保证金，终验合格且保修期间届满经双方确认后 10 日内支付。

(30) 公司与深圳广电集团于 2023 年 3 月签订了《深圳天威政企光纤接入业务合同》，合同约定：深圳广电集团向公司采购一条光纤线路，产品为中小企业宽带 500M 成长版，自光纤接入线路开通之日起开始收费。月使用费按照自然月计，不足一个月的部分按实际使用天数计费，每天按月使用费的 1/30 计费；不足一天的部分按一天计算。公司采用托收方式，每月 15 日前，在深圳广电集团提供的银行账号内收取当月的月使用费，年使用费为 2,600 元。本协议有效期 12 个月，自线路开通之日起生效，合同到期前 30 天双方协商是否续签，若一方在合同到期前 7 天未向另一方提出书面通知解除，本合同自动延长一年，延长次数不受限。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和深圳广电集团在 2024 年 3 月

合同到期后续期一年。

(31) 公司与文产公司于 2021 年 8 月签订了《天威无线宽带建设合作协议书》，合同约定：公司在广电金融中心组建无线宽带网络，文产公司向公司提供必需的基本条件（设备安装位置和电源等）和必要的施工及日常维护支持，公司向文产公司提供 98 个 AP 无线认证、审计、流量服务，文产公司使用公司 WLAN 网络的月使用费为 8,820 元，自 WLAN 覆盖完工之日起开始计费。月使用费按照自然月计，不足一个月的部分按实际使用天数计费，每天按月使用费的 1/30 计费；不足一天的部分按一天计算。文产公司预交 WLAN 网络使用费 12 月，合计 105,840 元，公司采用托收方式，每月 5 日前在文产公司提供的银行账号内收取当月的月使用费。本协议第一阶段有效期三年，自 2021 年 8 月 27 日至 2024 年 8 月 26 日止，合同到期前一个月，若一方未向另一方提出书面通知解除合同，本合同自动延长一年，延长次数不受限。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和文产公司拟在 2024 年 8 月 26 日合同到期后继续延期一年。

(32)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环球财经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签订了《“湾区财经”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和品牌美誉度服务合作协议》，协议约定：双方合作“湾区财经”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和品牌美誉度服务，公司负责提供资料 and 提供工作条件，环球财经负责企业投资者关系服务、媒体公关关系维护和舆情管理、企业品牌美誉度提升、企业 ESG 价值管理等并提供宣传服务，项目合作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合同总金额为 18 万元，公司应于双方合同签署并生效后十个工作日内向环球财经支付第一年服务费用 9 万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向环球财经支付第二年度服务费用 9 万元。

(33)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广视餐饮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签订了《餐饮服务委托管理合同书》，合同约定：广视餐饮为公司管理食堂的餐饮加工、餐饮出品和餐饮服务等，公司用餐人数上限为 550 人，公司负责提供职工食堂场所，并负责食堂的装修，以及食堂设备、餐具、消防设施等具备开展餐饮服务的全部设施配置，提供必要的办公设施供广视餐饮工作人员使用；公司负责食堂的会计核算，监督食堂成本费用开支，公司有权对膳食管理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并有权定期对广视后勤食品卫生、安全、服务质量等进行抽查，发现问题可要求广视后勤立即整改或限期整改；公司有权参与食堂费用开支的采购环节，食材采购等支付金额较大的采购项目；广视餐饮负责食堂各项开支的审核、审批工作和贵重物品申购计划报批，负责食堂的管理，按本合同约定向公司员工提供就餐服务，接受公司对成本费用开支的监督。公司每月对职工食堂专项补贴人工服务费用开支 250,000 元，每月月初由广视餐饮向公司提供增值税发票及人工服务费明细清单结算当月费用，公司每个工作日特色菜补贴 3,000 元，全年 251 个工作日。此外，公司每年向广视餐饮支付 30 万元委托管理服务费用，用于广视餐饮派驻食堂工作人员的培训费和管理费，管理服务费用年末支付，具体支付额度视食堂年度成本控制结果而定，若年度食堂收支满足合同约定条款的，则全额支付管理服务费用，否则将从年度管理费中核减食堂亏损部分及处罚扣款后，按余额支付年度管理服务费用。本合同有效期拟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若合同期满后可根据履约情况，双方无异议可延长合同期，可续签两次，总共不超过三年。

(34)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广视后勤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签订了《委托管理合同（技术楼、住宅裙楼）》，合同约定：公司委托广视后勤对公司技术楼、2 栋 A 座和 B 座办公裙楼一楼和二楼及停车场经营实行专业化、一体化的物业管理，其中技术楼建筑面积为 8,000 平方米，2 栋 A、B 座办公裙楼面积为 4,068.52 平方米，公司向广视后勤支付技术楼 18.6 元/平方米/月和办公裙楼 6.5 元/平方米/月的物业管理费，合计每月管理费用为 175,245.38 元，于每月 5 日前以银行转账的方式支付当月的物业管理费用；甲方车辆按实际停放情况支付，预计全年不超过 4.5 万元。停车场盈利部分实行净利润分成（该盈利收入不含上述公司支付给广视后勤的公务用车费用），公司分成 20%，广视后勤分成 80%，利润分成一年结算一次，本合同有效期拟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

(35)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广视后勤于 2024 年 5 月签订了《广电集团文创中心物业管理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就所租赁的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 6001 号广电集团文创中心 16 层的 1603 单元，委托广视后勤提供物业管理服务（包括二十四小时室外安全监控；保安巡逻；房屋建筑本体公用设施设备的日常维护、管理和运行服务；公共区域的清洁卫生、定期消杀；消防安全、公共秩序和治安秩序等），计费面积 498.14 平方米，物业管理服务费为 30 元/平方米/月，本体维修基金为 0.25 元/平方米，每月应交物业管理服务费（含物业专项维修资金）为 15,068.74 元，正常工作时间（即周一至周五 8:30 至 18:00）以外的时间及周末、节假日

日的中央空调费为 400 元/小时，水费单价为 5.093 元/立方米，电费单价为 1.25 元/度，公司在每月 15 日前向广视后勤缴纳当月物业管理费、物业专项维修资金，公司按时支付相关费用后，广视后勤需向公司提供正规发票。本协议有效期拟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

(36)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深汕广电与广视后勤签订了《租户物业服务协议》，协议约定：深汕广电就所租赁的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飞大道 500 号龙岗制作中心东座 333-1 房，委托广视后勤提供物业管理服务（包括二十四小时室外安全监控；保安巡逻；房屋建筑本体公用设施设备的日常维护、管理和运行服务；公共区域的清洁卫生、定期消杀；消防安全、公共秩序和治安秩序、突发事件秩序等），计费面积 96.24 平方米，物业管理服务费为 24.4 元/平方米/月（该费用包含正常工作时间内的中央空调使用费、中央空调维护费），中央空调统一开放时间为周一至周五 8:00 至 18:00。加班中央空调费标准为：正常工作时间（即周一至周五 8:00 至 18:00）以外的时间及周末、节假日的中央空调费为 0.25 元/小时*平方米；水费按政府有关部门规定价格收取，电费单价为 1.2 元/度（此费用已综合考虑供电局调价、变压器基本电费分摊、线路损耗、用电设施维护费、设备折旧费等因素，协议期内不再调整），深汕广电于每月 10 日前向广视后勤缴纳当月物业管理费、物业专项维修资金，深汕广电按时支付相关费用后，广视后勤需向深汕广电提供正规发票。广视后勤于次月 10 日前向深汕广电收取上月水电费、加班空调费等费用，水费（包括水费、污水处理费、垃圾处理费）、电费为代收代付款项，广视后勤不加收其他任何费用。本协议有效期拟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深汕广电与广视后勤续签了《租户物业服务协议》，有效期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37)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深汕广电与广视餐饮签订了《餐饮服务供应协议书》，协议约定：在深圳市龙岗区龙飞大道 500 号广电制作中心负一楼，委托广视餐饮提供堂食、配送用餐及包厢用餐的餐饮出品和餐饮服务等，具体包括：负责餐饮出品的原材料采购、加工并确保就餐环境的整洁卫生。供餐形式为自助餐（仅限正常工作日早餐及午餐）；餐费标准为早餐标准 10 元/人、午餐标准 28 元/人晚餐，节假日就餐为散点打菜模式，餐费标准另行约定，若有特殊情况需提前预订。用餐人数为 9 人（具体以实际用餐人数为准），供餐标准为早餐：提供炒粉/面、牛奶、糕点、各式粥类等，品种由餐厅根据实际情况适时调整；午餐（自助餐）：六菜一汤，品种由餐厅根据实际情况适时调整。快餐（盒饭）、接待餐（工作餐）需要提前一天预订。食堂方应确保供餐的质量、数量和卫生，保证供餐所采购的蔬菜、肉类、油类等材料均符合国家卫生标准。服务时间为早餐 8:00-9:00，午餐 12:00-13:00，特殊情况提前预约。深汕广电按季度向广视餐饮支付费用，广视餐饮需向公司提供等额且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本协议有效期拟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深汕广电与广视餐饮续签了《餐饮服务供应协议书》，有效期拟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38)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天隆公司与文产公司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约定：文产公司将龙岗区龙飞大道 500 号龙岗制作中心 111、211、411 赁给天隆公司使用，租赁面积约为 2,757.8 平方米，单价为 40 元/平方米/月，无免租期，月租金总额为人民币 110,312.00 元，按季度支付，天隆公司应当于每季度首月 5 日前向文产公司支付租金，文产公司负责交纳房屋租赁相关的税费；天隆公司负责按时支付租赁房屋的水费、电费、燃气费、物业管理费、电视费、电话费、网络费等其他费用，天隆公司应当在收到物业公司缴费通知或文产公司提供的收费凭据后按要求及时缴纳费用，否则天隆公司承担由此产生的滞纳金、违约金及相关法律责任。本协议有效期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后经双方协商一致，于 2024 年 6 月签署了《房屋租赁合同补充协议书》，补充协议约定：天隆公司自 2024 年 5 月 31 日起，提前退租原合同项下 411 房屋，退租后面积变更为 2,591.5 平方米，月租金标准变更为 103,660 元，天隆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前结清退租房屋的租金、物业管理费及水电费等相关所有费用，经文产公司验收合格后，原状退还物业。

(39)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天隆公司与广视后勤签署了《龙岗制作中心物业服务合同》，合同约定：天隆公司就所租赁的龙岗区龙飞大道 500 号龙岗制作中心，委托广视后勤提供物业管理服务（包括房屋建筑本体的日常维护和管理、机电设备设施的运行管理和日常保养、智能化系统的运行管理和日常保养；公用设施和附属建筑物的维护和管理、配套服务设施的管理和日常保养；清洁卫生定期消杀、垃圾的

收集和清运、绿化园林的栽植和维护；消防安全、公共秩序和治安秩序，24 小时保安监控等），服务面积为 2,757.8 m²，收费标准 24.4 元/m²/月，天隆公司自合同起始之日起每三个月向广视后勤支付一次费用，每三个月的最后一个月为结算月。双方应在第三个月届满后的次月 2 日前对前三个月的物业管理服务费、电费进行对账，经双方确认无误后，天隆公司应于第三个月届满后的次月 5 日前支付物业管理服务费电费等相关费用给广视后勤，对于其他由天隆公司承担的费用，双方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结算；本协议有效期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因天隆公司退还 411 房屋，天隆公司和广视后勤经友好协商，双方签署了《龙岗制作中心物业服务合同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约定：合同面积变更为 2,591.5 平方米，调整后的面积自 2024 年 6 月 1 日起生效，合同期限不变，每月物业管理费调整为 63,232.60 元，其它事项按原合同执行。

（40）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天隆公司与广视餐饮签署了《餐饮服务供应协议书》，协议约定：广视餐饮为公司提供食堂的餐饮加工、餐饮出品和餐饮服务工作，早餐标准 10 元每人、午餐标准 28 元每人，天隆公司每月向广视餐饮支付 30,000 元作为综合管理服务费，每月就餐费用经双方审核确认后，由广视餐饮向天隆公司出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天隆公司每月 10 日前向广视餐饮支付上月份综合管理服务费和员工就餐款。本合同有效期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1）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威弘公司与广视后勤于 2024 年 6 月 21 日签订了《有线信息传输大厦物业管理协议》，协议约定：就深圳市南山区滨海大道 3369 号有线信息传输大厦 10、11 层委托广视后勤提供物业管理服务（包括二十四小时室外安全监控；保安巡逻；房屋建筑本体公用设施和附属建筑物、构筑物的日常维护和管理；公共区域的清洁卫生、定期消杀；消防安全、公共秩序等），计费面积约 2,347.54 平方米，物业管理服务费为 25 元/平方米/月，广视后勤每月 1 日（遇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向威弘公司出具收费通知单，威弘公司按承租面积在每月 5 日前向广视后勤缴纳当月物业管理费。水费单价为 6.3 元/立方米，电费由基本电费、电度电费、输配电费、基金及附加费、市场分摊电费（市场分摊电费-力调电费）、系统运行费、变压器损耗费组成，广视后勤于次月与威弘公司对账之后，向威弘公司收取上月水电费，水费（包括水费、排污费、垃圾清理费）、电费为代收代付款项。威弘公司逾期缴纳物业管理收费的，每逾期一日，广视后勤按逾期缴纳金额的万分之三收取滞纳金。但总额不得超过欠缴费用的 3%。由于广视后勤原因导致威弘公司逾期付款的除外。广视后勤不得将其应当提供的全部物业服务转委托给第三人，或者将全部物业服务支解后分别转委托给第三人。对于广视后勤的转委托行为，威弘公司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可要求广视后勤按本合同价款总额的 10%向威弘公司支付违约金。本合同有效期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42）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文产公司于 2024 年 4 月签订《广电大厦 7 楼和 14 楼弱电拆除服务项目合同》，合同约定：广电大厦 7 楼和 14 楼需完成弱电拆除，公司承接弱电拆除部分的相关服务，涉及信号放大器（保护性拆除）、AP 设备、监控和网线、电话线的拆除相关工作。合同金额 11,500 元，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除合同约定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任何一方均无权提前解除合同，否则视为根本违约，违约方应向对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偿付对方损失，违约方还应赔偿因其违约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43）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于 2024 年 4 月签订了《“一卡通收费系统升级”项目采购合同》，合同约定：公司承接广电大厦食堂重新装修改造工程的“一卡通收费系统升级”项目的建设相关服务，包括一卡通消费机设备和软件的采购、综合布线、安装调试等服务。合同金额 17.6 万元，合同期限自货物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年。

（44）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文产公司于 2024 年 4 月签订了《广电金融中心五楼文投中心办公室弱电工程合同》，合同约定：广电金融中心五楼文投办公室需进行综合布线，公司承接综合布线部分的建设相关服务，涉及综合布线（网线和电话线）和 AP 组网等服务，规定工期 60 天。合同金额 77,384.65 元，双方签订合同后，公司按合同总价的 30%出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文产公司在收到发票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向公司支付 30%的预付款；工程竣工并经文产公司验收合格后，公司向文产出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文产公司在收到发票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向公司支付 70%的竣工验收款。

（45）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设计之都于 2024 年 4 月签订了《广电金融中心 4 楼办公室装修弱电工程项目合同》，合同约定：广电金融中心四楼深圳市设计之都运营发

展有限公司办公室需进行综合布线，公司承接综合布线部分的建设，涉及综合布线（网线和电话线）、AP 组网和监控安装、小米智能家居（多模智能网关）采购安装等服务，合同工期 45 天。合同金额 107,000 元，双方签订合同后，公司按合同总价的 30% 出具增值税专用发票，设计之都在收到发票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向公司支付 30% 的预付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公司向文产出具合同总价格 70%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文产公司在收到发票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付至合同总价的 100%。

（46）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环球财经签订了《深圳·博罗两地招商宣传片制作服务项目合同》，合同约定：公司委托环球财经负责深圳·博罗两地招商宣传片制作，双方就项目有关内容沟通并协调。公司对该项目视频制作提出要求，包括但不限于时间、格式、标准等，并协助提供环球财经制作宣传片需了解的事项背景及相关资料。环球财经应按时、按质完成公司委托的各项事宜，并对相关资料保密。合同期限为签订合同后一个月内完成，合同金额 25,000 元，公司在本协议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环球财经支付项目总费用全款。

（47）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深圳广电集团于 2024 年 4 月签订《龙岗制作中心大楼监控改造工程合同》，合同约定：龙岗制作中心大楼监控整体改造，公司承接监控升级改造部分的建设相关服务，涉及监控设备及平台搭建硬件和软件的采购、综合布线、安装调试等服务，施工工期 25 天，保修期 3 年，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起 3 年。合同金额 320,000 元，合同经双方法人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履行合同全部义务、工程交付、竣工结算价款后合同终止。

（48）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深圳广电集团于 2024 年 4 月签订《广电大厦监控系统增加智能化管理 AI 功能设备合同》，合同约定：广电大厦监控 IA 分析提升试点，公司承接监控后端设备 AI 超脑分析部分建设服务，涉及采购监控后端 AI 超脑分析设备和管理软件的采购、安装调试等相关服务，满足大厦日常管理需求。合同金额 108,000 元，合同保修期三年，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49）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环球财经签订了《第二届“光华杯”千兆光网应用创新大赛总决赛服务项目合同》，合同约定：由环球财经为公司提供 2024 年 1 月 17 日—19 日活动现场主持服务；提供 2024 年 1 月 18 日—19 日深圳湾区之窗活动海报宣传投放服务，服务费为 84,700 元，环球财经向公司提供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公司向环球财经一次性支付上述费用。

（50）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广视后勤签订了《有线信息传输大厦物业管理协议》，协议约定：就公司自用的深圳市南山区滨海大道 3369 号有线信息传输大厦 2-9 层、12-28 层及公用部分委托广视后勤提供物业管理服务（包括二十四小时室外安全监控；保安巡逻；房屋建筑本体公用设施和附属建筑物、构筑物的日常维护和管理；公共区域的清洁卫生、定期消杀；消防安全、公共秩序和治安秩序等），计费面积约 26,648.32 平方米，2024 年 4 月 13 日起计费面积调整为 17,623.16 平方米，物业管理服务费为 29 元/平方米/月。水费单价为 6.3 元/立方米，电费单价为 1.30 元/度，节假日空调费为 400 元/小时，停车场收费标准按政府规定收取。本合同有效期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51）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广视后勤签订了《广电集团文创中心天威楼层物业服务协议》，协议拟约定：①就公司使用的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 6001 号广电集团文创中心 2、3、4、8、22、23 层房产，委托广视后勤提供物业管理服务（包括二十四小时室外安全监控；保安巡逻；房屋建筑本体公用设施设备的日常维护、管理和运行服务；公共区域的清洁卫生、定期消杀；消防安全、公共秩序和治安秩序等），总计费面积为 9,038.11 平方米（根据最新测绘面积核定），物业管理服务费为 30 元/平方米/月（该费用包含正常工作时间内的中央空调使用费），物业维修专项基金为 0.25 元/平方米/月，公司每月应交物业管理服务费为 273,402.83 元，水费单价为 5.093 元/立方米，电费单价为 1.25 元/度。②停车场收费标准（含税）为 250 元/月/车位，公司每月应向广视后勤支付停车费用 9,250 元。③广视后勤安排 2 名安保人员，安保人员基础费用标准为 8,600 元/月/人，2 人共计 17,200 元/月，由公司提供住宿。如因公司工作需要而产生的安保延时服务，公司按照 35 元/小时/人标准支付相应的安保延时服务费用，公司需指派专人负责与广视后勤对接安保延时服务申请与费用结算工作。除前述基础费用和延时服务费用，公司无需就广视后勤提供的安保服务支付其他任何费用；④中央空调加时服务收费标准按照 350 元/小时计算，空调提供使用范围包括文创中心 2、3、4、8、22、23 层共 6 层。公司指派专人负责与广视后勤对接空调加时

申请及费用结算工作，预计年发生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万元，超出部分，双方再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公司根据空调申请实际使用时长按月支付给广视后勤，结算方式与物业管理费相同；⑤增加保洁服务费用标准为 7,600 元/月/人，共 1 人。本协议有效期拟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2)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宜和公司与文产公司于 2024 年 4 月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约定：宜和公司向深圳文产公司租赁龙华区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文化创意产业园 4 栋宿舍楼 812 房、3 栋 1703 房，共计 2 间房租赁总面积 95.67 平方米，月租金额为 3,433 元/月，文产公司负责支付租赁房屋所用土地的使用费及基于房屋租赁产生的税款、房屋租赁管理费，宜和公司负责按时支付租赁房屋的水电费、卫生费、房屋（大厦）物业管理费、空调费等因使用租赁房屋所产生的其他费用；文产公司向宜和公司收取两个月租赁保证金 6,866 元，本协议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租赁期限届满，宜和公司拟继续续租的，应于租赁期届满之日前 45 日提出。

(53)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宜和公司深圳广电集团签订了《集团呼叫服务采购协议》，协议约定：为扩大深圳广电集团电视、广播的收视收听率，扩大广电媒体的传播力、影响力和社会美誉度，宜和公司为深圳广电集团提供呼叫服务，深圳广电集团统筹采购热线新闻爆料服务项目，全部费用由深圳广电集团负责，供深圳广电集团各频道、频率免费使用。由宜和公司为各频道、频率每个栏目宣传集团统一客服热线 33311111，宜和公司为深圳广电集团所属频道频率做好观众来电服务，保持服务热线畅通，及时、准确整理信息提交给深圳广电集团；热线服务的内容和互动形式由各频道、频率提供，宜和公司负责技术支持与客户平台维护；各频道、频率须将热线服务需求提前 3 个工作日以电子文件形式提交给宜和公司，宜和公司提供相关服务，本项服务全年总计费用 185 万元，双方约定服务期限共三年，本协议服务年度为第二年，第三年以双方续签的服务采购协议为准，本协议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4)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网络工程公司与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签订了《龙岗广电影视制作中心媒体磁带库空调安装合同》，合同约定：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将龙岗广电影视制作中心媒体磁带库空调安装项目委托给网络工程公司施工，主要施工内容含格力天花机安装、空调主机安装、除湿器安装、空调控制系统安装调试及配电改造等。施工工期为 45 日历天。网络工程公司包人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合同总造价 35.8 万元。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总价的 40%，即 143,200.00 元；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15 日内，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一次性支付 57% 工程款，即 204,060.00 元；剩余 3% 工程款作为保修金，即 10,740.00 元，保修期满后 15 日内，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一次性支付乙方预留保修金，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起 3 年。付款前网络工程公司先开具提供正规税务发票，税率 9%。违约条款：如因网络工程公司工作失误造成工程质量或因人力不足造成工期延误，所有损失均由网络工程公司负责赔偿，每延期一天，网络工程公司应向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支付工程总价款万分之五的违约金。超过 30 天仍未完成施工交付或经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验收 3 次后仍未达到验收合格标准的，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可以解除合同，如因上述原因导致合同解除，网络工程公司应按本合同约定工程款总价 20% 支付违约金给甲方。本合同经双方法人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55)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和环球财经签订了《“全市绿化工作专题培训”直播摄制服务》，协议约定：公司委托环球财经传媒于 2024 年 1 月 8 日在深圳市委前楼六楼会议室进行一场“全市绿化工作专题培训”主题的直播活动；本协议有效期自 2024 年 1 月 6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直播费用金额为 35,000 元。

(56) 网络工程公司和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签署了《广电大厦冷却塔设施维护合同》，合同约定：网络工程公司为广电集团提供冷却塔设施维护服务，具体内容包括 DN400 涡轮蝶阀拆除、更换安装，冷却水管支架制作、拆除、更换安装，DN700、DN600、DN400、DN350、DN300、DN200 管道打磨除锈、油漆，冷却塔补水平台支架加固、更换，冷却塔补水平台、支架除锈、刷漆，冷却水管踩踏楼梯更换，冷却塔控制室防火门更换，新支架混凝土墩浇筑等。项目工期共 35 天，自签订合同之日起算。合同价款：合同固定总承包价为人民币壹拾玖万元整（RMB：¥190,000.00 元整），增值税税率为 9%，完成承包范围所有的工程内容及一切费用（包括：直接费、间接费、管理费、措施费、规费、利润、税金等）。付款方式：工程竣工并经深圳广电集团验收合格后，深圳广电集团付至本合同价款金额的 95%。合同价款金额的 5%，待保修期满且无质量问题后 30 天内支付。项目保修期 2 年，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工程公司未按时竣工的违约责任约定：工期每拖延一日历天，工程公司需向深圳广电集团支付合同总额的 0.5% 的违约金（直至工程公司竣工或本合同

解除后停止计算)。逾期超过 10 天的,深圳广电集团有权解除合同,书面通知工程公司清退出场,要求工程公司返还深圳广电集团已经向其支付的全部费用并向深圳广电集团支付合同总价的 5%作为违约金。工程质量达不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的违约责任:验收不合格的,工程公司需向深圳广电集团支付本合同价款百分之二的违约金,并且,工程公司在工期不顺延的情况下应当返工,直至验收合格。因验收不合格所造成的维修及返工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工程公司自行承担。因验收不合格向深圳广电集团支付违约金,并不解除工程公司工程拖期的违约责任。

(57) 公司与环球财经于 2024 年 4 月签订了《“春节我在岗”系列短视频拍摄及宣发服务项目合同》,合同约定:公司委托深圳市环球财经传媒有限责任公司负责完成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总工会“春节我在岗”系列短视频策划、撰稿、拍摄、剪辑和特效制作以及渠道分发工作。公司提供各类材料,对方应按要求制作宣传内容与分发,公司负责审核内容。合同价款 23,300 元,合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双方权利义务完全履行完毕止。

(58) 公司和环球财经于 2024 年 4 月签订了《场地租赁协议》,协议约定:公司按环球财经传媒需求将位于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 6001 号天威花园 2、3 栋裙楼一楼物业作为活动场地,并负责配合提供会务服务,包括场地布置、节目播放、餐饮服务等;活动场地优先提供给公司内部使用,如果有使用冲突,公司有权不予提供活动场地;环球财经传媒如有场地使用需求,应在前一个工作日的上午 12 时之前向公司提出申请;如遇到活动变更或取消,应在前一个工作日 15 时之前通知公司;场地租赁费按次计算,当次活动结束后双方经手人根据当次活动所使用场地的面积、时长、布置内容、服务内容等确定费用并签字;本协议签署后 5 日内,环球财经传媒向公司支付押金共计人民币 10,000 元;本协议有效期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同期内双方产生的交易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20 万元。

(59) 公司与深圳广电集团签订了《天威视讯公司参展第二十届文博会活动执行合作合同》,合同约定:深圳广电集团负责对公司参与第二十届文博会的展区设计、施工搭建、活动策划及执行,宣传推广;公司提供策展设计所需的支持事项,负责审定深圳广电集团提交的展区设计方案、施工方案、活动策划执行方案、宣传推广方案,公司有权对本项目筹备过程和实施过程进行监控和指导,并提供专人负责对接和协调工作。公司向深圳广电集团支付的报酬总额为人民币 748,800.00 元,公司应于双方合同签署并生效后,收到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十个工作日内向深圳广电集团一次性支付上述合作款项人民币 60 万元,活动结束后公司验收完成后,向深圳广电集团支付 148,800.00 元,深圳广电集团同时向公司出具等额有效发票。本合同项目活动成果的全部权利,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归公司所有。公司参与第二十届文博会活动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3 日至 2024 年 5 月 27 日,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60) 宜和公司的子公司——深圳市宜和乐游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宜和乐游”)与设计之都签订了《团队境内旅游合同》,协议约定:宜和乐游为设计之都提供旅游服务,费用包括交通、住宿、餐费、景点门票及其他服务费用等,出行日期为 2024 年 1 月 11 日-1 月 12 日共计 2 天包含住宿 1 晚。本次旅游费用最终结算价格以实际出行人员为准,最终旅游费用结算价格为 22,202 元。本协议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1 日至 2024 年 1 月 12 日。

(61) 公司与深圳广电集团签订了《广电大厦充电桩安装工程合同》,合同约定:公司承接广电大厦充电桩安装工程,采用包工、包料的固定总价的承包方式,一次性包干。全部工程施工工期共 15 个工作日,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计算,由于不可抗力影响正常施工时,经对方代表书面确认,工期顺延。合同价款 184,000.00 元,付款方式为分期支付,合同签订后支付金额为合同款的 40%,工程竣工并经深圳广电集团验收合格后付至工程结算金额 97%,保修金为工程结算金额的 3%,待保修期满无质量问题后 30 天内支付,保修期为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两年。

(62) 公司与深圳广电集团于 2024 年 6 月签订《广电大厦智能道闸系统安装工程合同》,合同约定:公司承接广电大厦智能道闸系统安装工程,采用包工、包料的固定总价的承包方式,一次性包干。全部工程施工工期共 30 个日历日,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计算,由于不可抗力影响正常施工时,经深圳广电集团代表书面确认,工期顺延。合同价款 385,000.00 元,付款方式为分期支付,合同签订后支付金额为合同款的 40%,工程竣工并经深圳广电集团验收合格后付至工程结算金额 97%,保修金为工程结算金额的 3%,待保修期满无质量问题后 30 天内支付,保修期为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两年。

(63)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文产公司签订了《广电大厦 7 楼 14 楼安装临时监控工程采购项目工程合同》,合同约定:广电大厦 7 楼及 14 楼安装临时监控工程由公司承接,工程内容涉及完成广电大厦 7 楼、7 楼加建区域及 14 楼共计 12 台监控设备的安装调试工作、将新装监控设备接入到广电大厦现有系统内、网线敷设、装修撤场后 12 台监控设备拆除等。安装施工工期为 15 个日历日,保修期自安装施工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至完成监控拆除回收之日止,合同金额为 23,840.00 元。安装施工竣工并经文产公司验

收合格后，文产公司一次性支付总价款的 100%。

(64)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深圳广电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直播传输协议》，协议拟约定：深圳广电集团对 2024 深圳全球创新人才论坛进行网络直播，租用公司的裸光纤，完成深圳广电集团——深圳会展中心（福田）5 号馆多功能厅（西礼门旁）转播设备之间的直播信号传输，广电数科保证所传输节目作为合法用途，并按时将所传直播活动光纤信号送达公司裸光纤传输端口，公司提供广电数科从天威网络指定两个地点之间光纤信号传输端口，广电数科自行提供光纤传输设备，公司负责光纤传输设备到裸光纤传输端口之间的连接，配合广电数科连接光纤传输设备及光纤信号传送调试等相关工作。除遇到不可抗力的因素影响外（如自然灾害、道路和由此类因素造成的传输光缆遭受的损坏等），公司应保证直播期间光纤链路通畅，不得影响广电数科的光纤信号传输，否则将酌情减免传输费用。合同签订之日起一个月内，双方共同配合完成所有的信号传输工作。广电数科所需支付的传输费用金额合计为 15,310.06 元人民币，直播完成后公司出具对应付款单位名称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给广电数科，广电数科在收到发票后 30 日内完成付款至公司银行账户。除本合同约定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任何一方均无权提前解除合同，否则视为违约，守约方有权选择继续履行合同或解除合同，如守约方选择解除合同，违约方向对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30% 的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偿付对方损失，违约方还应赔偿因其违约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广电数科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一日，应按照逾期金额的日万分之五承担违约金；逾期达十五日的，公司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如违约金不足以偿付公司损失，广电数科还应赔偿因其违约给公司造成的损失。

(65)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深圳广电集团签订了《有线数字电视产品购销合同》，合同约定：深圳广电集团向公司采购有线数字电视产品（含境内外付费频道及回看频道）以及基本收视维护共 23 户，费用为 13,610.20 元，自协议生效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深圳广电集团一次性将上述费用汇入公司账户，公司收到款项后 10 个工作日内为深圳广电集团安装调试完毕所有产品，合同有效期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66)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罗湖分公司和文产公司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约定：文产公司将位于深圳市罗湖区怡景路 2008 号国家动漫产业基地 A227 室的房屋出租给公司使用，面积为 154.46 平方米，租金为 60 元/平方米/月，租金采用定额计租方式，月租金为 9,267.6 元，文产公司收取两个月租金为租赁保证金，租赁保证金为 18,535.20 元，租赁期为 2024 年 4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租金由公司在每月 5 日前交纳给文产公司，文产公司收取租金时，应向公司开具收款凭证。

(67)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罗湖分公司与广视后勤签订了《分租户物业管理协议》，协议约定：罗湖分公司租用的位于深圳市罗湖区怡景路 2008 号国家动漫产业基地（即广播电视大厦）A227 室的房屋由广视后勤提供物业管理服务，面积为 154.46 m²，物业管理服务费为 21.5 元/平方米，每月管理服务费用为 3,320.89 元，由罗湖分公司在每月 10 日前交纳当月物业相关费用，公司逾期缴纳物业管理相关费用的，每逾期 1 日，按照逾期缴纳金额的千分之五收取滞纳金。广视后勤于次月 10 日前向公司收取上月水电费、加班空调费等费用，水费（包括水费、污水处理费、垃圾处理费）、电费为代收代付款项，广视后勤不加收其他任何费用。本协议有效期自 2024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68) 龙岗融媒及其下属单位租用天隆公司提供的 100M/100M 光纤专线和 200M/200M 的商企光纤专线，天隆公司按月从银行账号托收，2024 年使用费一共为 30 万元。

(69)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深圳广电集团签订了《广电大厦 7 楼 14 楼装修改造工程（智能化工程）合同》，合同约定：公司为深圳广电集团采购网线、交换机、理线架、光纤模块等，货款总计 119.8 万元（包括设备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税费等），货物到货并经深圳广电集团清点合格后，在公司出具合同总价 50%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 9%）后 30 日内，深圳广电集团向公司支付合同总价的 50%，即人民币 59.9 万元；经深圳广电集团验收合格后，在公司出具合同总价 47%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 9%）后 30 日内，深圳广电集团向公司支付合同总价的 47%，即人民币 56.306 万元；验收合格 1 年后，在公司出具合同总价 3%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 9%）后 30 日内，深圳广电集团向公司支付合同总价的 3%，即人民币 3.594 万元。公司交货时间为签订合同后 60 天内，由公司负责安装，安装完毕公司验收、调试合格后，通知深圳广电集团调试验收。公司逾期交付的，每延期一日公司向深圳广电集团偿付货款万分之五的违约金；深圳广电集团逾期付款且经公司书面催告一次仍未支付的，每逾期一天，深圳广电集团向公司偿付合同总价款万分之五的违约金。本合同工程质保 1 年，设备质保 3 年，

自货物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之日起计，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后未能达成一致，向深圳广电集团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70)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设计之都签订了《深圳天威政企光纤接入业务合同》，合同约定：公司为设计之都提供光纤接入服务，选择产品为中小企业 1000M 光纤产品，接入地址为深圳市福田区鹏程一路 9 号广电金融中心 4F，自光纤接入线路开通之日起开始收费。月使用费按照自然月计，不足一个月的部分按实际使用天数计费，每天按月使用费的 1/30 计费；不足一天的部分按一天计算，本合同期限 3 年，1 年 1 付，预交 12 个月使用费，合计 3,900 元。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线路开通之日起开始计费，合同到期前 30 天，双方协商是否续签合同，若无书面通知解除本合同，合同将自动延长 1 年。

(71)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深圳广电集团签订了《广电大厦食堂闸机设备安装项目采购合同》，合同约定：公司为深圳广电集团建设“广电大厦食堂闸机设备安装项目”，合同总价款为 15 万元，合同签订货物到货并经深圳广电集团清点合格后，公司向深圳广电集团出具合同总价款 50%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30 日内，深圳广电集团向公司支付合同价款的 50%；设备系统安装完成并经深圳广电集团验收合格后，公司向深圳广电集团出具合同总价款 50%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30 日内，深圳广电集团向公司支付剩余合同价款的 50%。

因工程项目增加，公司与深圳广电集团另行签订了《广电大厦食堂闸机设备安装项目采购合同》，合同约定：公司按深圳广电集团要求，按规定时间将合同约定的设备安装至其要求的指定地点。合同总金额 30,000 元，付款方式为分期付款，合同签订后货物到货并经深圳广电集团清点合格后支付 50% 合同款即 15,000 元，设备系统安装完成并经过深圳广电集团验收合格后，付款至合同款的 100%，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保修期为两年。

(72)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和环球财经签订了《新媒体直播制作合同》，合同约定：公司委托环球财经传媒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在深圳市委党校进行新媒体直播活动，直播费用金额为 80,000 元，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公司向环球财经支付活动委托制作费全款，公司付款前，环球财经应当向公司出具等额有效发票。

(73) 公司与环球财经签订了《篮球赛事 AI 直播测试服务合同》，合同约定：公司委托环球财经就天威篮球 AI 直播测试赛活动进行活动策划、环节把控、活动现场执行、赛事推广等服务内容，活动时间为 2024 年 6 月 20 日，合同金额 3 万元，合同签订并生效后 5 个工作日内公司向环球财经一次性支付。

(74)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环球财经于 2024 年 12 月签订了《深圳金融科技研究院建设工程项目主体结构封顶仪式服务合同》，合同约定：公司委托环球财经完成深圳金融科技研究院建设工程项目主体结构封顶仪式活动执行及宣发工作，包括活动策划、现场物料制作、舞台设备搭建调试、主持服务及电视新闻宣传及活动稿件分发，合同金额 109,200 元。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签订合同，公司在收到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起 3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合同金额。

(75)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文产公司签订了《合作框架协议》，协议约定：双方围绕自身优势就文产公司管理的物业及项目建设进行合作，互相整合资源，互补服务，共同拓展。合作形式包括但不限于资质合作、产品运营、平台、销售渠道等。涉及具体合作项目内容，由双方另行签订合作协议约定。双方在合作期内合作项目总金额不超过 600 万元。双方各自指定专人，负责双方间的沟通衔接。双方视情况需要，逐步建立固定的联系机制，保证双方沟通顺畅。本协议有效期为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

(76) 公司与深圳花朵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8 月签订了《广告投放合同》，合同约定：公司在花朵文化的深圳少儿频道投放广电 5G-智慧新时代广告，广告形式为大时段插播广告，播出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播放次数为 2150 次，合同总金额为 27 万元，根据款到播出原则，公司在广告订单播出前至少 10 个工作日向花朵文化一次性支付上述款项，花朵文化同时向公司出具等额有效发票；公司根据第三方监测公司广告监测报告对花朵文化落实播出订单有质疑时，须就质疑部分于其播出或应当播出之日起一个月内以书面形式向花朵文化提出，否则视为正常播出，若双方确认播出有误，花朵文化按照“错一补一，漏一罚二”的原则予以补偿。

(77) 宜和公司与深圳广电集团签订了《2024 年度技术制作及场地服务协议》，协议约定：深圳广电集团为宜和公司负责的项目(包括但不限于栏目、节目和活动)提供技术制作及相关场地服务，宜和公司就技术制作和相关场地服务需求向深圳广电集团提出书面申请，深圳广电集团根据申请提供相应服务并制作《项目确认单》，宜和公司在收到《项目确

认单》后 10 个工作日内书面确认，如有异议应当在此期限内和深圳广电集团协商解决；对于确认的《项目确认单》，宜和公司在当月最后一个工作日之前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费用。本协议有效期为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作金额不超过 15 万元。

(78) 深圳市深视体育健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向公司采购政企专线光纤宽带产品，产品类型为上行 50M，下行 100M，安装调试费为 7,100 元，月使用费为 9,000 元，合计费用为 16,100 元，使用期限为 1 个月，深视体育需预交使用费。

(79) 公司与设计之都签订了《第二十届中国（深圳）国际文化产业博览交易会数字媒体·新闻出版馆（14 号馆）参展合同》，合同约定：设计之都对公司提供展位分配、净地的出租、知识产权保护、展会安全、展馆内外广告宣传等服务；公司向设计之都支付的租金总额为人民币 24 万元，公司应于双方合同签署并生效后，收到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十个工作日内向设计之都一次性支付人民币 24 万元。设计之都根据国家法律法规保护我司知识产权的合法权益。公司参与第二十届文博会活动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3 日至 2024 年 5 月 27 日，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80) 宜和乐游与深圳广电集团签订了《团队境内旅游合同》，协议约定：宜和乐游为深圳广电集团提供旅游服务，费用包括交通、住宿、餐费、景点门票及其他服务费用等，出行日期为 2024 年 7 月 6 日共计 1 天。本次旅游费用为 32,000 元。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亦可向合同签订地的旅游质监执法机构、消费者协会、有关的调解组织等有关部门或者机构申请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提交深圳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81) 公司与天擎数字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签订了《AI 数字人模型定制及平台应用服务项目合同》，合同约定：公司委托天擎数字制作项目 AI 数字人模型定制及平台应用服务项目，公司将项目制作的要求交付天擎数字，天擎数字需在公司提出需求后 5 个工作日内向公司提供真人模特形象以及专业绿幕场地、设备，经公司审核确定后对数字人训练素材进行拍摄，拍摄完成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素材编辑及数字人平台学习工作，将完成的数字人交付公司进行审核；公司有权对内容进行相应的修改，天擎数字应予以积极配合，按公司要求完成项目制作，若公司修改内容超过原制作方案或脚本范围，导致天擎数字制作费用增加的，增加的费用原则上应由公司承担，双方经协商一致后另行签署补充协议进行结算。合同期限为合同签订日起三个自然年，委托制作费用为 16 万元。合同签署后公司支付合同委托制作费用的 50%，即 8 万元整，服务期满一年后支付合同委托制作费用的 40%，即 6.4 万元整；服务期满三年后支付委托制作费用的 10%，即 1.6 万元整。公司付款前天擎数字需提前 3 个工作日内向公司提供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6%）。公司享有天擎数字需交付的所有内容的全部版权、与版权有关的权利、所有权及其他与前述各项内容相关的权利。任何一方违反合同约定的，均应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向对方支付数额为本合同约定委托制作费用总额 3% 的违约金。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应积极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将争议提交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管辖。

(82) 宜和公司与深圳市环球财经传媒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2024 年直播服务合同》，协议约定宜和 2024 年 11 月 9 日-10 日于中心书城北广场提供 2 日共 8 小时直播服务（含设备、人员、短视频），直播服务费用总计 1.6 万元。通过宜和购物视频号官方账号进行直播，所产生的直播商品佣金归属宜和。双方协商一致于服务完成后，宜和将向环球财经传媒开具全额直播服务发票，环球财经传媒收到发票后在 30 天内向宜和支付全额服务费。

(83) 宜和公司与深圳广电集团签订了《宜和线下活动推广执行协议》，协议约定，宜和通过开展“品效合一百万场社区”活动为广电集团提供社区活动营销宣传，以品牌宣传推广的形式服务品牌方“中国人寿”共计 8 场社区活动，活动推广费用 80000 元，双方协商一致于合同签署后 20 个工作日内，广电集团在收到发票后向宜和公司一次性支付活动推广费，以保证活动的顺利开展。本协议期限为 2024 年 6 月 10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84) 公司与花朵文化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约定：公司将坐落于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 6001 号广电文创中心大厦 4 层 411 单位出租给花朵文化，房屋建筑面积为 243.76 平方米，房屋租赁用途为办公；租赁房屋按建筑面积计算租金、物业管理费，无免租期，花朵文化按照人民币 34,187.34 元/月向公司支付月租金，该费用包括租金 26,813.60 元/月和物业管理费 7,373.74 元/月。租金按一个自然年支付，花朵文化应当于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支付第一个自然年（即 2024.5.1-2024.12.31）的全部租金，合计为人民币 273,498.72 元；并于每年 1 月 15 日前向公司支付下一个自然年的全部租金，本合同有效期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8 年 4 月 30 日。

(85) 公司与环球财经签订了《拍摄服务委托服务协议》，合同约定：公司就黄埔社区宣传视频拍摄项目委托环球财经进行摄制专项服务并支付相应报酬，环球财经应在 2024 年 12 月 15 日前完成摄制及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交付内容交付给公司，交付内容为摄制完成片（MP4 格式，4 分钟左右宣传片），摄制服务委托制作含税费用合计人民币 35,000 元，经公司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公司向环球财经支付全部委托制作费用，环球财经所交付所有内容的版权归公司享有。

(86) 公司与广视餐饮签订了《深圳天威政企光纤接入业务合同》，合同约定：公司为深圳市广视餐饮有限公司提供光纤接入服务，选择产品为中小企业 500M 光纤产品，接入地址为深圳市福田区鹏程一路 9 号广电金融中心 7 楼。月使用费按照自然月计，不足一个月的部分按实际使用天数计费，每天按月使用费的 1/30 计费；不足一天的部分按一天计算。广视餐饮预交 12 个月使用费，合计 2,600 元。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线路开通之日起开始计费。本协议第一阶段有效期一年，自线路开通之日起生效，合同到期前 30 天，双方协商续签，若一方在合同到期前 7 天未向另一方提出书面通知解除合同，本合同自动延长一年，延长次数不受限。

(87) 公司与广视餐饮签订了《深圳天威政企光纤接入业务合同》，合同约定：公司为深圳市广视餐饮有限公司提供光纤接入服务，选择产品为中小企业 1000M 光纤产品，接入地址为深圳市福田区广电金融中心 7 楼。月使用费按照自然月计，不足一个月的部分按实际使用天数计费，每天按月使用费的 1/30 计费；不足一天的部分按一天计算。广视餐饮预交 12 个月使用费，合计 3,900 元。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线路开通之日起开始计费。本协议第一阶段有效期一年，自线路开通之日起生效，合同到期前 30 天，双方协商续签，若一方在合同到期前 7 天未向另一方提出书面通知解除合同，本合同自动延长一年，延长次数不受限。

(88) 公司与文产公司签订了《广电金融中心文投中心办公室安装监控工程合同》，合同约定：公司承接广电金融中心文投中心办公室安装监控工程，工程地点为福田区莲花街道鹏程一路广电金融中心五楼。全部工程施工工期共 15 天，根据文产公司下达的节点工期计算。合同价款 8,700 元，付款方式为一次性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在文产公司收到发票后一次性支付合同总价的 100% 即 8,700 元。项目免费保修期为 1 年，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保修期，合同自双方盖章后生效。

(89) 网络工程公司与深圳广电集团签订了《广电大厦餐厅安装空调工程合同》，合同约定：网络工程公司承包深圳广电集团的“广电大厦餐厅安装空调工程”，工程内容为承包范围内的更新改造内容包括招标文件、图纸、技术要求、答疑、洽谈报告、现场勘察指定范围内的全部工程内容；承包方式采取包工、包料的固定总价的承包方式；施工工期共 30 个日历天，自签订合同之日起算；固定总承包价为人民币 34 万元整，工程竣工并经深圳广电集团验收合格后，深圳广电集团付至本合同价款金额的 97%，保修金为本合同价款金额的 3%，待保修期满且无质量问题后 30 天内支付，保修金不计利息，保修期为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年。

(90) 宜和公司与天擎数字签订了《屏幕租赁合同》，合同约定：天擎数字为宜和公司提供屏幕租赁服务，宜和公司租赁屏幕三天，租赁费用为人民币 1.8 万元（包含屏幕正常维修保养费、运管费、屏幕正常清洁费及相关税费等）。宜和公司付款前，天擎数字应当向宜和公司开具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宜和公司确认租赁期限届满后且收到天擎数字开具的等额且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付款。租赁期限为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

(91) 公司与文产公司签订了《广电金融大厦网络设备用电协议》，协议约定：文产公司向公司提供有线电视网络机房用电，设备在文产公司配电室接驳，用电电费计价按深圳市供电局提供的收费标准，每度单价为 1.00 元，如市政府物价部门调整电费标准，则届时按公布的有关政府文件办理，双方于 2024 年 12 月计算本年度费用，文产公司向公司提供书面电费单和电费增值税专用发票，经公司确认后，30 天内以银行转账的方式支付。为确保公司机房正常用电，文产公司配合公司发电车预留合适位置，并配合公司机房维护人员对机房的正常维护和保养。供电期间，若因文产公司供电线路或设备发生故障引起停电，应由文产公司负责排除故障，并及时通知公司人员利用发电车恢复供电。文产公司保证对公司的有线电视网络机房持续正常供电，除不可抗力原因外，未经公司同意，不得擅自中断供电，合同金额为 30,296 元，协议有效期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92) 公司与文产公司签订了《有线电视机房用电协议》，协议约定：由文产公司向公司提供车公庙（广电金融大厦）机房用电，由文产公司管辖的配电室接驳，用电电费计价按深圳市供电局提供的收费标准，每度电单价为 1 元，双方确认 2024 年 12 月 31 日电表读数，文产公司向公司提供书面电费单和电费增值税专用发票，经公司确认后，30 天内以银行转账的方式支付。为确保公司机房正常用电，文产公司配合公司发电车预留合适位置，并配合公司机房维护人员对机房的正常维护和保养。供电期间，若因文产公司供电线路或设备发生故障引起停电，应由文产公司负责排除故障，并及时通知公司人员利用发电车恢复供电。文产公司保证对公司的有线电视网络机房持续正常供电，除不可抗力原因外，未经公司同意，不得擅自中断供电，本合同有效期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93)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告公司与环球财经签订了《合作协议》，协议约定：双方在平等合作、互惠互利的基础上，充分利用双方的优势资源，促进资源的有效利用，双方共同开展年度合作，共同拓展业务。环球财经就其品牌节目、项

目活动、新闻播出、专业主持等方面与广告公司展开合作；广告公司利用活动策划执行、有线数字电视广告宣传、天威生活慧等领域的丰富经验及优势为环球财经提供服务。合作期限为 2024 年 4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年度合作金额不超过 100 万元，合作的具体内容和收入分配，由双方共同商定，另行签订具体协议。除本合同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任何一方无权提前解除合同，否则视为根本违约，守约方有权选择继续履行合同或者解除合同。

(94) 广告公司与环球财经签订了《“同心·新市民”之“同舟向未来”美团骑手金融教育宣传专场活动项目合同》，协议约定：环球财经委托广告公司提供“同舟向未来”美团骑手金融教育宣传专场活动项目服务。广告公司提供的各项服务以及服务中所使用的各种产品，均应符合国家相关规定或行业相关规范确定的要求，同时广告公司享有对环球财经后期影像制品署名权，并在不侵犯客人肖像权及隐私权的前提下将会场资料用作公司宣传环球财经应积极配合广告公司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服务。本合同合作时间为 2024 年 3 月 15 日，合作金额为 27,149 元。

(95) 广告公司与环球财经签订了《广告宣传发布合同》，协议约定：广告公司委托环球财经于 2024 年 7-8 月期间，发布大班月饼项目推广服务商业专题播出时间为晚上黄金时段 18:00-24:00，时长为 3 分钟，次数为 7 次，费用为 1,800 元/次，共 12,600 元；大班月饼推广项目活动直播，湾区财经传媒视频号及壹深圳号拉流直播 1 次，费用为 5,000 元。以上费用共计 17,600 元。广告公司应于广告播出的五个工作日内将广告素材交付环球财经；环球财经应按确定的播出时段、规格和周期，以广告公司提供的广告素材为标准进行发布。

(96) 广告公司与环球财经签订了《活动执行合作合同》，协议约定：广告公司委托环球财经于 2024 年 3 月 1 日至 3 月 15 日期间就 3.15 金融消保进校园进行一场策划执行等专项服务，费用共计 35,500 元。广告公司负责本活动所涉及的相关政府机关的报批、备案工作(如有)，并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规定以保证其活动内容的合法合规性；环球财经应按本合同约定负责为本活动提供所约定的活动执行服务项目。

(97) 宜和商贸与环球财经签订了《2024 年中秋物品采购合同》，合同约定：宜和商贸向环球财经出售套餐一“佳宁娜酥皮奶黄月饼”或套餐二“元朗荣华月饼及水果、坚果组合”，合同总价为 33,008 元。宜和商贸按照出厂标准进行包装，交货地点为深圳市福田区鹏程一路 1 号深圳广电大厦，宜和商贸在 2024 年 9 月 12 日前安排人员卸货至送至环球财经指定地点并办理交接手续，宜和商贸承担运输费用和卸货费用。环球财经收货并验收合格后，宜和商贸向环球财经开具 100% 的货款发票，环球财经收到发票后 30 日内向宜和商贸支付全部货款。

(98) 宜和商贸与文交所签订了《宜和中秋物品采购合同》，合同约定：宜和商贸向文交所出售套餐一“港琪双黄白莲蓉月饼及水果组合”、套餐二“港琪蛋黄酥及水果组合”、套餐三“港琪双黄白莲蓉月饼及坚果组合”或套餐四“港琪蛋黄酥及坚果组合”，合同总价为 15,800 元。宜和商贸按照实际订购的商品数量配送至文交所指定地址，宜和商贸在 2024 年 9 月 11 日前完成供货，宜和商贸承担配送费。合同签署后，宜和商贸向文交所开具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文交所收到发票后在 15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方式向宜和商贸支付全部货款。

(99) 广告公司与移动视讯签订了《广告投放合同》，协议约定：移动视讯于 2024 年 7 月 19 日至 8 月 31 日期间在深圳广电集团财经生活频道投放“月饼品牌宜发视频”(客户)品牌，合同期内在广告公司的广告投放(实际付款额)为 58,500 元。移动视讯应严格遵守《广告法》及其它法律法规，对所送播广告形式及内容进行审查，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提供相关广告播出批文等文件，保证所送播的广告符合国家广告审查的要求；移动视讯负责在广告发布之日提前三个工作日向广告公司发送订单，广告公司应于 24 小时内予以确认回复，广告公司应按照双方确认的广告排期及播出排位，播放移动视讯送播的广告。

(100) 广告公司与深圳广电集团签订了《乡村振兴消费帮扶广播宣传项目合同》，协议约定：广告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至 2025 年 7 月 14 日期间在深圳广电集团的新闻频率、音乐频率、交通频率、生活频率等平台投放“乡村振兴消费帮扶”广告，广告投放/发布费总计为 30,000 元。广告公司应严格遵守《广告法》及其它法律法规，对所送播广告形式及内容进行审查，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提供相关广告播出批文等文件，保证所送播的广告符合国家广告审查的要求；深圳广电集团对广告公司所提供的所有内容进行严格审核把关、确保内容播出安全。若经深圳广电集团审核过的内容出现安全事故，深圳广电集团应承担相应责任，并向广告公司支付 2,000 元/次的赔偿金。

(101) 广告公司与深圳广电集团签订了《节目委托制作合同》，协议约定：广告公司委托深圳广电集团制作“乡村振兴消费帮扶项目”，广告公司提供必要支持，深圳广电集团按约定期限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制作并向广告公司交付相应成果。第一现场电视节目发布乡村振兴消费帮扶宣传项目两分钟专题片六条，视频由广告公司提供选题，深圳广电集团负责制作及播出；都市路路通电视节目发布乡村振兴消费帮扶宣传项目两分钟专题片六条，视频由广告公司提供选题，

深圳广电集团负责制作及播出。本项目委托制作费用合计人民币 100,000 元整。在本合同签署后，广告公司需向深圳广电集团提供此委托制作的制作方案、脚本等材料；广告公司须在本合同约定时间内完成委托费用支付，每逾期一日，需付给深圳广电集团本合同约定委托制作费用总额万分之五作为违约金。深圳广电集团须在本合同约定时间内完成专题片的制作，每逾期一日，需付给广告公司本合同约定委托制作费用总额万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102）长泰公司因办公场地租赁期限届满，搬迁至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路 2017 号深圳国家动漫画产业基地动漫大厦 13 层 1301 房，并与文产公司签订了《临时场地租赁合同》，合同约定：长泰公司租赁文产公司位于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路 2017 号深圳国家动漫画产业基地动漫大厦 13 层 1301 房的场地，租赁面积约 787.71 平方米，租赁用途为办公。租赁期限自 2024 年 9 月 1 日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每月租金为 102,402.30 元，管理费为 28 元/平方米/月(含税、管理费、空调使用费)，承租期内租金总金额为 307,206.90 元。此外，长泰公司向文产公司支付 2 个月租金作为租赁保证金。长泰公司每月 5 日前向文产公司支付当月租金，待长泰公司不再承租上述场地且租赁期间不存在任何违约情形，文产公司将无息退还上述租赁保证金。

长泰公司与文产公司、深业置地（深圳）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业置地”）同时签订了《动漫大厦物业管理服务协议》，根据合同约定，长泰公司向文产公司租赁的位于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路 2017 号深圳国家动漫画产业基地动漫大厦 13 层 1301 房的场地，由深业置地提供物业管理服务，长泰公司按月向文产公司缴纳物业服务费，物业服务费按房屋建筑面积计算，《临时场地租赁合同》约定的租金已包含物业服务费，水电费按实际用量向文产公司缴纳，并一次性支付水电费押金 22,055.88 元。协议期限自 2024 年 9 月 1 日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

2024 年 11 月 31 日，上述租赁合同到期后长泰公司继续租用上述房产，并与文产公司续签了《临时场地租赁合同》，合约条款不变，租赁期限自 2024 年 12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承租期内租金总金额为 102,402.30 元，长泰公司无需再次支付租赁保证金，长泰公司于 12 月 5 日前向文产公司支付当月租金。

长泰公司与文产公司、深业置地同时续签了《动漫大厦物业管理服务协议》，合同条款不变，长泰公司不再另行支付水电押金，协议期限自 2024 年 12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03）广告公司与环球财经签订了《长江科学大讲堂活动项目合同》，协议约定：环球财经委托广告公司提供长江科学大讲堂活动项目服务。广告公司提供的各项服务以及服务中所使用的各种产品，均应符合国家相关规定或行业相关规范确定的要求，同时广告公司享有对环球财经后期影像制品署名权，并在不侵犯客人肖像权及隐私权的前提下将会场资料用作公司宣传环球财经应积极配合广告公司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服务。本合同合作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31 日，合作金额为 33,700 元。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广视餐饮	餐饮服务	515.64	429.01
广视后勤	物业后勤	1,593.35	1223.1
广信传媒	落地传输费	0.39	0.32
花朵传媒	发布广告	25.47	0
环球财经	广告制作及宣传	42.04	6.02
龙岗融媒集团	频道引进费	1.36	4.35
设计之都	展位租赁	22.64	0
深圳广电集团	发布广告	12.26	10.59
深圳广电集团	委托代理	70.64	0
深圳广电集团	展位租赁	2.42	0
深圳广电集团	合作经营	37.61	0
天擎数字	广告制作及宣传	19.62	0
文产公司	房屋租赁费	837.64	846.67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广视餐饮	互联网接入服务	0.16	0.00
广视后勤	互联网接入服务	0.44	0.44
广信传媒	互联网接入服务	1.27	5.52

花朵传媒	物业及场地租赁	25.24	0.00
华夏城视	互联网接入服务	0.04	1.25
环球财经	广告服务	8.19	0.00
环球财经	购销服务	5.01	0.00
环球财经	物业及场地租赁	9.29	0.00
龙岗融媒集团	互联网接入服务	29.09	28.30
设计之都	互联网接入服务	0.18	0.00
设计之都	购销服务	2.09	0.00
设计之都	工程收入	9.82	0.00
深视体育	互联网接入服务	3.39	0.00
深视体育	媒体服务费	4.57	0.00
深视娱乐	互联网接入服务	0.02	0.00
深圳广电集团	节目传输	6,909.76	7,493.68
深圳广电集团	其他节目传输	4.73	3.21
深圳广电集团	购销服务	314.46	0.00
深圳广电集团	媒体服务费	174.53	174.53
深圳广电集团	旅游服务	3.02	0.00
深圳广电集团	付费频道、互联网接入服务及工程	44.75	59.25
深圳广电集团	工程收入	156.91	126.03
深圳广电集团	广告服务	26.42	0.00
天擎数字	互联网接入服务	0.19	0.00
文产公司	互联网接入服务	12.01	12.23
文产公司	工程收入	11.17	0.00
文交所	互联网接入服务	41.64	50.58
文交所	购销服务	1.41	0.00
移动视讯	广告服务	5.52	0.00

备注：

1. 以上表格中的金额为扣税后金额
2. 以上关联方的认定以证监会标准判断，与会计政策的关联方判断标准可能存在不一致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202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4 年 03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签署《合作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4 年 10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有线信息传输大厦房屋租赁合同”的议案》，同意公司与福瑞斯特就本公司所有的“有线信息传输大厦”21-28 层物业签署《房屋租赁合同》，由福瑞斯特承租上述租赁物业，经营业态为“酒店”。租赁物业的建筑面积为 9,025.16 m²，租赁期限为 12 年，合同总金额为 110,485,843.12 元（税后）。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3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下同）上披露的 2024-004 号《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和 2024-006 号《关于拟签署有线信息传输大厦〈房屋租赁合同〉的公告》。

福瑞斯特承租有线信息传输大厦 21-28 层的物业作为其酒店经营场所，但因福瑞斯特的注册地址在东莞市，并且在东莞市已有实际运营的酒店，无法再在深圳以自己的公司主体从事酒店经营活动，不能向深圳市公安机关申请登记并办理营业执照。因此，福瑞斯特拟在深圳市注册“福隆（深圳）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通过福隆酒店公司取得经营酒店的行政许可及资质，正式经营酒店。

由于酒店属于特种行业，在深圳注册的公司经营酒店还需要申领特种行业许可证，而房屋租赁合同属于其申请营业执照及特种行业许可证所必须提交的材料之一。为了确保本次酒店招租业务正常进行，经过协商，公司将福隆酒店公司作为共同承租人，与原承租人福瑞斯特一起三方共同签订《补充协议》。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11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 2024-021 号《关于有线信息传输大厦〈房屋租赁合同〉的进展暨签署〈补充协议〉的公告》。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万元）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万元）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福瑞斯特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福隆（深圳）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有线信息传输大厦 21-28 层		2024 年 04 月 01 日	2036 年 03 月 31 日	11,048.58	市场价格	2024 年增加租赁收入 690.54 万元（不含税）	否	无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合同 订立公司 名称	合同 订立对方 名称	合同 标的	合同 签订日期	合同 涉及 资产的 账面价值 (万元) (如有)	合同 涉及 资产的 评估价值 (万元) (如有)	评估 机构 名称 (如有)	评估 基准日 (如有)	定价 原则	交易 价格 (万元)	是否 关联 交易	关联 关系	截至 报告 期末 的执 行情 况	披露 日期	披露 索引
深圳 市天 威视 讯股 份有 限公 司	客 户 1	光 缆 工 程 建 设、 维 护 服 务	2021 年 01 月 22 日			无		市 场 原 则	1,33 8.54	否	无	因发 包方 核减 工程 量， 双方 签订 《补 充协 议》， 一致 同意 将合 同金 额由 原 1, 398. 85 万 元核 减至 1,33 8.54 万元， 按合 同要 求完	2021 年 08 月 27 日	详见 巨潮 资讯 网《20 21 年 半年 度报 告》

												成工程建设，合计已支付合同款11,890,238.60元		
深圳市天隆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客户2	4K 智能机顶盒供货	2018年11月21日			无		市场原则	583	否	无	已履行完毕	2021年08月27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1年半年度报告》
1.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2. 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3	海洋产业研发中心酒店通信工程（联合体中标）	2020年03月01日			无		市场原则	1,026.9	否	无	已回收账款5,794,303.75元	2021年08月27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1年半年度报告》
1.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2. 深圳市迈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客户4	宝安区2019年“双宜小村”视频门禁（前端设备及链路）项目-设备采购安装及系统集成四标段	2020年06月05日			无		市场原则	5,019.24	否	无	已收到回款37,128,714.15元，工程已完工	2021年08月27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1年半年度报告》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5	深圳市电子政务网络升级改造一期项目	2020 年 10 月 26 日			无		市场原则	3,024.52	否	无	因主材单价下浮，经深圳市财政局审计，最终审计金额为 3,024.5185 万元，较原合同金额减少 125.4185 万元，深圳市大数据资源管理中心已支付 2677.50 万元	2021 年 08 月 27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1 年半年度报告》
1.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2. 广东兆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6	新湖街道 2019 年视频监控二类点（二期）项目	2021 年 02 月 10 日			无		市场原则	1,983.44	否	无	项目已完成初验，回款合同金额的 52.93%	2021 年 08 月 27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1 年半年度报告》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7	中心商务大厦 2001 - 2020	2021 年 06 月 11 日			无		市场原则	1,220.47	否	无	租赁方要求提前退租，双方	2021 年 08 月 27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1 年

司		物业 租赁										于 2024 年 12 月 3 日签 署了 《〈 中心 商务 大厦 2001 - 2020 房屋 租赁 合同〉 之解 除协 议 书》 ， 双 方确 定于 2024 年 12 月 9 日解 除合 同， 公 司 按 照 约 定 没 收 对 方 合 同 租 赁 保 证 金 403, 928. 00 元		半年 度报 告》
深圳 市天 威视 讯股 份有 限公 司	客 户 8	货 币 补 偿	2021 年 07 月 12 日			无		市 场 原 则	1,43 8.19	否	无	正 常 履 行， 已回 款 3,04 1,90 2.23 元	2021 年 08 月 27 日	详见 巨潮 资讯 网 《20 21 年 半年 度报 告》
深圳 市天 威视 讯股 份有 限公 司	客 户 9	新湖 街道 视频 监控 二类 二期 项	2021 年 02 月 24 日			无		市 场 原 则	1,77 0	否	无	已向 兆邦 公司 支付 9,36 6,93 4.98	2021 年 08 月 27 日	详见 巨潮 资讯 网 《20 21 年 半年

		目服务										元		度报告》
深圳市天隆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客户10	4K 智能机顶盒供货	2019年08月13日			无		市场原则	823.5	否	无	已全额支付	2021年08月27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1年半年度报告》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11	应急隔离点建设设备提供和安装调试服务	2023年01月06日			无		市场原则	2,142.52	否	无	已支付给奔凯公司13,686,193.02元	2023年03月31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2年年度报告》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12	仓库租赁	2017年09月27日			无		市场原则	1,518.39	否	无	已履行完毕	2022年08月19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2年半年度报告》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13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监所专用应急隔离点建设项目信息化专业分包工程	2022年12月07日			无		市场原则	2,515.44	否	无	已收到款项16,342,556.72元	2023年03月31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2年年度报告》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14	深圳市交通运输一体化智慧平台一期项目通讯租赁服务	2022年10月08日			无		市场原则	1,158.49	否	无	目前回款1,737,733.92元	2023年03月31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2年年度报告》
深圳	客户	深圳	2022			无		市场	2.68	否	无	已履	2023	详见

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15	市公安局南山分局南山区视频门禁系统前端运维服务采购（1年）项目C	年 07 月 14 日					原则	2.38			行完 毕	年 03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2022 年年度报告》
深圳市天隆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客户 16	项目施工合作	2022 年 08 月 16 日			无		市场原则	580	否	无	工程已完工，正在造价审计和结算	2022 年 08 月 19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2 年半年度报告》
深圳市天威网络工程有限公司	客户 17	广电工程服务	2022 年 06 月 01 日			无		市场原则	200	否	无	原合同计划投入 1000 万元，因情势变更，总投入有较大的降低，且目前仍未有明显增加投入的状况，根据现有情况，公司下调预期生产值至	2022 年 08 月 19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2 年半年度报告》

												200万元，目前已回款1,748,221.97元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18	物业租赁合同（南洋仓库租赁）	2023年06月26日			无		市场原则	1,346.72	否	无	正常履行，公司已付款1,366,995.00元	2023年08月25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3年半年度报告》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19	深圳有线电视业务合作协议书（2023年）	2023年04月26日			无		市场原则	1,303.42	否	无	已履行完毕	2023年08月25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3年半年度报告》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20	（2023-2024年）中央广播电视总台整频道节目加密电视信号业务合作合同	2022年12月22日			无		市场原则	2,137.88	否	无	已履行完毕	2023年08月25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3年半年度报告》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21	南山区视频会议综合改造升级项目	2023年11月22日			无		市场原则	3,922.86	否	无	已支付款项35,305,711.20元	2024年04月02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3年年度报告》
深圳市天	客户22	南山区视	2023年09			无		市场原则	4,129.76	否	无	已收到款	2024年04	详见巨潮

威视股份有限公司		频会议综合改造升级项目	月 18 日									项 37,167,879.24 元	月 02 日	资讯网《2023 年年度报告》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23	深圳有线电视业务合作	2024 年 02 月 22 日			无		市场原则	1,453.42	否	无	正常履行, 已付款 11,714,814.28 元	2024 年 08 月 23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4 年半年度报告》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2024 年度电视节目落地传输服务	2024 年 04 月 26 日			无		市场原则	5,721.3	是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正常履行	2024 年 04 月 02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4 年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深圳市天宝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2024 年度电视节目落地传输服务	2024 年 04 月 26 日			无		市场原则	806	是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正常履行	2024 年 04 月 02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4 年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深圳市天隆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2024 年度电视节目落地传输服务	2024 年 05 月 09 日			无		市场原则	780	是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正常履行	2024 年 04 月 02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4 年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深圳市天威视	客户 24	深圳市公安局	2024 年 08 月 04			无		市场原则	2,682.38	否	无	正常履行,	2024 年 08 月 23	详见巨潮资讯

讯股份有限公司		南山分局南山区视频门禁系统前端运维服务采购	日									已收款 16,094,278.80 元	日	网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25	增值运营服务合作	2024 年 07 月 10 日			无		市场原则	1,000	否	无	正常履行	2024 年 08 月 23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4 年半年度报告》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26	房屋租赁	2024 年 04 月 03 日			无		市场原则	12,042.9	否	无	正常履行	2024 年 03 月 13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拟签署有线信息传输大厦〈房屋租赁合同〉的公告》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孚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产权交易合同	2024 年 07 月 01 日			是	2023 年 08 月 31 日	市场原则	4,506.3	否	无	履行完毕	2024 年 06 月 27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转让参股企业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天之孚云计算科技有限公司 45% 股权

														的进 展公 告》
深圳 市天威视 讯股份有 限公司	客户 27	优饮 水入 户和 二次 供水 提标 改造 设备 采购	2024 年 12 月 17 日			否		市场 原则	1,00 1.87	否	无	正常 履行		
深圳 市天威视 讯股份有 限公司	客户 28	不锈 钢管 材管 件购 销采 购	2024 年 12 月 17 日			否		市场 原则	1,09 1.93	否	无	正常 履行		
深圳 市天威视 讯股份有 限公司	客户 29	优饮 水入 户和 二次 供水 提标 改造 设备 采购	2024 年 11 月 19 日			否		市场 原则	1,75 6.66	否	无	正常 履行		
深圳 市天威视 讯股份有 限公司	客户 30	深圳 市市 级应 急广 播系 统建 设	2024 年 11 月 28 日			否		市场 原则	2,50 6	否	无	已完 成终 端点 位的 规划 及重 点区 域的 点位 实地 勘察		
深圳 市天威视 讯股份有 限公司	客户 31	园区 宿舍 WiFi 服务 采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否		市场 原则	2,91 6.6	否	无	已完 成部 分点 位建 设		
深圳 市天威网 络工程有 限公司	客户 32	广电 工程 服务	2024 年 12 月 09 日			否		市场 原则	2,84 0.23	否	无	正常 履行 ，已 收到 账款 19,8 81,6 15.5 7 元		
深圳	客户	智慧	2024			否		市场	1,24	否	无	正常		

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33	校园信息化平台建设	年 11 月 26 日					原则	3. 4			履行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34	智慧校园信息化平台建设	2024 年 12 月 02 日			否		市场原则	1, 17 5	否	无	正常履行		
深圳市辰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客户 35	碧海观山花园项目弱电智能化工程	2025 年 01 月 09 日			否		市场原则	2, 39 9. 17	否	无	尚未进场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和公司 2023 年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保障公司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本数）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形式及用途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项目贷款、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票据贴现等综合业务。以上申请授信最终以银行审批的授信额度并正式签署的协议为准，公司视运营资金及有关重大项目建设资金实际需求在额度内使用。本次授信及授权期限有效期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授权的额度和有效期内，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号）。
- 2、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和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次拟进行的现金管理仅限于购买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智能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定制专属产品等保本型低风险产品，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本数），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授权的额度和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具体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号）。
- 3、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发行时机，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号）。
- 4、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9 日召开了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董事长、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等相关议案。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具体详见公司 2024 年 7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号）。
- 5、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9 日召开了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的

议案》。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具体详见公司 2024 年 7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号）。

6、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立信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联合发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国有企业连续聘任同一会计师事务所原则上不超过 8 年。立信在执行完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后，已连续 13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根据《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需要变更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2024 年度公司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08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为 88.0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 20.00 万元）。具体详见公司 2024 年 7 月 4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号），以及 2024 年 7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号）。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整合广电有线业务资产（含负债）出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为推动公司战略转型，实现新业务板块和广电有线板块业务的均衡发展，同意公司及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天宝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宝网络”）和深圳市天隆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隆网络”）共同整合现有广电有线业务并以该业务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出资设立子公司。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整合广电有线业务资产（含负债）出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号）。

2023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号）。

2023 年 5 月 24 日，拟设立的子公司--深圳市广电网络有限公司完成了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整合广电有线业务资产（含负债）出资设立子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号）。

2023 年 11 月，根据公司、天宝网络 and 天隆网络签署的《深圳市广电网络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以下简称“《发起人协议》”），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七、投资状况分析”和“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公告编号：2024-011 号）。

2024 年 8 月，公司将所持有的深圳市天威网络工程有限公司 100%股权、深圳市长泰传媒有限公司 51%股权和深圳市茁壮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1.5550%股权过户至深圳市广电网络有限公司名下，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整合广电有线业务资产（含负债）出资设立子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号）。

2025 年 3 月，公司将所持有的上海异瀚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股权、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汕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65%股权过户至深圳市广电网络有限公司名下；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深圳广电实缴出资期限的议案》，公司原定在 2025 年 5 月 24 日前将公司广电有线业务相关资产（含负债）转移至深圳市广电网络有限公司名下，但结合“全国一网”整体工作进展现状，在保障公司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公司决定将上述非货币出资期限时间调整至 2030 年 5 月 23 日前。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整合广电有线业务资产（含负债）出资设立子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号）。

2、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深圳市天擎数字有限责任公司 7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决定以现金 8,428.00 万元收购深圳广电集团所持有的深圳市天擎数字有限责任公司 70%股权，深圳广电集团对天擎数字 2025 年、2026 年及 2027 年三个会计年度的业绩作出承诺，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收购深圳市天擎数字有限责任公司 7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号）。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802,559,160	100.00%	0	0	0	0	0	802,559,160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802,559,160	100.00%	0	0	0	0	0	802,559,160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802,559,160	100.00%	0	0	0	0	0	802,559,16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55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70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情况	股份数量	股份数量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国有法人	57.77%	463,662,061.00	0.00	0.00	463,662,061.00	不适用	0.00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88%	63,273,600.00	0.00	0.00	63,273,600.00	不适用	0.00
深圳市龙岗区融媒文化传播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04%	32,420,050.00	0.00	0.00	32,420,050.00	不适用	0.00
深圳市宝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84%	30,849,669.00	8,000,000.00	0.00	30,849,669.00	不适用	0.00
深圳市龙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6%	10,130,288.00	0.00	0.00	10,130,288.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9%	4,701,471.00	189,906.00	0.00	4,701,471.00	不适用	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养老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0%	1,612,000.00	不详	0.00	1,612,000.00	不适用	0.00
陈国华	境内自然人	0.18%	1,458,039.00	不详	0.00	1,458,039.00	不适用	0.00
安尧舜	境内自然人	0.12%	1,000,000.00	不详	0.00	1,000,000.00	不适用	0.0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0.12%	953,277.00	不详	0.00	953,277.00	不适用	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此情况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2、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此情况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此情况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463,662,061.00	人民币普通股	463,662,061.00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63,273,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3,273,600.00
深圳市龙岗区融媒文化传播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2,420,05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420,050.00
深圳市宝安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849,669.00	人民币普通股	30,849,669.00
深圳市龙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130,288.00	人民币普通股	10,130,288.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701,471.00	人民币普通股	4,701,471.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养老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61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12,000.00
陈国华	1,458,039.00	人民币普通股	1,458,039.00
安尧舜	1,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953,277.00	人民币普通股	953,277.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第一大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2、公司未知其他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1、公司第八大股东陈国华系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1,458,039.00 股股份；2、公司第九大股东安尧舜系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1,000,000.00 股股份。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深圳市宝安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2,849,669.00	2.85%	8,000,000.00	1.00%	30,849,669.00	3.84%	0.00	0.00%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尚博英	2004 年 06 月 28 日	45575607-4	广播电影电视和其他信息，促进社会经济发展。（广播/电影/电视）节目制作、播放、销售、研究、对外交流（设备技术）开发、引进（经营/宣传）广告、管理研究、（广播/电视）节目发射、有线传输网络建设数字电视规划发展文会展业。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尚博英	2004 年 06 月 28 日	45575607-4	广播电影电视和其他信息，促进社会经济发展。（广播/电影/电视）节目制作、播放、销售、研究、对外交流（设备技术）开发、引进（经营/宣传）广告、管理研究、（广播/电视）节目发射、有线传输网络建设数字电视规划发展文会展业。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4 月 1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容诚审字[2025]518Z1058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莉萍、秦昌明、赖晓楠

审计报告正文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威视讯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天威视讯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天威视讯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参见第十节、五、28“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和第十节、七、4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4 年度天威视讯公司合并营业收入为 130,295.59 万元，其中有线电视服务收入金额为 122,918.20 万元，占营业收入总额的 94.34%，为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

天威视讯公司提供电视收视和宽带服务产生的业务数据以及收入交易的记录由计费系统进行处理。因此收入确认的准确性存在有线电视行业的固有风险。并且收入是天威视讯公司的关键业绩考核指标之一，使得收入存在可能被确认于不正确的期间或被操控以达到预期目标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 （1）对销售与收款内部控制循环进行了解，测试和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的有效性；
- （2）检查主要客户合同相关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适当；
- （3）查询业务系统，了解用户数量、业务类型及计费情况，将计费系统数据与账务系统数据进行核对；结合用户数量，测算基本收视维护费总体金额，并分析收视费收入规模的合理性；
- （4）结合业务类型对收入以及总体毛利实施分析性程序，评价本期各类业务收入及毛利水平是否存在异常波动；
- （5）选取样本，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业务系统的计费数据、销售合同、结算单、有线电视工程验收单、客户签收单、销售发票等，评价收入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对于预收的套餐业务收费，重新计算分摊结果，将其与财务分摊结果进行比较核对。

(6) 执行截止测试,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收入记录, 选取样本核对计费数据、结算单、有线电视工程验收单、客户签收单等支持性文件, 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二)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第十节、五、19 “固定资产” 和 20 “在建工程” 及第十节、七、14 “固定资产” 和 15 “在建工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天威视讯公司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合计 148,530.65 万元, 占资产总额的 35.58%, 金额及比例重大。天威视讯公司为扩大网络覆盖范围和网络升级改造, 保持较高的资本支出水平。

管理层对资本化开支范围和条件, 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时点, 固定资产的经济可使用年限及残值率等方面的判断, 会对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和固定资产折旧政策造成影响。

由于评价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涉及管理层判断, 且其对合并财务报表影响重大, 我们将天威视讯公司的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 (1) 了解并测试与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完整性、存在性和准确性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
- (2) 选取样本, 实地查看在建工程, 对固定资产实施监盘;
- (3) 选取样本, 检查资本化支出与费用化支出的合理性和准确性, 通过将资本化开支与相关支持性文件进行核对, 检查本年度发生的资本化开支, 评价其是否符合资本化的相关条件;
- (4) 选取样本, 检查在建工程施工合同、工程监理报告、工程价款结算书、付款凭证、发票等支持性凭证, 评价在建工程真实性和准确性;
- (5) 检查在建工程完工结转固定资产, 核对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评价在建工程转固时点的准确性;
- (6) 评价管理层对固定资产的经济可使用年限及残值率的估计, 重新计算固定资产累计折旧计提金额, 与账面记录进行核对, 检查累计折旧金额计提的准确性。

四、其他信息

天威视讯公司管理层 (以下简称管理层) 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天威视讯公司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 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 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 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 在此过程中, 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 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 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 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天威视讯公司管理层 (以下简称管理层) 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 管理层负责评估天威视讯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 (如适用), 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 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天威视讯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天威视讯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 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 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 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 我们运用职业判断, 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 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 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 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

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天威视讯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天威视讯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天威视讯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张莉萍（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秦昌明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赖晓楠
		2025 年 4 月 17 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85,536,920.31	988,586,703.2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429,998.1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978,779.81
应收账款	172,241,309.82	204,714,075.3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388,549.55	34,882,063.4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9,540,646.46	16,129,876.5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3,238,591.57	29,293,796.1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80,916,681.94	176,399,236.4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7,457,791.00	45,185,004.30
流动资产合计	1,454,320,490.65	1,521,599,533.5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5,691,168.04	66,503,867.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4,483,300.00	108,754,100.00
投资性房地产	238,381,496.40	245,963,203.76
固定资产	1,412,823,972.35	1,231,595,781.29
在建工程	72,482,498.30	390,584,042.1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5,129,365.92	56,232,162.59
无形资产	286,164,613.80	302,766,721.01
其中：数据资源	1,120,013.07	596,568.70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1,349,126.11	158,237,244.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93,226.29	24,393,847.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0,695,908.37	47,982,805.6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20,094,675.58	2,833,013,775.98
资产总计	4,174,415,166.23	4,354,613,309.4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77,726,759.92	262,617,754.4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5,449,613.58	21,261,501.96
应付账款	504,407,566.51	615,190,874.46
预收款项	1,365,152.81	
合同负债	384,322,091.56	388,288,521.2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7,243,621.40	81,491,953.12
应交税费	11,084,591.25	9,144,278.42
其他应付款	254,712,505.81	244,191,807.4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146,143.35	25,850,334.48
其他流动负债	27,490,478.55	21,809,616.55
流动负债合计	1,676,948,524.74	1,669,846,642.1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49,955,641.2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4,758,610.20	33,720,449.1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467,945.39	805,200.34
递延收益	151,934,192.74	81,746,577.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327,832.3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9,160,748.33	277,555,700.38
负债合计	1,856,109,273.07	1,947,402,342.5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02,559,160.00	802,559,16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912,425.39	36,912,425.3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05,862,486.55	397,307,304.5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20,542,764.45	1,112,163,345.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65,876,836.39	2,348,942,234.96
少数股东权益	52,429,056.77	58,268,731.9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18,305,893.16	2,407,210,966.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174,415,166.23	4,354,613,309.49

法定代表人：张育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正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海峰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79,502,230.77	289,663,213.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7,001,495.8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333,609.94	22,055,318.25
应收账款	84,347,115.54	85,912,208.0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582,945.59	28,703,418.62
其他应收款	601,578,156.95	570,072,351.0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1,580,919.76	11,353,535.9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22,011,522.46	34,930,452.0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560,069.90	7,521,920.17
流动资产合计	1,125,496,570.91	1,057,213,913.4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04,383,251.92	921,345,951.7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1,483,300.00	108,754,100.00
投资性房地产	238,117,923.60	245,699,630.96
固定资产	705,568,872.19	760,907,902.88
在建工程	19,380,222.43	20,764,024.9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4,702,644.16	25,545,795.32
无形资产	275,785,173.28	291,240,018.92
其中：数据资源	1,120,013.07	596,568.70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8,405,862.10	90,814,483.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00,052.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8,158,192.63	7,245,632.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55,985,442.31	2,680,117,592.96
资产总计	3,681,482,013.22	3,737,331,506.4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38,775,031.86	204,362,462.1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8,845,083.93	79,242,208.75
应付账款	176,378,490.06	223,040,347.76
预收款项	1,354,527.90	
合同负债	205,488,040.52	229,618,493.08
应付职工薪酬	9,587,989.22	39,257,550.64
应交税费	5,569,281.04	1,125,963.83
其他应付款	180,393,270.95	176,449,464.8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834,823.64	11,544,347.25
其他流动负债	18,985,096.84	8,393,237.71
流动负债合计	1,034,211,635.96	973,034,076.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9,955,641.2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184,622.46	15,614,222.8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2, 221. 04	162, 221. 04
递延收益	103, 240, 713. 46	63, 104, 251. 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3, 924, 177. 8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0, 437, 556. 96	232, 760, 514. 50
负债合计	1, 144, 649, 192. 92	1, 205, 794, 590. 5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02, 559, 160. 00	802, 559, 160. 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08, 695, 538. 33	408, 695, 538. 3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79, 805, 528. 48	371, 250, 346. 44
未分配利润	945, 772, 593. 49	949, 031, 871. 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 536, 832, 820. 30	2, 531, 536, 915. 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 681, 482, 013. 22	3, 737, 331, 506. 4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 302, 955, 854. 64	1, 477, 661, 007. 61
其中：营业收入	1, 302, 955, 854. 64	1, 477, 661, 007. 6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 326, 054, 193. 47	1, 408, 729, 546. 12
其中：营业成本	946, 107, 805. 76	979, 691, 752. 1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 960, 215. 21	6, 177, 690. 42
销售费用	95, 346, 354. 84	98, 692, 197. 72
管理费用	225, 194, 515. 45	250, 031, 790. 63
研发费用	62, 955, 858. 59	83, 223, 998. 14
财务费用	-9, 510, 556. 38	-9, 087, 882. 98
其中：利息费用	12, 228, 150. 83	11, 162, 237. 01

利息收入	24,295,097.83	23,226,128.96
加：其他收益	43,340,007.90	63,529,924.9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15,088.66	1,419,162.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248,784.67	-3,809,395.8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251,629.44	-5,481,301.8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885,988.29	-13,996,036.7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47,952.70	-3,738,351.0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22,240.90	-781,707.2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189,333.60	109,883,151.49
加：营业外收入	5,209,135.73	236,149.84
减：营业外支出	4,354,392.37	1,995,144.5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044,076.96	108,124,156.78
减：所得税费用	12,753,234.73	-10,387,754.1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09,157.77	118,511,910.9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61,589.03	118,519,140.7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52,431.26	-7,229.89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09,482.57	125,070,447.60
2. 少数股东损益	-2,899,675.20	-6,558,536.7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709,157.77	118,511,910.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809,482.57	125,070,447.6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99,675.20	-6,558,536.7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35	0.1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35	0.1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张育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正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海峰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902,662,607.32	941,019,836.22
减：营业成本	646,817,278.66	651,703,077.59
税金及附加	3,941,577.78	4,734,269.81
销售费用	58,067,004.23	52,553,347.76
管理费用	158,162,647.69	172,535,347.13
研发费用	30,334,936.10	39,242,740.17
财务费用	2,107,616.90	4,432,477.52
其中：利息费用	10,325,479.59	9,119,448.24
利息收入	9,015,895.20	5,615,006.32
加：其他收益	33,115,129.21	57,609,835.8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081,267.57	86,621,327.4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248,784.67	-3,809,395.8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01,629.44	-5,509,804.1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632,194.16	-1,482,730.2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37,443.89	-2,927,813.42

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8,142.19	-958,812.0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9,678,533.06	149,170,579.80
加：营业外收入	2,422,399.53	83,327.26
减：营业外支出	2,673,237.14	507,106.1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9,427,695.45	148,746,800.93
减：所得税费用	3,875,875.03	-3,656,234.4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551,820.42	152,403,035.3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551,820.42	152,403,035.3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5,551,820.42	152,403,035.3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05,697,543.63	1,555,262,297.0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716,904.43	152,521,472.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38,414,448.06	1,707,783,769.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4,875,514.43	617,385,633.1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2,117,629.72	470,722,588.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888,766.26	16,565,340.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342,353.45	106,474,175.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3,224,263.86	1,211,147,736.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5,190,184.20	496,636,033.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23,982,170.56	789,908,557.8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31,107.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899,831.31	975,469.9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1,913,109.44	790,884,027.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1,638,202.79	614,696,774.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29,176,860.72	846,08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594.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0,887,658.01	1,460,776,774.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8,974,548.57	-669,892,746.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3,882,987.06	342,199,133.2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835,752.60	128,788,203.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8,718,739.66	470,987,336.2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12,351,984.81	205,297,147.9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3,671,044.77	89,619,882.2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94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363,189.11	94,010,439.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7,386,218.69	388,927,469.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667,479.03	82,059,866.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313.85	10,891.7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2,438,529.55	-91,185,954.5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8,107,647.10	1,059,293,601.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5,669,117.55	968,107,647.1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30,877,821.20	1,015,162,780.2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676,852.34	67,307,623.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7,554,673.54	1,082,470,403.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0,105,486.29	467,949,905.1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2,195,706.61	251,536,152.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01,813.29	4,994,159.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086,329.64	305,018,882.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9,689,335.83	1,029,499,098.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865,337.71	52,971,304.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6,082,170.56	510,830,723.2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4,900,948.68	89,2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09,851.15	924,319.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2,792,970.39	600,955,042.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9,560,239.04	289,412,287.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446,025,731.16	516,6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594.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5,658,564.70	806,012,287.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2,865,594.31	-205,057,244.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48,502,193.85	332,199,133.2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491,859.40	80,289,077.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3,994,053.25	412,488,210.2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7,421,191.60	199,997,147.9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0,114,700.97	89,409,915.3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65,383.40	13,722,002.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0,301,275.97	303,129,066.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307,222.72	109,359,143.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313.85	10,891.7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1,294,165.47	-42,715,904.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5,035,350.97	327,751,255.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741,185.50	285,035,350.97
----------------	---------------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 期末 余额	802,559,160.00				36,912,425.39				397,307,304.51		1,112,163,345.06		2,348,942,234.96	58,268,731.97	2,407,709,66.93
加：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本年 期初 余额	802,559,160.00				36,912,425.39				397,307,304.51		1,112,163,345.06		2,348,942,234.96	58,268,731.97	2,407,709,66.93
三、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 填 列）									8,555,182.04		91,620,580.61		83,065,398.57	5,839,675.20	88,905,073.77
（一）综 合收 益总 额											2,809,482.57		2,809,482.57	2,899,675.20	5,709,157.77
（二）所 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555,182.04		-88,811,098.04		-80,255,916.00	-2,940,000.00	-83,195,916.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555,182.04		-8,555,182.0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0,255,916.00		-80,255,916.00	-2,940,000.00	-83,195,916.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 本）															
2. 盈余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 本）															
3. 盈余 公积 弥补 亏损															
4. 设定 受益 计划 变动 额结 转留 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 收益 结转 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期 提取															
2. 本期 使用															
（六） 其他															
四、	802,				36,9				405,		1,02		2,26	52,4	2,31

本期 期末 余额	559, 160. 00				12,4 25.3 9				862, 486. 55		0,54 2,76 4.45		5,87 6,83 6.39	29,0 56.7 7	8,30 5,89 3.16
----------------	--------------------	--	--	--	-------------------	--	--	--	--------------------	--	----------------------	--	----------------------	-------------------	----------------------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802, 559, 160. 00				36,9 12,4 25.3 9				382, 067, 000. 97		1,08 2,58 9,11 7.00		2,30 4,12 7,70 3.36	64,8 27,2 68.6 7	2,36 8,95 4,97 2.03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802, 559, 160. 00				36,9 12,4 25.3 9				382, 067, 000. 97		1,08 2,58 9,11 7.00		2,30 4,12 7,70 3.36	64,8 27,2 68.6 7	2,36 8,95 4,97 2.03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 填 列）									15,2 40,3 03.5 4		29,5 74,2 28.0 6		44,8 14,5 31.6 0	－ 6,55 8,53 6.70	38,2 55,9 94.9 0
（一） 综 合收 益总 额											125, 070, 447. 60		125, 070, 447. 60	－ 6,55 8,53 6.70	118, 511, 910. 90
（二） 所 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5,240,303.54		-95,496,219.54		-80,255,916.00		-80,255,916.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5,240,303.54		15,240,303.5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0,255,916.00		-80,255,916.00		-80,255,916.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 本）															
2. 盈余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 本）															
3. 盈余 公积 弥补 亏损															
4. 设 定 受 益 计 划 变 动 额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5.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 项 储 备															
1. 本 期 提 取															
2. 本 期 使 用															
（六） 其 他															
四、 本 期	802, 559,				36, 9 12, 4				397, 307,		1, 11 2, 16		2, 34 8, 94	58, 2 68, 7	2, 40 7, 21

期末 余额	160. 00				25.3 9				304. 51		3,34 5.06		2,23 4.96	31.9 7	0,96 6.93
----------	------------	--	--	--	-----------	--	--	--	------------	--	--------------	--	--------------	-----------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802,559,160.00				408,695,538.33				371,250,346.44	949,031,871.11		2,531,536,915.88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802,559,160.00				408,695,538.33				371,250,346.44	949,031,871.11		2,531,536,915.88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 填 列）									8,555,182.04	－ 3,259,277.62		5,295,904.42
（一） 综 合收 益总 额										85,551,820.42		85,551,820.42
（二） 所 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555,182.04	-88,811,098.04		-80,255,916.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555,182.04	-8,555,182.0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0,255,916.00		-80,255,916.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2,559,160.00				408,695,538.33				379,805,528.48	945,772,593.49		2,536,832,820.3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	---------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2,559,160.00				408,695,538.33				356,010,042.90	892,125,055.26		2,459,389,796.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2,559,160.00				408,695,538.33				356,010,042.90	892,125,055.26		2,459,389,796.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240,303.54	56,906,815.85		72,147,119.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2,403,035.39		152,403,035.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												

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5,240,303.54	-95,496,219.54		-80,255,916.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5,240,303.54	-15,240,303.5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0,255,916.00		-80,255,916.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储 备												
1. 本 期提 取												
2. 本 期使 用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802,5 59,16 0.00				408,6 95,53 8.33				371,2 50,34 6.44	949,0 31,87 1.11		2,531 ,536, 915.8 8

三、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 1995 年 7 月 18 日经深圳市广播电视局[1995]4 号文批准，由深圳有线广播电视台（深圳有线广播电视台与原深圳电视台合并为深圳电视台，后深圳电视台进行重组并变更名称为“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以下简称“深圳广电集团”））、深圳市鸿波通讯投资开发公司、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市信托投资有限公司、深圳深大电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大电话”）、深圳市通讯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及深圳中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1996 年公司派生分立变更为“深圳市中金联合实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联合”）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并取得 9144030019235964X8 号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 80,255.916 万元。公司总部的经营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 6001 号。法定代表人张育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588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08 年 5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所属行业为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类。

公司主要的经营活动为经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项目）；各类信息咨询（凡国家专项规定的项目除外）；进出口业务（具体按深贸管审证字第 659 号文办理）。信息系统集成；互联网数据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软件开发；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动漫、游戏数字内容服务；数字文化内容服务；数字体育内容服务；安全系统监控服务；会议展览展示策划；从事广告业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不含金融租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通讯设备批发；广播影视设备批发；家用视听设备零售；物业管理、自有物业租赁；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互联网安全服务；品牌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娱乐性展览；工程管理服务。有线广播电视网络及其他通讯网络规划建设及技术服务；广播电视信号传输服务；音视频和数据信息内容服务；因特网信息服务（网页制作、网络游戏、文学欣赏、网上商务）；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因特网数据中心业务；广播电视设备制造；通信设备制造；广播、电视、电影和录音制作；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工业机器人制造；智能消费设备制造；机动车停放服务；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施工；基础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笔金额超过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 1.00%
重要的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单笔金额超过期末合同资产账面价值 1.00%
重要的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笔金额超过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1.00%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第十节、五、7（6）。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第十节、五、7（6）。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该股权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出至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者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权益法核算下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购买日采用与被投资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其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 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B. 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的存货，在以外币购入存货并且该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可变现净值以外币反映的情况下，先将可变现净值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以记账本位币反映的存货成本进行比较，从而确定该项存货的期末价值；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其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

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

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3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信用风险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信用风险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2 信用风险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应收账款账龄按照自初始确认之日起计算。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

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2、应收票据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1 金融工具。”

13、应收账款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1 金融工具。”

14、其他应收款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1 金融工具。”

15、合同资产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五、11。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6、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7、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第十节、五、23。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第十节、五、23。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50	4.00	1.92-4.80

19、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4.00	1.92-4.80
网络小区	年限平均法	10	4.00	9.6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4.00	12.0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4.00	12.00-19.20
IP 网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4.00	12.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4.00	19.20
通讯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4.00	19.20
数据中心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4.00	9.6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4.00	19.20-32.0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20、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类 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房屋及建筑物综合验收合格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网络小区	工程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设备及其他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21、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2、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①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通过外购方式取得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其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直接归属于使该项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数据脱敏、清洗、标注、整合、分析、可视化等加工过程所发生的有关支出，以及数据权属鉴证、质量评估、登记结算、安全管理等费用。本公司通过外购方式取得数据采集、脱敏、清洗、标注、整合、分析、可视化等服务所发生的有关支出，不符合无形资产定义和确认条件的，根据用途计入当期损益。

②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专利权	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软件	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其他	5-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③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④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23、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4、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各项费用摊销的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
数字机顶盒和智能卡	5-6 年
电缆调制解调器	5 年
管道租赁费	合同约定的租赁期内
其他	5-8 年

25、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五、11。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26、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 ②职工福利费
-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④短期带薪缺勤
-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 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①设定提存计划
-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

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 （a）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 （b）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 （c）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本公司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A. 服务成本；
- B.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C.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7、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8、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

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 ①对于有线电视收视维护业务收入，在电视收视服务已经提供，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时确认，具体方法是将收到的属于当期的收视维护费及收视费确认为收入，对于预收的收视维护费及收视费根据其实际归属期确认收入。
- ②对于宽带业务收入，在互联网接入服务已经提供，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时确认，具体方法是将收到的属于当期的上网使用费确认为收入，对于预收的宽带业务使用费根据其实际归属期确认收入。
- ③对于节目传输收入，根据相关合同的约定，在传输服务期内根据其服务归属期分期确认节目传输收入。
- ④对于有线电视工程收入，在工程项目完工时确认收入。
- ⑤对于电视购物收入，于第三方物流公司将商品运送至买方、由买方签收且退货期满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 ⑥对于广告收入，根据合同约定服务期间按权责发生制分期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29、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30、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但同时满足上述两个条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该项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2、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第十节、五、27。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各类使用权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4.00	1.92-4.80
网络小区	年限平均法	10	4.00	9.6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4.00	12.0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4.00	12.00-19.20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4) 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第十节、五、28 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第十节、五、11 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第十节、五、11 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见说明	见说明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规定。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2023 年 8 月 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采用未来适用法执行该规定，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

保证类质保费用重分类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及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5%、6%、9%、13%
消费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缴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详见下表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文化事业建设费	按应税广告收入计征	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详见附注六、2
天隆网络	详见附注六、2
天宝网络	详见附注六、2
宜和股份	详见附注六、2
天威广告	20%
天威技术	15%
天威网络工程	15%
长泰公司	15%
宜和乐游	20%

宜和商贸	20%
威嵩信息	20%
威衡信息	20%
深汕威睿	20%
辰亿建工	20%
天威数据	25%
深汕威视	25%
深汕广电	25%
深圳广电	25%

2、税收优惠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1）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中央宣传部《关于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中央宣传部公告 2024 年第 20 号）的规定，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转制为企业的，自转制注册之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免征企业所得税。以下主体适用该税收优惠政策，且原备案信息继续有效。

公司名称	依据的税务事项通知书
本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地方税务局《税务事项通知书》（深地税福备[2014]517 号）
天隆网络	深圳市龙岗区地方税务局《税务事项通知书》（深地税龙龙城备[2014]59 号）
天宝网络	深圳市宝安区地方税务局《税务事项通知书》（深地税宝新安备[2014]54 号）
宜和股份	深国税福减免备案[2014]363 号税务事项通知书

（2）2022 年 12 月 14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天威技术的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经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认定予以备案，证书编号 GR202244200411，有效期三年。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天威技术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3）2022 年 12 月 19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天威网络工程的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经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认定予以备案，证书编号 GR202244204376，有效期三年。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天威网络工程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4）2023 年 10 月 16 日，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审核，并收到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344203270，有效期三年。2023 年度至 2025 年度本公司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5）2023 年 11 月 15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长泰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审核，并收到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344205879，有效期三年。2023 年度至 2025 年度长泰公司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6）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天威广告、长泰公司、辰亿建工、宜和乐游、宜和商贸、威嵩信息、威衡信息、深汕威睿适用小型微利企业税收优惠。

增值税税收优惠

（1）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支持文化企业发展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1 号) 的规定, 对广播电视运营服务企业收取的有线数字电视基本收视维护费和农村有线电视基本收视费, 免征增值税, 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天隆网络及天宝网络享受有线数字电视基本收视维护费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 的规定,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威技术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 按 17% (2018 年 5 月 1 日起 16%, 2019 年 4 月 1 日起 13%) 税率征收增值税后, 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其他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的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 的规定,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 (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 (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本公司之子公司深汕广电享受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减半征收的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中央宣传部《关于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中央宣传部公告 2024 年第 20 号) 的规定, 由财政部门拨付事业经费的文化单位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转制为企业的, 自转制注册之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其自用房产免征房产税, 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天隆网络、天宝网络和宜和股份适用该税收优惠政策。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50,374.82	306,847.00
银行存款	1,084,394,681.11	978,771,937.45
其他货币资金	891,864.38	9,507,918.83
合计	1,085,536,920.31	988,586,703.28

其他说明：

期末货币资金较期初增加 9.81%，主要由于本年定期存款及理财产品到期，收回资金所致。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1,429,998.11
其中：		
衍生金融资产		21,429,998.11
其中：		
合计		21,429,998.11

其他说明：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0.00	4,978,779.81
合计		4,978,779.8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0.00				0.00	4,978,779.81	100.00%			4,978,779.81
其中：										
1.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4,978,779.81	100.00%			4,978,779.81
合计	0.00				0.00	4,978,779.81	100.00%			4,978,779.81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09,693.48	
合计	1,409,693.48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0,275,942.29	102,251,083.47

1 至 2 年	44,013,960.97	76,367,153.15
2 至 3 年	48,432,192.58	43,849,209.55
3 年以上	54,943,217.27	38,800,963.15
3 至 4 年	21,354,606.81	10,861,765.47
4 至 5 年	6,756,994.59	2,742,827.00
5 年以上	26,831,615.87	25,196,370.68
合计	237,665,313.11	261,268,409.3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529,755.48	12.85%	30,529,755.48	100.00%	0.00	29,152,664.13	11.16%	27,451,514.13	94.16%	1,701,15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7,135,557.63	87.15%	34,894,247.81	16.85%	172,241,309.82	232,115,745.19	88.84%	29,102,819.84	12.54%	203,012,925.35
其中：										
信用风险组合	207,135,557.63	87.15%	34,894,247.81	16.85%	172,241,309.82	232,115,745.19	88.84%	29,102,819.84	12.54%	203,012,925.35
合计	237,665,313.11	100.00%	65,424,003.29	27.53%	172,241,309.82	261,268,409.32	100.00%	56,554,333.97	21.65%	204,714,075.3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29,152,664.13	27,451,514.13	30,529,755.48	30,529,755.4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9,152,664.13	27,451,514.13	30,529,755.48	30,529,755.4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0,275,942.29	4,513,797.09	5.00%
1-2 年	43,357,260.97	4,335,726.10	10.00%
2-3 年	45,509,342.58	9,101,868.52	20.00%

3-4 年	19,704,192.09	9,852,096.05	50.00%
4-5 年	5,990,298.23	4,792,238.58	80.00%
5 年以上	2,298,521.47	2,298,521.47	100.00%
合计	207,135,557.63	34,894,247.8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56,554,333.97	9,182,698.74	304,163.52	8,865.90		65,424,003.29
合计	56,554,333.97	9,182,698.74	304,163.52	8,865.90		65,424,003.2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8,865.9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1,939,418.48	0.00	11,939,418.48	3.55%	5,948,602.02
第二名	9,085,755.23	0.00	9,085,755.23	2.70%	1,817,151.05
第三名	8,790,000.00	0.00	8,790,000.00	2.61%	8,790,000.00
第四名	8,000,000.00	290,219.73	8,290,219.73	2.46%	414,510.99
第五名	7,616,055.40	0.00	7,616,055.40	2.26%	388,586.77

合计	45,431,229.11	290,219.73	45,721,448.84	13.58%	17,358,850.83
----	---------------	------------	---------------	--------	---------------

5、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的有线电视工程款	98,545,120.16	17,833,211.90	80,711,908.26	195,264,112.22	19,384,314.93	175,879,797.29
有线电视工程质量保证金	216,877.08	12,103.40	204,773.68	569,049.00	49,609.80	519,439.20
合计	98,761,997.24	17,845,315.30	80,916,681.94	195,833,161.22	19,433,924.73	176,399,236.4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45,263.05	1.97%	1,945,263.05	100.00%	0.00	2,193,463.05	1.12%	2,193,463.05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6,816,734.19	98.03%	15,900,052.25	16.42%	80,916,681.94	193,639,698.17	98.88%	17,240,461.68	8.90%	176,399,236.49
其中：										
1. 信用风险组合	96,816,734.19	98.03%	15,900,052.25	16.42%	80,916,681.94	193,639,698.17	98.88%	17,240,461.68	8.90%	176,399,236.49
合计	98,761,997.24	100.00%	17,845,315.30	18.07%	80,916,681.94	195,833,161.22	100.00%	19,433,924.73	9.92%	176,399,236.4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2,193,463.05	2,193,463.05	1,945,263.05	1,945,263.0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193,463.05	2,193,463.05	1,945,263.05	1,945,263.0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信用风险组合	96,816,734.19	15,900,052.25	16.42%
合计	96,816,734.19	15,900,052.2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990,309.43	598,300.00		预期损失下降
合计	-990,309.43	598,300.00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9,540,646.46	16,129,876.57
合计	19,540,646.46	16,129,876.57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8,702,393.85	11,015,544.35
代扣代缴款项	2,185,226.76	2,651,332.16
往来款及其他	16,990,495.66	10,797,016.80
合计	27,878,116.27	24,463,893.31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7,190,275.33	11,703,661.19
1 至 2 年	1,919,815.84	2,645,879.54
2 至 3 年	824,690.95	1,982,556.20

3 年以上	7,943,334.15	8,131,796.38
3 至 4 年	1,048,700.40	1,917,006.85
4 至 5 年	1,552,238.44	527,792.35
5 年以上	5,342,395.31	5,686,997.18
合计	27,878,116.27	24,463,893.31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8,474.34	0.28%	78,474.34	100%	0.00	143,474.34	0.59%	143,474.34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799,641.93	99.72%	8,258,995.47	29.71%	19,540,646.46	24,320,418.97	99.41%	8,190,542.40	33.68%	16,129,876.57
其中：										
信用风险组合	27,799,641.93	99.72%	8,258,995.47	29.71%	19,540,646.46	24,320,418.97	99.41%	8,190,542.40	33.68%	16,129,876.57
合计	27,878,116.27	100.00%	8,337,469.81	29.91%	19,540,646.46	24,463,893.31	100.00%	8,334,016.74	34.07%	16,129,876.5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项计提坏账	143,474.34	143,474.34	78,474.34	78,474.3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43,474.34	143,474.34	78,474.34	78,474.3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信用风险组合	27,799,641.93	8,258,995.47	29.71%
合计	27,799,641.93	8,258,995.4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2,622,019.56		5,711,997.18	8,334,016.74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本期计提	348,054.94		-275,601.87	72,453.07
本期转回			65,000.00	65,000.00
本期转销			4,000.00	4,000.00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 额	2,970,074.50		5,367,395.31	8,337,469.8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 末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 额
第一名	往来款及其他	1,449,874.84	1 年以内、1-2 年、2-3 年、4-5 年	5.20%	330,410.86
第二名	保证金及押金	520,760.00	1-2 年、5 年以上	1.87%	422,570.00
第三名	保证金及押金	489,530.19	4-5 年	1.76%	391,624.15
第四名	保证金及押金	456,873.65	1 年以内、5 年以 上	1.64%	23,033.68
第五名	往来款	420,076.00	5 年以上	1.51%	420,076.00
合计		3,337,114.68		11.98%	1,587,714.69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982,674.06	92.46%	32,332,675.99	92.69%
1 至 2 年	85,528.29	1.59%	2,051,725.24	5.88%
2 至 3 年	117,222.62	2.18%	139,259.23	0.40%
3 年以上	203,124.58	3.77%	358,403.03	1.03%
合计	5,388,549.55		34,882,063.49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本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653,111.70	12.12
第二名	435,905.40	8.09
第三名	363,109.01	6.74
第四名	322,802.51	5.99
第五名	312,111.30	5.79
合计	2,087,039.92	38.73

其他说明：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3, 559, 681. 87	793, 526. 52	2, 766, 155. 35	5, 777, 016. 57	1, 051, 200. 26	4, 725, 816. 31
合同履约成本	40, 043, 391. 77		40, 043, 391. 77	23, 493, 642. 81		23, 493, 642. 81
发出商品	429, 044. 45		429, 044. 45	1, 074, 336. 99		1, 074, 336. 99
合计	44, 032, 118. 09	793, 526. 52	43, 238, 591. 57	30, 344, 996. 37	1, 051, 200. 26	29, 293, 796. 11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 051, 200. 26	2, 010. 46		259, 684. 20		793, 526. 52
合计	1, 051, 200. 26	2, 010. 46		259, 684. 20		793, 526. 52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0.00	4,080,909.07
待认证和待抵扣进项税	41,584,294.73	41,006,719.20
预缴税金	5,873,496.27	97,376.03
合计	47,457,791.00	45,185,004.30

其他说明：

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中国广电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中广电传媒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广电传媒”）	14,498,693.26				-3,285,062.15						11,213,631.11	
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天之孚云计算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天之孚”）	37,037,712.88			36,563,915.17	-473,797.71						0.00	
深圳市智城天威通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智城天威”）	2,494,810.74				388.81						2,495,199.55	
深圳市深广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12,472,651.00				-490,313.62						11,982,337.38	

“深 广洲 明”)												
小计	66,50 3,867 .88			36,56 3,915 .17	- 4,248 ,784. 67						25,69 1,168 .04	
合计	66,50 3,867 .88			36,56 3,915 .17	- 4,248 ,784. 67						25,69 1,168 .04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2、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64,483,300.00	108,754,100.00
合计	64,483,300.00	108,754,100.00

其他说明：

13、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03,665,396.13			303,665,396.13
2. 本期增加金额	408,147.72			408,147.72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转入	408,147.72			408,147.7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出	(2) 其他转				
4. 期末余额		304,073,543.85			304,073,543.8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7,702,192.37			57,702,192.37
2. 本期增加金额		7,989,855.08			7,989,855.08
(1) 计提或摊销		7,989,855.08			7,989,855.0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出	(2) 其他转				
4. 期末余额		65,692,047.45			65,692,047.4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出	(2) 其他转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38,381,496.40			238,381,496.40
2. 期初账面价值		245,963,203.76			245,963,203.76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4、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412,823,972.35	1,231,595,781.2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412,823,972.35	1,231,595,781.29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讯设备	办公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网络小区	IP网设备	数据中心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15,360,249.06	7,931,272.04	111,656,345.65	382,229,718.89	34,342,979.22	2,288,198,976.84	708,695,396.47		17,678,413.30	3,966,093,351.47
2. 本期增加金额		365,149.56	1,862,211.50	2,708,593.00	641,897.59	62,446,497.01	5,850,562.67	315,303,852.89	999,874.93	390,178,639.15
1) 购置		365,149.56	1,862,211.50	2,103,415.04	641,897.59	5,928,027.42	5,850,562.67		999,874.93	17,751,138.71
2) 在建工程转入				605,177.96		56,518,469.59		315,303,852.89		372,427,500.44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511,284.69	312,861.47	17,875,973.68	14,436,502.10	4,900,252.64	6,073,013.04	12,521,431.11		116,087.42	59,747,406.15
1) 处置或报废	3,511,284.69	312,861.47	17,875,973.68	14,436,502.10	4,900,252.64	6,073,013.04	12,521,431.11		116,087.42	59,747,406.15
4. 期末余额	411,848,964.37	7,983,560.13	95,642,583.47	370,501,809.79	30,084,624.17	2,344,572,460.81	702,024,528.03	315,303,852.89	18,562,200.81	4,296,524,584.4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93,111,513.05	7,559,082.95	97,454,580.74	285,115,800.78	29,912,203.30	1,535,861,093.76	565,476,973.06		14,825,558.97	2,729,316,806.61
2. 本期增加金额	8,078,551.39	141,775.58	4,477,014.72	16,366,618.53	953,765.89	123,877,936.58	25,793,605.03	19,995,801.36	748,289.10	200,433,358.18
1) 计提	8,078,551.39	141,775.58	4,477,014.72	16,366,618.53	953,765.89	123,877,936.58	25,793,605.03	19,995,801.36	748,289.10	200,433,358.18

3. 本期减少金额	1,760,475.94	300,347.02	17,009,584.06	13,574,400.09	4,830,210.23	1,840,513.12	11,770,983.12		111,229.54	51,197,743.12
1) 处置或报废	1,760,475.94	300,347.02	17,009,584.06	13,574,400.09	4,830,210.23	1,840,513.12	11,770,983.12		111,229.54	51,197,743.12
4. 期末余额	199,429,588.50	7,400,511.51	84,922,011.40	287,908,019.22	26,035,758.96	1,657,898,517.22	579,499,594.97	19,995,801.36	15,462,618.53	2,878,552,421.6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506,884.11	297.44	223,143.56	174,131.31		3,267,016.68	6,812.00		2,478.47	5,180,763.5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32,573.12							32,573.12
1) 处置或报废			32,573.12							32,573.12
4. 期末余额	1,506,884.11	297.44	190,570.44	174,131.31		3,267,016.68	6,812.00		2,478.47	5,148,190.45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0,912,491.76	582,751.18	10,530,001.63	82,419,659.26	4,048,865.21	683,406,926.91	122,518,121.06	295,308,051.53	3,097,103.81	1,412,823,972.35
2. 期初账面价值	220,741,851.90	371,891.65	13,978,621.35	96,939,786.80	4,430,775.92	749,070,866.40	143,211,611.41		2,850,375.86	1,231,595,781.2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3,020,910.91	详见附注十七、3、（1）①
房屋及建筑物	7,801,477.50	人才房无法办理产权证
房屋及建筑物	15,764,295.69	开发商手续未办理完成，导致房产证暂时无法办理
房屋及建筑物	73,544,988.70	详见附注十七、3、（1）②

其他说明：

15、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7,417,176.24	354,125,012.52
工程物资	25,065,322.06	36,459,029.58
合计	72,482,498.30	390,584,042.10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数字电视网络改造	32,147,212.90		32,147,212.90	26,703,534.84		26,703,534.84
威视数据中心				284,204,650.49		284,204,650.49
威弘南山数据中心				30,052,532.01		30,052,532.01
其他	15,269,963.34		15,269,963.34	13,164,295.18		13,164,295.18
合计	47,417,176.24		47,417,176.24	354,125,012.52		354,125,012.5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数字电视网络改造	100,906,700.00	26,703,534.84	23,154,985.13	16,797,791.63	913,515.44	32,147,212.90	22.95%	90%				其他
威视数据中心	353,618,100.00	284,204,650.49	447,671.87	284,652,322.36			93.58%	100%				其他
有线网络	115,069,000.00	13,119,904.11	45,548,307.78	39,339,275.50	4,371,346.41	14,957,589.98	39.58%	90%				其他
威弘南山数据中心	33,369,800.00	30,052,532.01	598,998.52	30,651,530.53			91.85%	100%				其他
合计	602,963,600.00	354,080,621.45	69,749,963.30	371,440,920.02	5,284,861.85	47,104,802.88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材料	29,655,428.28	4,590,106.22	25,065,322.06	41,049,135.80	4,590,106.22	36,459,029.58
合计	29,655,428.28	4,590,106.22	25,065,322.06	41,049,135.80	4,590,106.22	36,459,029.58

其他说明：

16、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2,655,375.75	102,655,375.75
2. 本期增加金额	20,866,973.27	20,866,973.27
（1）新增租赁	20,866,973.27	20,866,973.27
3. 本期减少金额	18,399,039.84	18,399,039.84
（1）处置	18,399,039.84	18,399,039.84
4. 期末余额	105,123,309.18	105,123,309.1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6,423,213.16	46,423,213.16
2. 本期增加金额	27,975,785.17	27,975,785.17
（1）计提	27,975,785.17	27,975,785.17
3. 本期减少金额	14,405,055.07	14,405,055.07
（1）处置	14,405,055.07	14,405,055.07
4. 期末余额	59,993,943.26	59,993,943.2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5, 129, 365. 92	45, 129, 365. 92
2. 期初账面价值	56, 232, 162. 59	56, 232, 162. 59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 权	专利权	非专利 技术	机顶盒 软件	财务软 件	计算机 软件	数字电 视应用 平台	数字电 视综合 业务信 息系统	其他	合计
一、账 面原值										
1. 期初余 额	276, 885 , 059. 66			1, 450, 0 00. 00	1, 946, 9 46. 95	258, 035 , 451. 74	2, 729, 2 78. 54	7, 189, 7 40. 07	4, 768, 3 97. 07	553, 004 , 874. 03
2. 本期增 加金额						7, 919, 6 50. 67				7, 919, 6 50. 67
1) 购置						7, 919, 6 50. 67				7, 919, 6 50. 67
2) 内部 研发										
3) 企业 合并增 加										
3. 本期减 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 额	276, 885 , 059. 66			1, 450, 0 00. 00	1, 946, 9 46. 95	265, 955 , 102. 41	2, 729, 2 78. 54	7, 189, 7 40. 07	4, 768, 3 97. 07	560, 924 , 524. 70
二、累 计摊销										
1. 期初余 额	79, 912, 903. 87			1, 450, 0 00. 00	753, 415 . 31	156, 220 , 608. 66	2, 343, 3 37. 72	7, 189, 7 40. 07	2, 368, 1 47. 39	250, 238 , 153. 02
2. 本期增 加金额	5, 552, 0 12. 40				185, 761 . 30	18, 503, 808. 74	88, 049. 28		192, 126 . 16	24, 521, 757. 88
1) 计提	5, 552, 0 12. 40				185, 761 . 30	18, 503, 808. 74	88, 049. 28		192, 126 . 16	24, 521, 757. 8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85,464,916.27			1,450,000.00	939,176.61	174,724,417.40	2,431,387.00	7,189,740.07	2,560,273.55	274,759,910.9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91,420,143.39				1,007,770.34	91,230,685.01	297,891.54		2,208,123.52	286,164,613.80
2. 期初账面价值	196,972,155.79				1,193,531.64	101,814,843.08	385,940.82		2,400,249.68	302,766,721.0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外购的数据资源无形资产	自行开发的数据资源无形资产	其他方式取得的数据资源无形资产	合计
1. 期初余额	606,851.73			606,851.73
2. 本期增加金额	590,774.01			590,774.01
其中：购入	590,774.01			590,774.01
4. 期末余额	1,197,625.74			1,197,625.74
1. 期初余额	10,283.03			10,283.03

2. 本期增加金额	67,329.64			67,329.64
4. 期末余额	77,612.67			77,612.67
1. 期末账面价值	1,120,013.07			1,120,013.07
2. 期初账面价值	596,568.70			596,568.70

1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终端器材及配件*	132,378,871.60	36,085,063.79	41,431,428.70		127,032,506.69
零星装修工程	2,714,697.95	20,868,589.55	19,553,498.40		4,029,789.10
付费节目费	1,031,249.99	237,146.90	1,037,845.07		230,551.82
管道租赁费	1,912,066.45	4,671,621.24	6,555,161.17		28,526.52
门禁系统等待摊成本	20,200,358.72	3,773,690.78	3,946,297.52		20,027,751.98
合计	158,237,244.71	65,636,112.26	72,524,230.86		151,349,126.11

其他说明：

*注：终端器材及配件包括数字机顶盒和智能卡以及电缆调制解调器等。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611,975.86	669,730.86	56,536,301.35	11,412,913.02
可抵扣亏损	9,203,386.47	2,077,847.18	4,222,240.55	1,002,448.57
租赁负债	3,759,357.76	846,185.82	59,501,963.82	11,862,980.01
预提费用税金差异	770,036.05	115,505.41	770,036.05	115,505.41
合计	17,344,756.14	3,709,269.27	121,030,541.77	24,393,847.0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45,129,365.92	809,879.17	56,232,162.59	11,227,386.47
固定资产折旧	41,092.09	6,163.81	54,248.41	8,137.26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税金差异			615,390.47	92,308.57
合计	45,170,458.01	816,042.98	56,901,801.47	11,327,832.3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816,042.98	2,893,226.29	0.00	24,393,847.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816,042.98		0.00	11,327,832.3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42,672,031.52	120,354,621.48
可抵扣亏损	125,959,406.64	85,111,754.66
合计	268,631,438.16	205,466,376.1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12,886,427.82	
2025 年	15,951,470.34	16,209,379.04	
2026 年	6,815,699.37	7,031,917.92	
2027 年	13,787,239.03	13,800,920.68	
2028 年	31,663,335.09	35,183,109.20	
2029 年	57,741,662.81		
合计	125,959,406.64	85,111,754.66	

其他说明：

2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一年以上的大额定期存单	218,195,438.52		218,195,438.52	41,070,666.67		41,070,666.67
预付设备款、工程款	2,500,469.85		2,500,469.85	6,912,138.96		6,912,138.96
合计	220,695,908.37		220,695,908.37	47,982,805.63		47,982,805.63

其他说明：

2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7,004,850.00	7,004,850.00	所有权受限	保函质押	6,205,462.11	6,205,462.11	使用权受限	保函、履约保证金等
货币资金	1,119,483.44	1,119,483.44	使用权受限	冻结、保证金等				

货币资金	37,743,469.32	37,743,469.32	使用权受限	计提的利息收入	14,273,594.07	14,273,594.07	使用权受限	计提利息收入
其他非流动资产	7,195,438.53	7,195,438.53	使用权受限	计提的利息收入	1,070,666.67	1,070,666.67	使用权受限	计提利息收入
应收票据					4,420,579.81	4,420,579.81	使用权受限	已贴现未到期票据未终止确认
合计	53,063,241.29	53,063,241.29			25,970,302.66	25,970,302.66		

其他说明：

2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333,280,135.45	191,793,491.98
短期借款利息	161,286.47	121,825.56
附追索权的票据贴现	44,285,338.00	70,702,436.90
合计	377,726,759.92	262,617,754.44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2024 年 10 月 24 日，本公司与华商银行深圳分行签订了 51021003-2024 年（深圳）字 0015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本金 196,918,133.80 元，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10 月 25 日到 2025 年 10 月 24 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借款本金余额为 196,918,133.80 元，借款利率为固定年利率 2.05%。

2024 年 6 月 3 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签订了 0400000009-2024 年（福田）字 00516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本金 8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6 月 4 日到 2025 年 6 月 3 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借款本金余额为 80,000,000.00 元，借款利率为固定年利率 2.27%。

2024 年 11 月 28 日，本公司与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粤海支行签订了广银深圳 2024 年粤海借字第 001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本金 18,794,218.40 元，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12 月 3 日到 2025 年 8 月 3 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借款本金余额为 18,794,218.40 元，借款利率为固定年利率 2.27%。

2024 年 12 月 3 日，本公司与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粤海支行签订了广银深圳 2024 年粤海借字第 001-1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本金 12,048,980.80 元，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12 月 5 日到 2025 年 8 月 5 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借款本金余额为 12,048,980.80 元，借款利率为固定年利率 2.27%。

2024 年 12 月 25 日，本公司与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粤海支行签订了广银深圳 2024 年粤海借字第 001-2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本金 25,518,802.45 元，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12 月 27 日到 2025 年 8 月 27 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借款本金余额为 25,518,802.45 元，借款利率为固定年利率 2.27%。

23、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20,928,962.59	
银行承兑汇票	44,520,650.99	21,261,501.96
合计	65,449,613.58	21,261,501.9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2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设备款	76,170,653.89	82,181,153.92
工程款	326,189,210.23	409,464,947.65
宽频出口租金	4,254,086.76	7,885,311.04
商品款	22,084,182.32	26,391,841.46
节目购置费及其他	75,709,433.31	89,267,620.39
合计	504,407,566.51	615,190,874.46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一	62,334,660.83	工程未决算
合计	62,334,660.83	

其他说明：

25、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54,712,505.81	244,191,807.49
合计	254,712,505.81	244,191,807.49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	110,404,338.09	113,913,733.86
投标、履约保证金	46,678,500.36	43,669,252.32
预提费用	48,063,649.52	36,043,298.96
往来款及其他	49,566,017.84	50,565,522.35
合计	254,712,505.81	244,191,807.49

其他说明：

2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	1,365,152.81	
合计	1,365,152.81	

27、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有线电视、宽频业务款	200,823,631.45	226,268,963.34
工程款	180,153,503.40	157,501,526.36
电视购物款及其他	3,344,956.71	4,518,031.56
合计	384,322,091.56	388,288,521.26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2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9,229,632.71	354,855,075.89	409,797,417.23	24,287,291.3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215,764.25	52,152,247.20	51,411,681.42	2,956,330.03
三、辞退福利	46,556.16	582,708.43	629,264.59	
合计	81,491,953.12	407,590,031.52	461,838,363.24	27,243,621.4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8,591,242.52	301,941,235.92	358,044,216.96	22,488,261.48
2、职工福利费		17,337,285.03	15,914,186.17	1,423,098.86
3、社会保险费		11,901,387.31	11,901,387.3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148,387.38	10,148,387.38	
工伤保险费		640,591.56	640,591.56	
生育保险费		1,112,408.37	1,112,408.37	
4、住房公积金		20,714,770.21	20,714,770.21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38,390.19	2,898,164.95	3,160,624.11	375,931.03

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62,232.47	62,232.47	
合计	79,229,632.71	354,855,075.89	409,797,417.23	24,287,291.3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0,489,811.88	30,281,332.08	208,479.80
2、失业保险费		1,545,908.00	1,545,908.00	
3、企业年金缴费	2,215,764.25	20,116,527.32	19,584,441.34	2,747,850.23
合计	2,215,764.25	52,152,247.20	51,411,681.42	2,956,330.03

其他说明：

29、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591,127.57	5,524,387.34
企业所得税	1,982,720.75	1,244,766.15
个人所得税	1,508,653.26	1,865,471.74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3,826.73	249,427.84
教育费附加	400,978.10	193,085.46
文化建设费及其他	47,284.84	67,139.89
合计	11,084,591.25	9,144,278.42

其他说明：

3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8,819.85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3,146,143.35	25,781,514.63
合计	23,146,143.35	25,850,334.48

其他说明：

31、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6,899,050.14	20,821,511.43
购物金回馈	591,428.41	988,105.12
合计	27,490,478.55	21,809,616.5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32、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50,024,461.07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8,819.85
合计		149,955,641.22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2022 年 12 月 30 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签订了 HTZ442008086LDZJ2022N00F 号《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借款 150,000,000.00 元的授信额度，用途为满足本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周转资金需要。合同约定借款期为三年，贷款分六笔发放，第一笔 45,997,959.54 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9 日到 2026 年 1 月 18 日；第二笔 5,049,944.80 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2 月 1 日到 2026 年 1 月 31 日；第三笔 21,098,056.68 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2 月 7 日到 2026 年 2 月 6 日；第四笔 44,857,209.22 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2 月 28 日到 2026 年 2 月 27 日；第五笔 15,361,423.85 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3 月 23 日到 2026 年 3 月 22 日；第六笔 17,591,047.13 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4 月 20 日到 2026 年 4 月 19 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借款已提前还清。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33、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50,517,420.11	63,496,649.56
未确认融资费用	-2,612,666.56	-3,994,685.75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3,146,143.35	-25,781,514.63
合计	24,758,610.20	33,720,449.18

其他说明：

34、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2,467,945.39	805,200.34	未决诉讼事项形成的预计负债
合计	2,467,945.39	805,200.34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35、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1,746,577.34	99,903,860.67	29,716,245.27	151,934,192.74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81,746,577.34	99,903,860.67	29,716,245.27	151,934,192.74	--

其他说明：

36、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02,559,160.00						802,559,160.00

其他说明：

37、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6,177,583.09			36,177,583.09
其他资本公积	734,842.30			734,842.30
母公司享有的子公司因权益性交易而产生资本公积变动份额	734,842.30			734,842.30
合计	36,912,425.39			36,912,425.3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8、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97,307,304.51	8,555,182.04		405,862,486.55
合计	397,307,304.51	8,555,182.04		405,862,486.5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12,163,345.06	1,082,589,117.0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12,163,345.06	1,082,589,117.0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09,482.57	125,070,447.6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555,182.04	15,240,303.54
应付普通股股利	80,255,916.00	80,255,916.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20,542,764.45	1,112,163,345.0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4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61,210,057.61	928,578,236.34	1,435,543,310.57	976,685,400.14
其他业务	41,745,797.03	17,529,569.42	42,117,697.04	3,006,352.05
合计	1,302,955,854.64	946,107,805.76	1,477,661,007.61	979,691,752.19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302,955,854.64	公司年度总收入	1,477,661,007.61	公司年度总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41,745,797.03	物业租赁、出售材料等收入	42,117,697.04	物业租赁、出售材料等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20%	物业租赁、出售材料等收入	2.85%	物业租赁、出售材料等收入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41,745,797.03	物业租赁、出售材料等收入	42,117,697.04	物业租赁、出售材料等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41,745,797.03	物业租赁、出售材料等收入	42,117,697.04	物业租赁、出售材料等收入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无	0.00	无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261,210,057.61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后的金额	1,435,543,310.57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后的金额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454,612,686.50 元，其中，271,982,027.94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114,149,389.31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68,481,269.25 元预计将于 2027 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41、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5,010.05	5,139.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73,240.35	678,507.65
教育费附加	876,011.58	501,730.55
房产税	2,810,319.39	4,349,222.73
文化事业建设费	19,859.76	5,128.67
其他	1,075,774.08	637,961.46
合计	5,960,215.21	6,177,690.42

其他说明：

4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9,525,207.79	143,743,979.89
折旧摊销	56,268,710.54	59,606,644.29
租赁及物业管理费	13,822,244.68	13,751,793.08
水电费	2,684,193.47	3,374,404.39
办公费	1,431,742.83	1,670,367.42
其他	21,462,416.14	27,884,601.56
合计	225,194,515.45	250,031,790.63

其他说明：

4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7,422,803.15	51,742,194.88
网络使用及传输费	945,073.01	628,140.28
劳务费	6,491,808.22	4,340,783.14
广告宣传费	5,583,847.18	3,061,091.35
租赁管理费	63,345.67	435,687.79
折旧摊销	1,097,714.17	4,462,028.15
其他	43,741,763.44	34,022,272.13
合计	95,346,354.84	98,692,197.72

其他说明：

44、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1,279,874.82	71,037,264.69
折旧摊销	11,385,791.87	11,076,857.99
租赁费	74,820.55	59,033.69
其他	215,371.35	1,050,841.77
合计	62,955,858.59	83,223,998.14

其他说明：

4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2,228,150.83	11,162,237.01
利息收入	-24,295,097.83	-23,226,128.96
汇兑损益	-13,313.85	-10,891.72
银行手续费	2,569,704.47	2,986,900.69
合计	-9,510,556.38	-9,087,882.98

其他说明：

46、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2,916,263.40	58,986,874.87
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226,495.96	247,855.18
进项税加计扣除	197,248.54	4,115,052.17
直接减免的增值税		180,142.76
合计	43,340,007.90	63,529,924.98

4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998.1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9,251,629.44	-5,511,300.00
合计	-19,251,629.44	-5,481,301.89

其他说明：

4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248,784.67	-3,809,395.8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430,599.45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233,273.88	5,228,557.84
合计	8,415,088.66	1,419,162.01

其他说明：

49、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878,535.22	-13,135,476.9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453.07	-860,559.86
合计	-8,885,988.29	-13,996,036.79

其他说明：

50、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59,343.27	-78,717.68
五、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1,393,819.88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588,609.43	-2,265,813.50
合计	1,747,952.70	-3,738,351.06

其他说明：

51、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3,779,998.75	-934,391.42
其中：固定资产	3,779,998.75	-934,391.42
处置使用权资产净损益	142,242.15	152,684.17
合计	3,922,240.90	-781,707.25

52、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收入	270,669.44	153,110.28	270,669.44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861,156.86		861,156.86
其他	4,077,309.43	83,039.56	4,077,309.43
合计	5,209,135.73	236,149.84	5,209,135.73

其他说明：

53、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对外捐赠	5,100.00	3,000.00	5,1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352,228.80	88,102.18	1,352,228.80
滞纳金、违约金支出	246,908.29	836,058.23	246,908.29
罚款支出	5,822.88	8,812.80	5,822.88
其他	2,744,332.40	1,059,171.34	2,744,332.40
合计	4,354,392.37	1,995,144.55	4,354,392.37

其他说明：

5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580,446.31	1,266,813.8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172,788.42	-11,654,567.95
合计	12,753,234.73	-10,387,754.1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044,076.9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771,586.3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5,053.5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65,00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818,681.9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3,639.3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663,178.78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10,453,860.66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577,207.41
所得税费用	12,753,234.73

其他说明：

5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690,604.54	12,457,829.79
政府补助	113,103,878.80	67,600,461.96
往来款		598,114.40
保证金、押金等	13,753,541.82	19,853,955.69
其他	3,168,879.27	52,011,110.70

合计	132,716,904.43	152,521,472.54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经营费用	89,012,943.59	82,735,190.57
银行手续费	2,569,704.47	2,986,900.69
往来款		101,198.64
保证金、押金等	14,891,123.04	16,783,245.06
其他	1,868,582.35	3,867,640.10
合计	108,342,353.45	106,474,175.0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大额存单和银行理财产品	453,900,000.00	784,680,000.00
收回大额存单和银行理财产品利息	5,913,812.05	5,228,557.84
收回股权投资	45,063,000.00	
收回其他投资	25,019,170.56	
合计	529,895,982.61	789,908,557.8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股权交易服务费	72,594.50	
合计	72,594.50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定期存款和大额存单	816,676,860.72	40,000,000.00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412,500,000.00	806,080,000.00
合计	1,229,176,860.72	846,08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财政贴息	548,800.00	2,041,000.00
票据贴现收到的现金	114,286,952.60	126,747,203.02
合计	114,835,752.60	128,788,203.0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30,612,052.59	37,017,145.71
票据到期支付	140,751,136.52	56,993,293.45
合计	171,363,189.11	94,010,439.1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262,617,754.44	518,169,939.66	7,373,005.11	410,433,939.29		377,726,759.92
长期借款	149,955,641.22			149,955,641.2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8,819.85		3,119,849.74	3,188,669.59		
租赁负债	33,720,449.18		23,440,162.64	30,612,052.59	1,789,949.03	24,758,610.2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5,781,514.63				2,635,371.28	23,146,143.35
合计	472,144,179.32	518,169,939.66	33,933,017.49	594,190,302.69	4,425,320.31	425,631,513.47

5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709,157.77	118,511,910.90
加：资产减值准备	7,138,035.59	17,734,387.8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8,423,213.26	180,152,387.50
使用权资产折旧	27,975,785.17	32,539,365.88
无形资产摊销	24,521,757.88	25,466,643.7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2,524,230.86	74,506,138.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22,240.90	781,707.2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	491,071.94	73,121.16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251,629.44	5,481,301.8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389,656.31	11,151,345.2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415,088.66	-1,419,162.0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500,620.72	-10,856,924.8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327,832.30	-797,643.1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785,452.19	-1,939,300.3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9,459,653.40	-61,301,863.2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3,546,385.93	106,552,616.9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5,190,184.20	496,636,033.1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25,669,117.55	968,107,647.1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68,107,647.10	1,059,293,601.6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2,438,529.55	-91,185,954.5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25,669,117.55	968,107,647.10
其中：库存现金	250,374.82	306,847.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24,562,035.28	964,292,938.0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56,707.45	3,507,862.01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5,669,117.55	968,107,647.10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	------	------	--------------

			理由
保函、履约保证金等	8,124,333.44	6,205,462.11	保函、履约保证金等
定期存单及计提的利息收入	651,743,469.32	14,273,594.07	定期存单及计提的利息收入
合计	659,867,802.76	20,479,056.18	

其他说明：

5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45,075.88	7.1884	324,023.46
欧元			
港币	430,942.05	0.92604	399,069.58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58、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未来潜在现金流出主要来源于承租人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

本公司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预计未来年度现金流出的情况如下：

剩余租赁期	未折现租赁付款额（单位：元）
1 年以内	24,664,927.80
1 至 2 年	14,478,934.14
2 至 3 年	6,864,890.74

3 年以上	5,481,375.79
合计	51,490,128.47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3,422,573.45	1,002,757.20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31,957,544.78	
合计	31,957,544.78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36,018,869.58	19,683,348.12
第二年	31,248,516.03	17,612,513.02
第三年	24,313,189.48	7,628,184.20
第四年	2,028,258.96	1,211,253.30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59、其他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1,279,874.82	71,037,264.69

折旧摊销	11,385,791.87	11,076,857.99
租赁费	74,820.55	59,033.69
其他	215,371.35	1,050,841.77
合计	62,955,858.59	83,223,998.14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62,955,858.59	83,223,998.14
资本化研发支出	0.00	0.00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天隆网络	100,000,000.00	深圳	深圳	广播电视传输业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宝网络	100,000,000.00	深圳	深圳	广播电视传输业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宜和股份	100,000,000.00	深圳	深圳	电视购物	6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宜和乐游	5,000,000.00	深圳	深圳	商务服务业		6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宜和商贸	10,000,000.00	深圳	深圳	批发和零售业		6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威广告	8,000,000.00	深圳	深圳	设计，制作，代理国内外各类广告业务	95.00%		设立
天威技术	30,000,000.00	深圳	深圳	文化项目投资等	100.00%		设立
天威网络工程	30,000,000.00	深圳	深圳	有线广播电视网络及其他通信网络工程施工及相关的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长泰公司	10,000,000.00	深圳	深圳	广播电视传输业务		51.00%	设立
深汕威视	15,000,000.00	深圳	深圳	数据信息服务	100.00%		设立
天威数据*1	15,000,000.00	深圳	深圳	数据信息传输服务等	7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汕广电	30,000,000.00	深圳	深圳	广播电视传输业务	65.00%		设立
威嵩信息	3,000,000.00	深圳	深圳	数据信息服务	100.00%		设立
威弘信息	3,000,000.00	深圳	深圳	数据信息服务	100.00%		设立
威衡信息	3,000,000.00	深圳	深圳	数据信息服	100.00%		设立

	00			务			
深汕威睿	3,000,000.00	深圳	深圳	数据信息服务	100.00%		设立
辰亿建工	20,000,000.00	深圳	深圳	有线广播电视网络及其他通信网络工程施工及相关的技术服务		6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广电	500,000,000.00	深圳	深圳	广播电视传输业务	72.82%	27.18%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1、2012 年 8 月 25 日，经天威数据股东会审议，决定终止天威数据经营，依法进行清算并解散。截至财务报告日，该公司尚在清算中。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天威广告	5.00%	-82,325.82	0.00	429,403.83
宜和股份	40.00%	-4,531,312.03	0.00	32,247,719.62
深汕广电	35.00%	-914,202.31	0.00	5,515,248.9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天威广告	14,125,958.47	1,418,361.26	15,544,319.73	6,956,243.06	0.00	6,956,243.06	16,179,051.72	1,550,348.74	17,729,400.46	7,456,316.40	38,491.05	7,494,807.45

宜和股份	68,641,982.11	76,680,576.53	145,322,558.64	63,065,948.24	1,637,311.36	64,703,259.60	138,216,621.95	12,700,699.00	150,917,320.95	55,446,292.80	3,523,449.04	58,969,741.84
深汕广电	70,180,485.50	25,895,356.22	96,075,841.72	79,098,316.32	1,219,671.20	80,317,987.52	126,775,718.90	25,705,938.85	152,481,657.75	133,318,246.72	793,550.24	134,111,796.96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天威广告	6,770,213.44	-1,646,516.34	-1,646,516.34	671,404.39	3,170,320.88	-2,187,188.15	-2,187,188.15	5,730,243.43
宜和股份	38,468,497.00	-11,328,280.07	-11,328,280.07	16,282,827.08	60,401,759.92	-24,986,734.25	-24,986,734.25	16,217,455.35
深汕广电	41,337,892.99	-2,612,006.59	-2,612,006.59	9,459,945.72	111,954,536.85	4,324,231.76	4,324,231.76	42,319,641.08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其他说明：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中广电传媒	深圳	深圳	文化活动策划等	26.17%		权益法核算
天之孚*	深圳	深圳	计算机信息服务	45.00%		权益法核算
智城天威	深圳	深圳	信息服务业务	49.00%		权益法核算
深广洲明	深圳	深圳	媒体广告经营	27.00%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中广电传媒	智城天威	深广洲明	中广电传媒	天之孚	智城天威
流动资产	99,847,144.57	5,058,559.56	26,519,750.47	101,264,793.87	102,769,903.10	4,787,430.20
非流动资产	18,762,177.57	209,117.60	35,142,848.56	27,653,195.65	5,472.68	304,020.32
资产合计	118,609,322.14	5,267,677.16	61,662,599.03	128,917,989.52	102,775,375.78	5,091,450.52
流动负债	86,483,028.72	181,737.17	6,082,625.01	84,040,626.87	20,729,179.28	
非流动负债	333,836.67		10,612,383.22	470,996.67		
负债合计	86,816,865.39	181,737.17	16,695,008.23	84,511,623.54	20,729,179.28	
少数股东权益	1,406,620.43			2,017,429.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0,385,836.32	5,085,939.99	44,967,590.80	42,388,936.77	82,046,196.50	5,091,450.5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7,025,305.81	2,495,199.55	11,982,337.38	10,310,367.96	37,037,712.88	2,494,810.74
调整事项	4,188,325.30			4,188,325.30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4,188,325.30			4,188,325.3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1,213,631.11	2,495,199.55	11,982,337.38	14,498,693.26	37,037,712.88	2,494,810.7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5,770,413.13	237,522.13	8,760,054.12	47,779,168.39	102,203,141.32	420,000.00
净利润	12,553,737.97	793.49	1,815,976.37	9,528,219.07	4,113,848.40	10,286.5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2,553,737.97	793.49	1,815,976.37	9,528,219.07	4,113,848.40	10,286.5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公司所持有的天之孚股权已于 2024 年全部出售；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本期转入其 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 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 益相关
递延收益	81,746,577 .34	99,903,860 .67		29,716,245 .27		151,934,19 2.74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42,916,263.40	58,986,874.87
财务费用	548,800.00	2,041,000.00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13.21%（比较期：28.21%）；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11.98%（比较：16.67%）。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377,726,759.92			
应付票据	65,449,613.58			
应付账款	504,407,566.51			
其他应付款	254,712,505.81			
租赁负债	24,342,934.74	14,215,307.59	6,520,737.76	5,438,440.02
合计	1,226,639,380.56	14,215,307.59	6,520,737.76	5,438,440.02

（续上表）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262,617,754.44			
应付票据	21,261,501.96			
应付账款	371,646,353.73	240,376,464.04		3,168,056.69
其他应付款	139,351,845.40	96,023,530.03		8,816,432.06
长期借款			149,955,641.22	
租赁负债	27,745,909.34	19,067,882.66	9,386,033.19	7,296,824.37
合计	822,623,364.87	355,467,876.73	159,341,674.41	19,281,313.12

3.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以港币和美元计价的借款有关，除本公司设立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和其他境外的下属子公司使用港币、美元、英镑、人民币或新加坡币计价结算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以人民币计价结算。

①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的主要外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港币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货币资金	45,075.88	324,023.46	430,942.05	399,069.58

（续上表）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港币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货币资金	45,062.82	319,166.44	430,898.29	390,480.03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持续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 敏感性分析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外币升值或贬值 1%，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 7,230.92 元。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为止期间，本公司不存在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权益工具投资			64,483,300.00	64,483,300.00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64,483,300.00	264,483,3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无。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属于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主要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若被投资企业的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且不具有重大影响，按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或根据对投资项目后期持续管理过程中所获取的被投资单位最新财务报表、经营状况、业务发展、最新融资情况等资料进行计量。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借款等。

9、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深圳广电集团	深圳	广播电影电视	326733.00 万元	57.77%	57.7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控制本公司的关联方持有本公司股本变化情况：

单位：万股

母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深圳广电集团	46,366.21			46,366.21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深圳广电集团。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2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中广电传媒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智城天威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天之孚*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深广洲明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公司所持有的天之孚股权已于 2024 年全部出售。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电信”）	本公司之股东/持股 5%以上
深圳市移动视讯有限公司（“移动视讯”）	与本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
深圳市天和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天和公司”）	与本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
深圳广电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广电数字”）	与本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
深圳市广视后勤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广视后勤”）	与本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
深圳市广视餐饮有限公司（“广视餐饮”）	与本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
深圳时刻网络传媒有限公司（“时刻网络”）	与本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
深圳广信网络传媒有限公司（“广信传媒”）	与本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
华夏城视网络电视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城视”）	与本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文化产业有限公司（“文产公司”）	与本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
深圳市环球财经传媒有限责任公司（“环球财经”）	与本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
深圳文化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文交所”）	与本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
深圳市设计之都运营发展有限公司（“设计之都”）	与本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
深圳市天擎数字有线公司（“天擎数字”）	与本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
深圳花朵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花朵文化”）	与本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
深视娱乐传媒（深圳）有限公司（“深视娱乐”）	与本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
深圳市深视体育健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深视体育”）	与本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
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深汕投资”）	控股子公司深汕广电之股东
深圳市龙岗区融媒文化传播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龙岗融媒集团”）	本公司之股东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广视后勤	物业后勤	15,933,527.57	26,745,000.00	否	12,230,964.98
广视餐饮	餐饮服务	5,156,379.32	4,720,000.00	是	4,290,055.61
天擎数字	广告制作及宣传	196,226.42			
深圳广电集团	发布广告	122,641.51	500,000.00	否	105,933.02
深圳广电集团	委托代理	706,415.10			
深圳广电集团	展位租赁	24,150.94			
深圳广电集团	合作经营	376,106.16	425,000.00	否	
中广电传媒	节目购置费	17,609,805.65			16,941,887.56
设计之都	展位租赁	226,415.09			
花朵文化	广告制作及宣传	254,716.98			
环球财经	广告制作及宣传	420,377.37	505,000.00	否	60,240.56
广信传媒	落地传输费	3,857.97	50,000.00	否	3,161.99

龙岗融媒集团	频道引进费	13,631.50	200,000.00	否	43,523.80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广电集团	节目传输	69,097,607.87	74,936,792.46
深圳广电集团	其他节目传输	47,304.03	32,075.51
深圳广电集团	购销服务	3,144,607.45	
深圳广电集团	媒体服务费	1,745,283.02	1,745,282.97
深圳广电集团	付费频道、互联网接入服务及工程	447,488.14	592,452.83
深圳广电集团	工程收入	1,569,129.36	1,260,285.64
深圳广电集团	旅游服务	30,188.68	
深圳广电集团	广告制作及宣传	264,150.95	
广信传媒	互联网接入服务	12,735.84	55,188.68
华夏城视	互联网接入服务	362.26	12,528.30
文产公司	互联网接入服务	120,146.68	122,252.83
文产公司	工程施工及维保服务	111,697.36	
深视娱乐	互联网接入服务	153.30	
设计之都	互联网接入服务	1,808.96	
设计之都	购销服务	20,945.28	
设计之都	工程施工及维保服务	98,165.14	
文交所	互联网接入服务	416,445.50	505,803.98
文交所	购销服务	14,068.67	
龙岗融媒集团	互联网接入服务	290,943.40	283,018.87
广视餐饮	互联网接入服务	1,600.08	
深视体育	互联网接入服务	33,920.36	
深视体育	直播传输	45,664.70	
广视后勤	互联网接入服务	4,415.09	4,415.09
天擎数字	互联网接入服务	1,941.82	
环球财经	购销服务	50,103.03	
环球财经	广告制作及宣传	81,933.01	
中广电传媒	购销服务	8,062,867.67	5,256,814.94
移动视讯	广告制作及宣传	55,188.68	
中国电信	工程施工及维保服务	1,397,056.60	1,397,056.60
深汕投资	互联网接入服务	770,231.32	718,549.0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天之孚	房屋建筑物	20,176.54	125,138.87
花朵文化	房屋建筑物	252,447.93	0.00
环球财经	房屋建筑物	92,888.44	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	--------	-----------------------------	------------------------	-------	-------------	----------

		本期发 生额	上期发 生额	本期发 生额	上期发 生额	本期发 生额	上期发 生额	本期发 生额	上期发 生额	本期发 生额	上期发 生额
深汕投 资	房屋建 筑物					342, 33 6. 35		44, 236 . 51	9, 704. 03		890, 21 4. 59
文产公 司	房屋建 筑物	532, 48 5. 10	921, 17 0. 05			7, 843, 924. 32	8, 181, 781. 19	727, 36 0. 80	499, 05 1. 11		10, 778 , 704. 4 5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3, 526, 333. 52	5, 177, 400. 00

（4）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深圳广电集团	2, 248, 189. 16	114, 179. 46	827, 421. 91	41, 500. 43
应收账款	中广电传媒	40, 000. 00	8, 000. 00	1, 215, 000. 00	62, 750. 00
应收账款	文交所	336, 900. 00	16, 845. 00	139, 000. 00	6, 950. 00
应收账款	环球财经	74, 432. 74	3, 729. 89	34, 165. 14	
应收账款	天之孚	13, 128. 06	656. 40	70, 034. 73	3, 926. 98
应收账款	文产公司	8, 700. 00	435. 00		
应收账款	深汕投资	140, 211. 20	7, 010. 56	158, 654. 40	7, 932. 72
应收账款	龙岗融媒集团	346, 500. 00	69, 300. 00	470, 250. 00	47, 025. 00
预付款项	中国电信	653, 240. 70		788, 487. 92	
其他应收款	文产公司	1, 449, 874. 84	330, 410. 86	1, 540, 330. 93	377, 721. 85
其他应收款	中广电传媒	111, 168. 62	80, 546. 65	112, 478. 62	56, 713. 69
其他应收款	深汕投资	68, 561. 08	6, 856. 11	68, 561. 08	3, 428. 05
其他应收款	广视后勤	20, 000. 00	1, 500. 00	52, 671. 69	2, 633. 58
其他应收款	智城天威	57, 283. 87	10, 025. 13	57, 283. 87	5, 012. 57
其他应收款	天之孚	920. 00	460. 00	1, 610. 00	322. 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广视后勤	1, 960, 402. 22	7, 014, 316. 98
应付账款	广视餐饮	352, 473. 33	205, 340. 01
应付账款	中广电传媒	8, 436, 925. 38	12, 306, 343. 54
应付账款	深圳广电集团	376, 106. 16	
应付账款	文产公司	324, 035. 77	313, 797. 24
应付账款	天擎数字	75, 471. 70	
应付票据	广视后勤	5, 489, 525. 53	
应付票据	中广电传媒	2, 355, 460. 28	

合同负债	中广电传媒	2,758,238.99	2,515,723.28
其他应付款	深圳广电集团	4,159,443.24	3,393,763.44
其他应付款	广视后勤	255,180.48	282,638.36
其他应付款	广电数字	2,063.90	2,063.90
其他应付款	广视餐饮	1,803,712.00	551,000.00
其他应付款	文产公司	3,609.35	632,228.55
其他应付款	设计之都	6,004.63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①天威视讯、深圳市天威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威广告公司”）、深圳广播电视影视集团（以下简称“广电集团”）与申请人刘宝玉劳动争议纠纷案

刘宝玉 2023 年 12 月向深圳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提起劳动争议纠纷仲裁申请。2024 年 2 月 8 日深圳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作出仲裁裁决，天威视讯作为第一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刘宝玉违法解除劳动合同的赔偿金额差额人民币 5,632.14 元；天威视讯作为第一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刘宝玉未休年休假工资差额人民币 6,373.66 元；天威视讯支付律师费人民币 215.24 元。刘宝玉不服仲裁裁决，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该诉讼事项一审已开庭，暂未判决。本公司对该诉讼事项计提预计负债 12,221.04 元。

②深圳宜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和股份”）与申请人陈茜等 14 人劳动争议纠纷案

陈茜、韩悦、黄秋怡、李芬、李晓艳、梁建超、罗朝仪、彭琨、孙怀举、谢德柱、谢艳萍、许皎、张硕、张晓玲 14 人 2024 年分别向深圳市龙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提起劳动争议纠纷仲裁。2024 年 8 月至 10 月期间深圳市龙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作

出仲裁裁决，宜和股份作为第一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陈茜等 14 人 2024 年工资差额人民币 248,806.13 元；宜和股份作为第一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陈茜等 14 人 2023、2024 年未休年休假工资差额人民币 62,784.50 元；宜和股份作为第一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陈茜等 14 人违法解除劳动合同经济补偿人民币 1,234,287.81 元；宜和股份作为第一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陈茜等 14 人 2023 年度加班工资差额人民币 2,084.00 元；宜和股份作为第一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陈茜等 14 人以前年度产假工资人民币 40,768.31 元；宜和股份支付律师费人民币 48,580.61 元。宜和股份不服仲裁裁决，向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韩悦案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开庭，暂未判决，其余案件未开庭。本公司对该诉讼事项计提预计负债 1,637,311.36 元。

③深圳市天宝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宝广播”）与申请人罗斌劳动争议纠纷案

罗斌 2024 年 7 月向深圳市龙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提起劳动争议纠纷仲裁申请。2024 年 8 月 20 日深圳市龙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作出仲裁裁决，天宝广播作为第一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罗斌违法解除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人民币 229,702.80 元；天宝广播作为第一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罗斌 2024 年度正常工作时间工资差额人民币 192.94 元；天宝广播支付律师费人民币 4,179.10 元。天宝广播不服仲裁裁决，向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该诉讼事项一审已开庭，暂未判决。本公司对该诉讼事项计提预计负债 240,000.00 元。

④罗惠英、梁惠妹、潘娉婷、潘娉婕与被告二深圳市天隆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生命权、身体权、健康权纠纷

罗惠英、梁惠妹、潘娉婷、潘娉婕 2023 年 9 月向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起诉深圳市天隆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诉讼请求:判令二被告连带赔偿潘金松的死亡赔偿金、丧葬费、误工费、被抚养人生活费、被赡养人生活费、精神抚慰金、及原告潘娉婷医疗费、四原告办理死者潘金松丧葬事宜的合理开支等各项费用，共暂计人民币 1,941,236.04 元；判令本案诉讼费用由本公司承担的部分金额为 291,185.41 元。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根据该诉讼事项的最终判决结果，本公司对该诉讼事项计提预计负债 291,185.41 元。

⑤深圳市星火电通科技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天隆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前途网络（深圳）有限公司、赵勇侵权责任纠纷

深圳市星火电通科技有限公司因深圳市天隆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前途网络（深圳）有限公司及赵勇擅自使用其通信设施，向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包括：判令天隆公司、前途公司及赵勇立即停止侵权行为，拆除擅自敷设的光缆及通信设备，并连带赔偿星火公司因设备占用及管道资源损失共计人民币 465,000.00 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16 日），以及按鉴定标准（光分纤箱损失 304.50 元/月、管道资源损失 1,305.60 元/月）赔偿后续损失。一审法院判决支持星火公司的主要诉讼请求，判令天隆公司、前途公司停止侵权并赔偿损失，赵勇作为前途公司唯一股东承担连带责任。天隆公司、前途公司及赵勇不服判决提起上诉，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经审理后驳回上诉，维持原判（终审案号：（2022）粤 03 民终 2245 号）。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上述判决已生效并进入执行阶段。本案诉讼费用由本公司承担的部分金额为 287,227.58 元，本公司已根据判决结果计提预计负债 287,227.58 元。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金额	期限	备注
一、其他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办事处	履约保函	397,148.71	2024/11/15-2025/11/4	
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办事处	预付款保函	1,588,594.85	2024/11/15-2025/11/4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办事处	履约保函	1,756,663.87	2024/11/20-2026/5/6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办事处	预付款保函	4,391,659.67	2024/11/20-2025/11/6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办事处	履约保函	1,001,868.00	2024/12/5-2025/12/2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办事处	预付款保函	3,008,333.57	2024/12/5-2025/12/2	
深圳市新龙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履约保函	916,665.03	开 立 之 日 起 至 2025/8/18	
合计		13,060,933.70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40,127,958.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40,127,958.00
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本公司 2025 年 4 月 17 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司拟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02,559,16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40,127,958.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980,414,806.45 元，结转入下一年度。本利润分配预案须经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 2025 年 4 月 17 日（董事会批准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七、其他重要事项

1、年金计划

2、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天威数据	0.00	65,244.16	3,804,050.78	951,619.52	2,852,431.26	2,139,323.45

其他说明：

3、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关于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说明

①本公司设立及增资扩股中，有线电视台以包括土地使用权（宗地编号为 B306 立及号）在内的净资产作价出资人民币 8,400.00 万元。

2001 年 11 月 16 日，根据深圳市国土局核发的编号为深房地字第 3000090907 号《房地产证》，本公司与有线电视台为 B306-5 号宗地的共有人，“他项权利摘要”中注明：“本块土地地价为人民币 118,943,350 元，其中：8,400.00 万元是国家以土地按市场地价作价入股，3,292.80 万元市政配套金作为市财政对深圳有线广播电视台的投资。建筑面积 56,430 平方米的房地产的土地使用权归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26,164 平方米建筑面积的房地产使用权归深圳有线广播电视台。”本公司已在上述土地上自建房屋 3 栋，包括技术楼、天威花园 1 栋、天威花园 2 栋，合计建筑面积约 47,710.74 平方米。本公司已将有线电视台作价出资入股的土地使用权按上述房屋的建筑面积摊入房屋的成本。

2005 年 12 月 8 日，公司、深圳广电集团与深圳市国土局三方签署了编号为深地合字（1993）0115 号《〈深圳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第四补充协议书》，明确指出：“（1）深圳市国土局同意将公司与深圳广电集团共有的宗地编号为 B306-5 号地块分为两宗，其中一宗地的宗地编号为 B306-0005，土地面积为 8,661.1 平方米；另一宗地的宗地编号为 B306-0039，土地面积为 11,492.47 平方米。（2）B306-0005 宗地的总建筑面积为 41,999.36 平方米，深圳广电集团拥有该房地产中 26,170 平方米的建筑面积，为非商品房；公司拥有该房地产中 15,829.36 平方米建筑面积（含已建成的 7,110.1 平方米），为商品房。该地块的使用年限不变。（3）B306-0039 宗地的总建筑面积为 40,600.64 平方米，该地块上的房地产全部归公司所有，土地使用年期延至 70 年，从 1994 年 4 月 17 日至 2064 年 4 月 16 日止，性质为商品房。”该《第四补充协议》附宗地图。

2007 年 1 月 16 日，深圳市国土局向公司核发了深房地字第 3000448111 号《房地产证》，编号 B306-0039 号宗地，土地面积 11,492.47 平方米，天威花园 1 栋建筑面积 12,646.52 平方米，天威花园 2 栋建筑面积 27,944.78 平方米。目前 B306-0005 号宗地上的规划的房屋建筑已经建设完成，房产证正在办理中。

②公司与深圳广电集团于 2010 年 5 月 6 日签订了《深圳市有线电视枢纽大厦建设项目合作协议书》，协议约定的合作项目定位及名称：“深圳市有线电视枢纽大厦”；项目地块编号及位置：B306-0005 号地块，座落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 6001 号天威花园大院内；项目占地面积：该宗地土地面积 8,661.1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41,999.36 平方米，已建大楼一栋 7,110.1 平方米，为公司所有，本合作项目在该宗地剩余土地面积上合作建设，建筑面积 34,889.26 平方米；合作项目权益分配：该地块由双方共同出资兴建，建成后的物业，

深圳广电集团拥有该物业的 26,170 平方米，约占 75%；公司拥有该物业 8,719.26 平方米，约占 25%。该合作项目主体工程已完成并投入使用，本公司已分得 25%的物业。房产证正在办理中。

(2) 深圳市天威数据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清算

2012 年 8 月，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天威数据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解散和清算深圳市天威数据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决定终止天威数据经营，依法进行清算并解散。截至财务报告日，清算工作尚在进行中。

4、其他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2,704,223.00	38,306,636.58
1 至 2 年	14,219,968.65	37,917,711.28
2 至 3 年	17,267,729.91	18,398,680.08
3 年以上	16,854,447.64	1,427,805.93
3 至 4 年	15,916,394.26	514,257.45
4 至 5 年	231,504.90	414,200.00
5 年以上	706,548.48	499,348.48
合计	101,046,369.20	96,050,833.8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14,200.92	1.20%	1,214,200.92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9,832,168.28	98.80%	15,485,052.74	15.51%	84,347,115.54	96,050,833.87	100.00%	10,138,625.86	10.56%	85,912,208.01
其中：										
信用风险组合	94,461,161.70	93.48%	15,485,052.74	16.39%	78,976,108.96	90,679,827.29	94.41%	10,138,625.86	11.18%	80,541,201.4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5,371,006.58	5.32%			5,371,006.58	5,371,006.58	5.59%			5,371,006.58
合计	101,046,369.20	100.00%	16,699,253.66	16.53%	84,347,115.54	96,050,833.87	100.00%	10,138,625.86	10.56%	85,912,208.0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位一			1,214,200.92	1,214,200.9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214,200.92	1,214,200.9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7,333,216.42	2,366,660.82	5.00%
1-2 年	14,219,968.65	1,421,996.87	10.00%
2-3 年	17,267,729.91	3,453,545.98	20.00%
3-4 年	14,702,193.34	7,351,096.67	50.00%
4-5 年	231,504.90	185,203.92	80.00%
5 年以上	706,548.48	706,548.48	100.00%
合计	94,461,161.70	15,485,052.7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5,371,006.58	0.00	0.00%
合计	5,371,006.5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0,138,625.86	6,560,627.80				16,699,253.66
合计	10,138,625.86	6,560,627.80				16,699,253.6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1,939,418.48		11,939,418.48	9.12%	5,948,602.02
第二名	9,085,755.23		9,085,755.23	6.94%	1,817,151.05
第三名	7,526,814.21		7,526,814.21	5.75%	376,340.71
第四名	7,460,375.40		7,460,375.40	5.70%	373,018.77
第五名	4,980,300.00		4,980,300.00	3.81%	249,015.00
合计	40,992,663.32		40,992,663.32	31.32%	8,764,127.55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01,578,156.95	570,072,351.01
合计	601,578,156.95	570,072,351.01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4,130,129.12	5,361,113.07

代扣代缴款项	1,810,606.80	1,709,578.52
往来款及其他	601,714,933.96	569,007,605.99
合计	607,655,669.88	576,078,297.58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00,764,293.64	432,472,712.20
1 至 2 年	873,448.71	73,635,637.66
2 至 3 年	322,438.95	64,370,228.91
3 年以上	5,695,488.58	5,599,718.81
3 至 4 年	723,644.69	523,681.05
4 至 5 年	491,983.25	394,957.31
5 年以上	4,479,860.64	4,681,080.45
合计	607,655,669.88	576,078,297.58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07,655,669.88	100.00%	6,077,512.93	1.00%	601,578,156.95	576,078,297.58	100.00%	6,005,946.57	1.04%	570,072,351.01
其中：										
信用风险组合	20,699,590.04	3.41%	6,077,512.93	29.36%	14,622,077.11	15,699,658.13	2.73%	6,005,946.57	38.26%	9,693,711.56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586,956,079.84	96.59%	0.00	0.00%	586,956,079.84	560,378,639.45	97.27%			560,378,639.45
合计	607,655,669.88	100.00%	6,077,512.93	1.00%	601,578,156.95	576,078,297.58	100.00%	6,005,946.57	1.04%	570,072,351.0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信用风险组合	20,699,590.04	6,077,512.93	29.36%
合计	20,699,590.04	6,077,512.9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586,956,079.84	0.00	0.00%
合计	586,956,079.84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324,866.12		4,681,080.45	6,005,946.57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72,786.17		-201,219.81	71,566.36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597,652.29		4,479,860.64	6,077,512.9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005,946.57	71,566.36				6,077,512.93
合计	6,005,946.57	71,566.36				6,077,512.9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325,746,332.67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 年以上	53.61%	
第二名	往来款	123,945,260.91	1 年以内、1-2 年	20.40%	
第三名	往来款	56,118,725.07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9.24%	
第四名	往来款	49,646,918.16	1 年以内	8.17%	
第五名	往来款	29,918,398.33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4.92%	
合计		585,375,635.14		96.34%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82,880,409.18		882,880,409.18	859,030,409.18		859,030,409.1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1,502,842.74		21,502,842.74	62,315,542.58		62,315,542.58
合计	904,383,251.92		904,383,251.92	921,345,951.76		921,345,951.76

（1）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天隆网络	274,590,504.11						274,590,504.11	
天宝网络	410,018,208.98						410,018,208.98	
天威广告	7,600,000.00						7,600,000.00	
天威技术	30,098,651.36						30,098,651.36	
天威网络工程	10,000,000.00			10,000,000.00				
天威数据	12,000,20						12,000,20	

	0.00						0.00	
宜和股份	65,672,844.73						65,672,844.73	
长泰公司	2,550,000.00			2,550,000.00				
深汕威视	15,000,000.00						15,000,000.00	
深汕广电	19,500,000.00						19,500,000.00	
威嵩信息	3,000,000.00						3,000,000.00	
威弘信息	3,000,000.00						3,000,000.00	
威衡信息	3,000,000.00						3,000,000.00	
深汕威睿	3,000,000.00						3,000,000.00	
深圳广电			36,400,000.00				36,400,000.00	
合计	859,030,409.18		36,400,000.00	12,550,000.00			882,880,409.1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中广电传媒	10,310,367.96				-3,285,062.15						7,025,305.81	
天之孚	37,037,712.88			36,563,915.17	-473,797.71						0.00	
智城天威	2,494,810.74				388.81						2,495,199.55	
深广洲明	12,472,651.00				-490,313.62						11,982,337.38	
小计	62,315,542.58			36,563,915.17	-4,248,784.67						21,502,842.74	
合计	62,315,542.58			36,563,915.17	-4,248,784.67						21,502,842.74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12,629,291.47	632,847,723.17	897,780,412.19	646,270,183.37
其他业务	90,033,315.85	13,969,555.49	43,239,424.03	5,432,894.22
合计	902,662,607.32	646,817,278.66	941,019,836.22	651,703,077.59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321,344,377.21 元，其中，166,510,721.64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92,367,326.48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62,466,329.09 元预计将于 2027 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4,700,000.00	89,2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248,784.67	-3,809,395.8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430,599.45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9,452.79	1,230,723.29
合计	69,081,267.57	86,621,327.46

6、其他

十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3,431,168.9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2,916,263.4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	-6,587,756.11	

生的损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967,463.52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6,905,486.8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45,815.3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23,744.5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36,480.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453,295.61	
合计	48,385,371.5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2%	-0.0035	-0.00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2%	-0.06	-0.0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